



吉首大学

Jishou University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学 校 简 介

吉首大学创办于 1958 年，在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和张家界市两地办学，是湖南省属综合性大学，也是武陵山片区唯一的综合性大学。学校先后成为国家民委与湖南省政府共建高校、一本批次录取高校、博士学位授权单位、湖南省高水平建设大学、湖南省“双一流”建设高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普通高校。

学校学科门类齐全，现有教学学院 22 个，一级学科 41 个，本科专业 73 个，覆盖了 12 大学科门类。有省重点学科 5 个（其中优势特色重点学科 1 个）、省国内一流建设学科 1 个、省国内一流培育学科 1 个、国家民委重点学科 2 个；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2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协作研发中心” 1 个；有一级学科博士点 1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 16 个，专业硕士点 17 个；有国家级特色专业 3 个，国家级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 个，“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1 个，“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1 个；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6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35 个、省级一流课程 84 门。有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等教学、科研平台共 30 余个。

学校在职教教职工近 1500 人，专任教师 1100 余人，其中高级职称 700 余人，博士生导师、硕士生导师共 560 余人。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4 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6 人，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 1 人、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 1 人、湖南省“121 人才工程”人选、享受“湖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湖湘青年英才、湖南省芙蓉学者、湖湘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人选、湖南省跨世纪学术带头人、湖南省“芙蓉教学名师”、湖南省优秀中青年专家等共 51 人；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省级优秀教学团队 3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4 个。有全国先进教育工作者 1 人，五一劳动奖章 2 人，全国优秀教师 9 人，全国师德先进个人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徐特立教育奖获得者 1 人；曾宪梓教育基金奖获得者 5 人；宝钢教育基金奖获得者 2 人。

学校现有各类在籍学生近 3 万人，其中在校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留学生共 2.5 万余人。学校构建了“课程主导、环境熏陶、实践历练、自我塑造”为体系的“立人教育”体系，学生动手能力强、社会实践活动多，在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

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各类比赛、竞赛中荣获特等奖、一等奖。大学生少数民族艺术团多次赴美国、香港等地演出，影响广泛。学校多次获全国大学生“三下乡”活动先进单位和“西部计划项目优秀高校”称号。办学 60 余年来，共培养“下得去、留得住、用得上、干得好”的毕业生 30 万余名。

学校注重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承担了一大批国家与地方重大科研项目，学术研究形成了自身特色。社会科学研究以民族传统体育、民族生态文化、民族历史、区域经济为重点，差异哲学、民族学、人类学、民族艺术、沈从文研究、文化创意产业、旅游经济等研究成果在国内外有较大影响。自然科学研究以武陵山片区特色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为重点，提出了“三带”理论，研发了“米良一号”猕猴桃品种，在以杜仲、猕猴桃、大鲵为代表的农、水产品，以及矿产品、机械、电子信息等领域，取得了一系列有影响力的科研成果。

学校打造的由黄永玉艺术博物馆、沈从文纪念馆等六大文化场馆组成的“湘西民族文化博览园”，获批为“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全国人文社会科学普及基地”“湖南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湖南省青少年教育基地”。

学校拥有招收外国留学生及港澳台学生资格，与美国、英国、韩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数十所高校开展了合作交流。实施了教师出国（境）研修、学生出国（境）交流及交换学习等国际合作交流项目。

学校先后获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等荣誉称号。党和国家领导人朱镕基、曾庆红、尉健行、贾庆林、刘云山等先后来校视察指导工作。原国务院总理朱镕基高度称赞“吉首大学是湖南的骄傲”，原国家副主席曾庆红肯定“吉首大学具有特殊价值”，原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在视察学校时高兴地说“看到了吉首大学，就看到了武陵山区脱贫致富的希望”。

进入新时代，吉首大学正在抢抓机遇，提升内涵，努力将学校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综合性大学。

编制说明

就业质量是检验学校育人成效的重要标准之一，也是学校办学质量的重要体现。为全面反映毕业生就业状况，进一步推动学校就业工作向精细化、精准化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3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2〕5 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学校委托第三方机构长沙市云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吉首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数据来源

● 毕业生就业数据

毕业生就业数据来源于湖南省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就业办公信息系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数据统计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年终毕业去向落实数据统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涵盖 2023 届 7572 名毕业生就业信息，数据分析方法为全样本分析。

● 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数据

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数据来源于湖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以及第三方机构开展的“吉首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调研面向吉首大学 7572 名毕业生。通过发放问卷邀请函、问卷链接等方式邀请毕业生填写。问卷回收截至 2023 年 12 月 10 日，其中，湖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

导中心回收有效文件 3809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 50.30%，抽样方法为分层抽样。

● 用人单位调研数据

用人单位调研数据来源于第三方开展的“吉首大学 2023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调研面向吉首大学的用人单位库。通过发放问卷邀请函、问卷链接等方式邀请用人单位进行填写。问卷回收截至 2023 年 12 月 10 日，回收有效问卷 127 份，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

● 校园招聘数据

校园招聘数据来源于吉首大学“云就业”管理系统，涵盖用人单位信息、校园招聘信息等，数据统计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数据分析方法为全样本分析。

报告数据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部分数据可能存在 0.05% 左右的误差，属正常现象。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1
（一）毕业生规模.....	1
（二）毕业生结构.....	1
二、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9
（一）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9
（二）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16
三、单位就业流向.....	28
（一）就业地区.....	28
（二）就业单位行业.....	30
（三）就业单位性质.....	38
（四）就业职位类别.....	40
第二章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	42
一、就业地理大区.....	42
二、国家重点战略地区就业情况.....	43
三、主要就业城市.....	44
四、就业经济区流向.....	44
五、本地就业情况.....	45
（一）留本地就业率.....	46
（二）留本地就业生源.....	46
（三）留省就业情况.....	48
（四）留省就业反馈.....	49
六、基层就业情况.....	50
（一）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50
（二）基层地区就业.....	51
七、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52
八、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52
第三章 毕业生升学与自主创业情况	54

一、毕业生升学情况.....	54
(一) 总体升学情况.....	54
(二) 升学院校特征.....	58
(三) 出国、出境院校特征.....	60
(四) 升学反馈.....	61
二、毕业生自主创业情况.....	63
(一) 自主创业率.....	63
(二) 自主创业行业.....	64
第四章 就业创业工作举措.....	65
一、提高政治站位，高位谋划推动.....	65
二、健全工作机制，完善组织保障.....	65
三、强化思想引领，提升就业能力.....	66
四、搭建就业平台，拓展岗位资源.....	67
五、深化教育供给侧改革，提高人才供给适应性和匹配度.....	68
第五章 毕业生就业反馈.....	70
一、就业满意度.....	70
二、就业适配性.....	72
(一) 就业专业相关度.....	72
(二) 专业就业前景预期.....	75
(三) 职业期待匹配度.....	76
(四) 人职匹配度.....	78
三、社会福利.....	78
(一) 薪资情况.....	78
(二) 社会保障情况.....	80
四、就业稳定性.....	81
(一) 稳定性.....	82
(二) 离职原因.....	82
五、职业发展.....	83
(一) 对用人单位综合评价.....	83
(二) 对用人单位分项评价.....	84

六、灵活就业.....	85
(一) 自由职业特征.....	85
(二) 灵活就业情况.....	86
七、求职进程.....	87
(一) 求职途径.....	87
(二) 求职过程.....	87
八、未就业分析.....	88
(一) 未就业原因.....	88
(二) 求职困难.....	88
(三) 备考规划.....	89
(四) 期望帮扶.....	89
第六章 毕业生教育教学反馈.....	91
一、母校总体评价.....	91
(一) 母校总体满意度.....	91
(二) 人才培养满意度.....	92
(三) 母校推荐度.....	93
二、教育教学评价.....	93
(一) 教育教学建议.....	94
(二) 实践教学评价.....	94
(三) 教师授课水平评价.....	95
(四) 课程设置评价及建议.....	96
三、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97
(一) 就业创业服务综合评价.....	97
(二) 就业创业服务分项评价.....	98
第七章 社会评价.....	99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99
(一) 对毕业生满意度.....	99
(二) 对毕业生能力和素质评价.....	99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评价.....	100
(一) 人才培养评价.....	100

(二) 就业服务评价.....	101
(三) 到校招聘原因.....	102
第八章 校园招聘分析.....	103
一、单位储备情况.....	103
二、参会用人单位情况.....	103
(一) 单位地域.....	103
(二) 单位性质.....	104
(三) 单位行业.....	105
三、校招行为.....	105
(一) 招聘途径.....	105
(二) 招聘困难.....	106
(三) 热门招聘需求.....	106
(四) 用人单位专业对口关注度.....	107
第九章 毕业生就业发展趋势.....	108
一、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108
(一) 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108
(二) 升学率变化趋势.....	108
二、专业相关度变化趋势.....	109
三、就业结构变化趋势.....	110
(一) 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趋势.....	110
(二) 就业区域流向变化趋势.....	111
第十章 报告综述.....	112
一、2023 届毕业生整体就业情况.....	112
二、2023 届毕业生就业特点.....	113
三、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情况.....	114
四、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评价情况.....	115
五、2023 年度用人单位总体评价.....	116

第一章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本部分数据来源于湖南省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就业办公信息系统，主要从毕业生规模与结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单位就业流向三个方面进行分析，体现毕业生就业基本状况。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一）毕业生规模

毕业生总人数为 7572 人。其中，毕业研究生 705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9.31%；本科毕业生 5646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74.56%；专科毕业生 1221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6.13%。

分性别来看，男生 271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5.83%；女生 4859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4.17%。毕业研究生男女比例为 48:100，本科毕业生男女比例为 68:100，专科毕业生男女比例为 21:100，全体毕业生男女比例为 56: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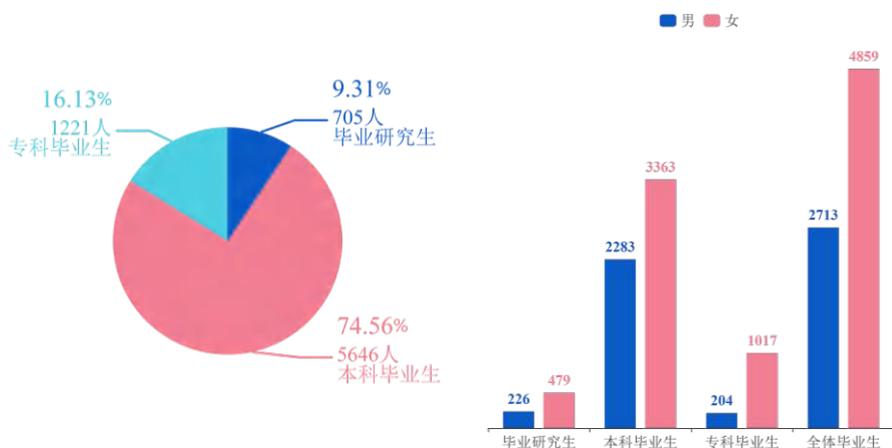


图 1-1 毕业生规模及性别分布

（二）毕业生结构

1. 专业结构

（1）毕业研究生专业分布

毕业研究生分布于 19 个学院，其中人数排名前三的学院分别为医学院（99 人，占比 14.04%）、商学院（72 人，占比 10.21%）、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59 人，占比 8.37%）；人数排名前三的专业分别为内科学（37 人，占比 5.25%）、会计（36 人，占比 5.11%）、外科

学（31人，占比4.40%）。各专业毕业研究生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毕业研究生专业分布

学院	专业	人数	占比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法律(法学)	26	3.69%
	法律(非法学)	19	2.70%
	民族法学	11	1.56%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56	7.94%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	19	2.70%
	统计学	12	1.70%
	学科教学(数学)	5	0.71%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36	5.11%
人文学院	民族学	19	2.70%
	中国史	9	1.28%
人文学院 汇总		28	3.97%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与传播	24	3.40%
	中国语言文学	21	2.98%
	学科教学(语文)	14	1.99%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59	8.37%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物理学	24	3.40%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24	3.40%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	25	3.55%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25	3.55%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生态学	21	2.98%
	生物学	21	2.98%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42	5.96%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	24	3.40%
	体育学	13	1.84%
	运动人体科学	1	0.14%
	民族传统体育学	1	0.14%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39	5.53%
音乐舞蹈学院	音乐	22	3.12%
	舞蹈	6	0.85%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28	3.97%
商学院	会计	36	5.11%
	应用经济学	19	2.70%
	工商管理	14	1.99%
	中国少数民族经济	3	0.43%
商学院 汇总		72	10.21%
外国语学院	翻译	26	3.69%
外国语学院 汇总		26	3.69%
医学院	内科学	37	5.25%
	外科学	31	4.40%

学院	专业	人数	占比
	护理	21	2.98%
	妇产科学	8	1.13%
	儿科学	2	0.28%
医学院 汇总		99	14.04%
美术学院	艺术设计	21	2.98%
美术学院 汇总		21	2.98%
旅游学院	图书情报	24	3.40%
	旅游管理	20	2.84%
	生态旅游学	1	0.14%
旅游学院 汇总		45	6.38%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	30	4.26%
	电子与通信工程	1	0.14%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汇总		31	4.40%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生态环境与城乡规划	5	0.71%
	艺术设计	4	0.57%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9	1.28%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	20	2.84%
	学科教学(思政)	10	1.42%
	哲学	5	0.71%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35	4.96%
教师教育学院	教育管理	10	1.42%
	小学教育	7	0.99%
	教育	2	0.28%
教师教育学院 汇总		19	2.70%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林业工程	11	1.56%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汇总		11	1.56%
总计		705	100.00%

(2) 本科毕业生专业分布

本科毕业生分布于 20 个学院，其中人数排名前三的学院分别为医学院（618 人，占比 10.95%）、商学院（479 人，占比 8.48%）、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470 人，占比 8.32%）；人数排名前三的专业分别为临床医学（292 人，占比 5.17%）、软件工程（264 人，占比 4.68%）、会计学（216 人，占比 3.83%）。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本科毕业生专业分布

学院	专业	人数	占比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112	1.98%
	公共事业管理	70	1.24%
	文化产业管理	45	0.80%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227	4.02%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65	2.92%

学院	专业	人数	占比
	金融工程	94	1.66%
	统计学	41	0.73%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300	5.31%
人文学院	历史学(师范)	67	1.19%
人文学院 汇总		67	1.19%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汉语言文学(师范)	180	3.19%
	新闻学	75	1.33%
	网络与新媒体	66	1.17%
	汉语言文学	62	1.10%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383	6.78%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25	2.21%
	物理学(师范)	62	1.10%
	机械电子工程	44	0.78%
	材料科学与工程	44	0.78%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275	4.87%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师范)	71	1.26%
	化学	61	1.08%
	化学工程与工艺	57	1.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42	0.74%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231	4.09%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环境工程	79	1.40%
	生物科学(师范)	60	1.06%
	生物工程	44	0.78%
	生物科学	38	0.67%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221	3.91%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教育	129	2.28%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46	0.81%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175	3.10%
音乐舞蹈学院	音乐学	138	2.44%
	舞蹈学	55	0.97%
	舞蹈表演	45	0.80%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238	4.22%
商学院	会计学	216	3.83%
	工商管理	99	1.75%
	经济学	91	1.61%
	国际经济与贸易	73	1.29%
商学院 汇总		479	8.48%
外国语学院	英语(师范)	137	2.43%
	商务英语	104	1.84%
	翻译	65	1.15%
	日语	51	0.90%
	英语	48	0.85%

学院	专业	人数	占比
外国语学院 汇总		405	7.17%
医学院	临床医学	292	5.17%
	护理学	146	2.59%
	针灸推拿学	87	1.54%
	医学影像技术	50	0.89%
	医学检验技术	43	0.76%
医学院 汇总		618	10.95%
美术学院	环境设计	79	1.40%
	视觉传达设计	79	1.40%
	数字媒体艺术	77	1.36%
	美术学(师范)	69	1.22%
美术学院 汇总		304	5.38%
旅游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	83	1.47%
	电子商务	77	1.36%
	旅游管理	71	1.26%
	酒店管理	35	0.62%
旅游学院 汇总		266	4.71%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软件工程	264	4.6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2.21%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81	1.43%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汇总		470	8.32%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06	1.88%
	电子信息工程	86	1.52%
	通信工程	76	1.35%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45	0.80%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汇总		313	5.54%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土木工程	118	2.09%
	风景园林	65	1.15%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43	0.76%
	城乡规划	41	0.73%
	建筑学	36	0.64%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303	5.37%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67	1.19%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67	1.19%
药学院	药学	98	1.74%
	制药工程	61	1.08%
药学院 汇总		159	2.82%
师范学院	小学教育	94	1.66%
	学前教育	51	0.90%
师范学院 汇总		145	2.57%
总计		5646	100.00%

(3) 专科毕业生专业分布

专科毕业生均分布于师范学院，其中人数排名前三的专业分别为小学教育（312人，占比25.55%）、学前教育（274人，占比22.44%）、语文教育（222人，占比18.18%）。各专业专科毕业生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3 专科毕业生专业分布

学院	专业	人数	占比
师范学院	小学教育	312	25.55%
	学前教育	274	22.44%
	语文教育	222	18.18%
	英语教育	147	12.04%
	数学教育	146	11.96%
	体育教育	44	3.60%
	音乐教育	40	3.28%
	美术教育	36	2.95%
总计		1221	100.00%

2. 生源地结构

毕业生生源地覆盖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湖南省”生源人数最多，共有 5911 人（占比 78.06%），非湖南省生源人数共有 1661 人（占比 21.94%）。省外人数较多的地区主要为“河南省”（128 人，占比 1.69%）、“江西省”（117 人，占比 1.55%）、“河北省”（111 人，占比 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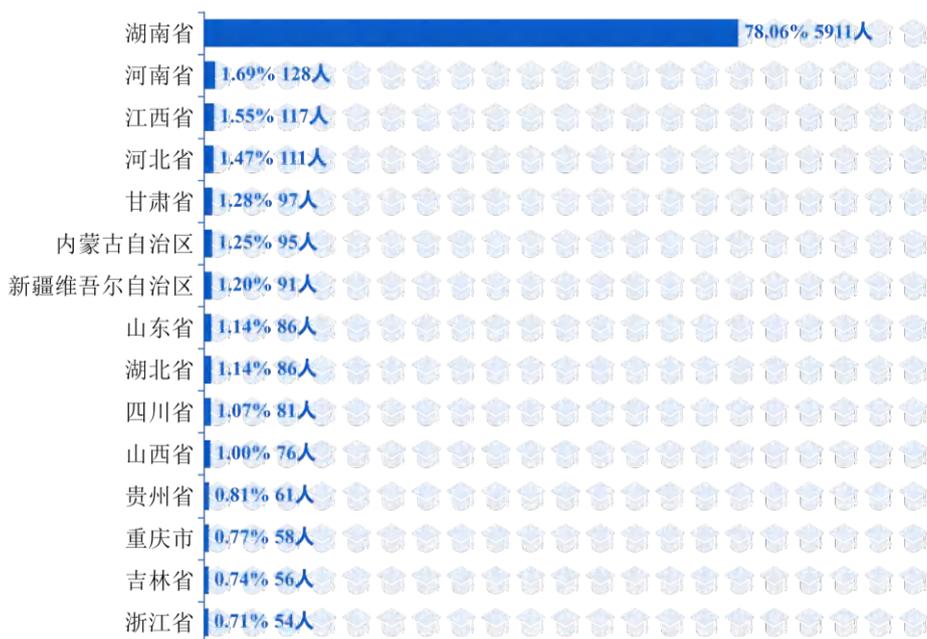


图 1-2 毕业生生源地分布（Top15）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湖南省内生源 411 人，占比 58.30%；本科毕业生湖南省内生源 4329 人，占比 76.67%；专科毕业生湖南省内生源 1171 人，占比 95.90%。毕业生生源地分布情况详见下表。

表 1-4 分学历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生源地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省	411	58.30%	4329	76.67%	1171	95.90%	5911	78.06%
河南省	55	7.80%	73	1.29%	-	-	128	1.69%
江西省	24	3.40%	83	1.47%	10	0.82%	117	1.55%
河北省	13	1.84%	98	1.74%	-	-	111	1.47%
甘肃省	5	0.71%	92	1.63%	-	-	97	1.28%
内蒙古自治区	6	0.85%	78	1.38%	11	0.90%	95	1.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	0.14%	90	1.59%	-	-	91	1.20%
湖北省	21	2.98%	57	1.01%	8	0.66%	86	1.14%
山东省	42	5.96%	44	0.78%	-	-	86	1.14%
四川省	15	2.13%	60	1.06%	6	0.49%	81	1.07%
山西省	15	2.13%	61	1.08%	-	-	76	1.00%
贵州省	17	2.41%	37	0.66%	7	0.57%	61	0.81%
重庆市	10	1.42%	43	0.76%	5	0.41%	58	0.77%
吉林省	2	0.28%	54	0.96%	-	-	56	0.74%
浙江省	5	0.71%	49	0.87%	-	-	54	0.71%
广西壮族自治区	5	0.71%	47	0.83%	-	-	52	0.69%
安徽省	7	0.99%	44	0.78%	-	-	51	0.67%
江苏省	8	1.13%	37	0.66%	-	-	45	0.59%
云南省	7	0.99%	34	0.60%	-	-	41	0.54%
广东省	11	1.56%	26	0.46%	1	0.08%	38	0.50%
福建省	5	0.71%	27	0.48%	1	0.08%	33	0.44%
黑龙江省	9	1.28%	23	0.41%	-	-	32	0.42%
陕西省	6	0.85%	23	0.41%	-	-	29	0.38%
海南省	-	-	27	0.48%	1	0.08%	28	0.37%
辽宁省	4	0.57%	23	0.41%	-	-	27	0.36%
西藏自治区	-	-	26	0.46%	-	-	26	0.34%
青海省	1	0.14%	25	0.44%	-	-	26	0.34%
宁夏回族自治区	-	-	20	0.35%	-	-	20	0.26%
天津市	-	-	14	0.25%	-	-	14	0.18%
香港特别行政区	-	-	1	0.02%	-	-	1	0.01%
上海市	-	-	1	0.02%	-	-	1	0.01%
总计	705	100.00%	5646	100.00%	1221	100.00%	7572	100.00%

3.民族结构

毕业生来自 30 个民族，其中汉族生源人数最多，共有 5706 人（占比 75.36%），少数民族生源人数 1866 人（占比 24.64%）。人数较多的少数民族主要为土家族（766 人，占比 10.12%）、苗族（496 人，占比 6.55%）、侗族（129 人，占比 1.70%）。各民族毕业生具体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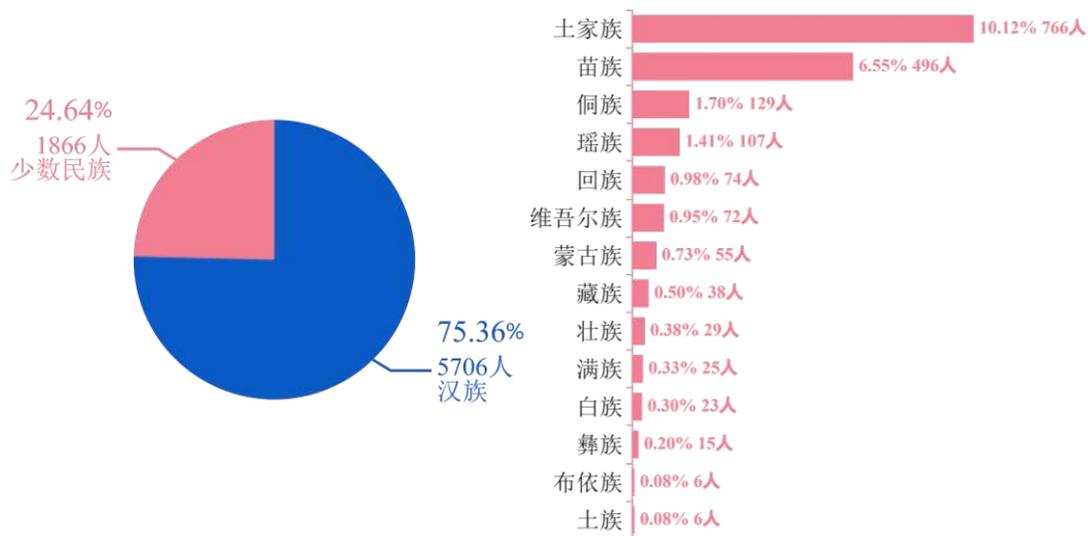


图 1-3 毕业生民族结构分布 (Top15)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汉族生源 528 人，占比 74.89%；本科毕业生汉族生源 4444 人，占比 78.71%；专科毕业生汉族生源 734 人，占比 60.11%。各民族各学历毕业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5 分学历毕业生民族分布

民族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汉族	528	74.89%	4444	78.71%	734	60.11%	5706	75.36%
土家族	92	13.05%	445	7.88%	229	18.76%	766	10.12%
苗族	54	7.66%	252	4.46%	190	15.56%	496	6.55%
侗族	10	1.42%	86	1.52%	33	2.70%	129	1.70%
瑶族	4	0.57%	78	1.38%	25	2.05%	107	1.41%
回族	2	0.28%	68	1.20%	4	0.33%	74	0.98%
维吾尔族	1	0.14%	71	1.26%	-	-	72	0.95%
蒙古族	5	0.71%	47	0.83%	3	0.25%	55	0.73%
藏族	-	-	38	0.67%	-	-	38	0.50%
壮族	1	0.14%	28	0.50%	-	-	29	0.38%
满族	1	0.14%	24	0.43%	-	-	25	0.33%
白族	-	-	21	0.37%	2	0.16%	23	0.30%
彝族	2	0.28%	13	0.23%	-	-	15	0.20%

民族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土族	1	0.14%	5	0.09%	-	-	6	0.08%
布依族	2	0.28%	3	0.05%	1	0.08%	6	0.08%
哈萨克族	-	-	5	0.09%	-	-	5	0.07%
撒拉族	-	-	3	0.05%	-	-	3	0.04%
黎族	-	-	2	0.04%	-	-	2	0.03%
哈尼族	-	-	2	0.04%	-	-	2	0.03%
仡佬族	-	-	2	0.04%	-	-	2	0.03%
鄂温克族	-	-	2	0.04%	-	-	2	0.03%
裕固族	-	-	1	0.02%	-	-	1	0.01%
水族	-	-	1	0.02%	-	-	1	0.01%
畲族	1	0.14%	-	-	-	-	1	0.01%
羌族	-	-	1	0.02%	-	-	1	0.01%
其它	-	-	1	0.02%	-	-	1	0.01%
俄罗斯族	1	0.14%	-	-	-	-	1	0.01%
东乡族	-	-	1	0.02%	-	-	1	0.01%
达斡尔族	-	-	1	0.02%	-	-	1	0.01%
朝鲜族	-	-	1	0.02%	-	-	1	0.01%
总计	705	100.00%	5646	100.00%	1221	100.00%	7572	100.00%

二、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毕业去向落实情况能够反映出毕业生就业质量基本情况，本节分别从总体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和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两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1. 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毕业生总人数为 7572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6525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¹为 86.17%。其中，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646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63%；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4782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4.70%；专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09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84%。

¹ 按照教育部发布的文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与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19 号），毕业去向落实包含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创业、灵活就业、升学，毕业去向落实率=毕业去向落实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本报告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时间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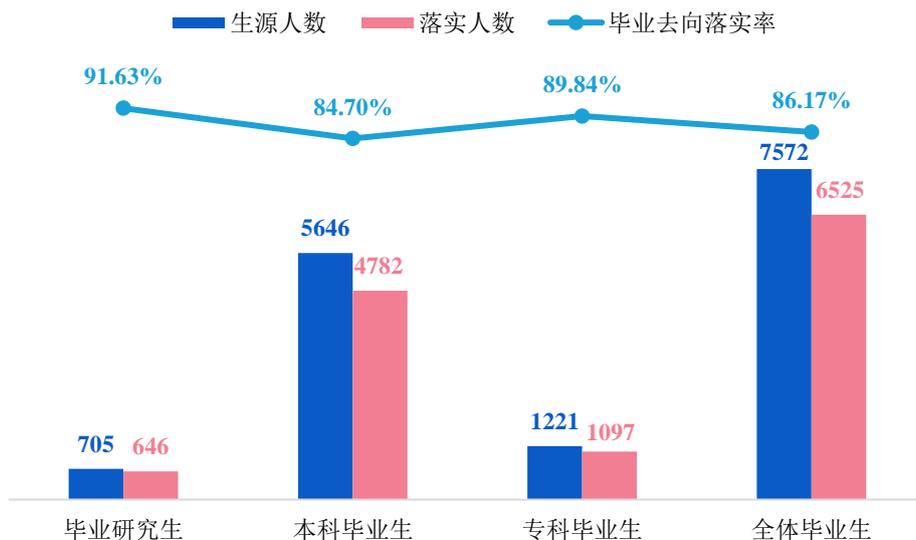


图 1-4 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毕业生总人数为 7572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7009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56%。其中，毕业研究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674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60%；本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5163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45%；专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172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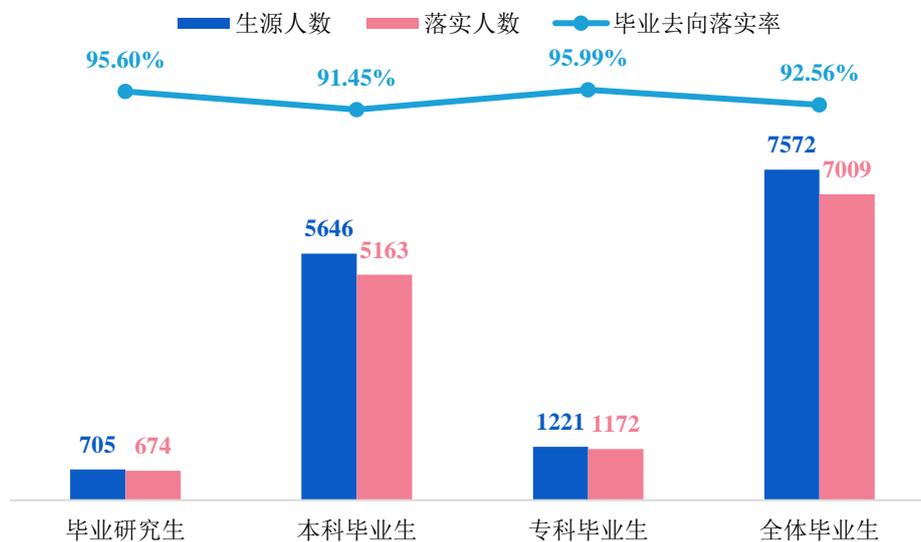


图 1-5 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2. 毕业去向分布

(1) 全体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全体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17%，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46.26%、升学率 17.16%、灵活就业率 22.48%、自主创业率 0.28%。全体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56%，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48.71%、升学率 17.16%、灵活就业率 26.41%、自主创业率 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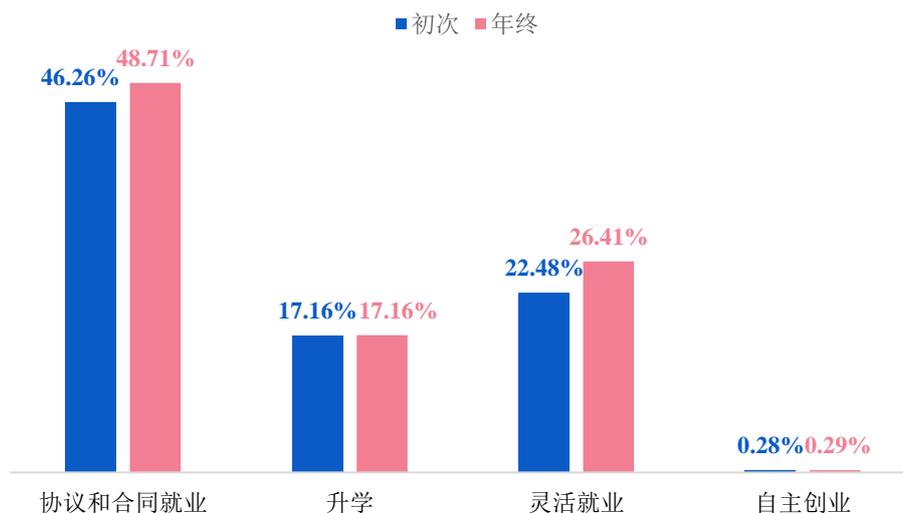


图 1-6 全体毕业生四个率就业情况

已落实毕业生的初次毕业去向主要为“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1649 人，占比 21.78%）、“其他录用形式就业”（1440 人，占比 19.02%）、“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1395 人，占比 18.42%）。全体毕业生毕业去向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6 全体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分布

分类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649	21.78%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395	18.42%
	乡村教师	278	3.67%
	西部计划	109	1.44%
	应征义务兵	37	0.49%
	选调生	16	0.21%
	三支一扶	9	0.12%
	特岗教师	7	0.09%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3	0.04%
协议和合同就业 汇总		3503	46.26%
升学	研究生	914	12.07%
	专科升普通本科	359	4.74%

分类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出国、出境	23	0.30%
	第二学士学位	3	0.04%
升学 汇总		1299	17.16%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1440	19.02%
	自由职业	262	3.46%
灵活就业 汇总		1702	22.48%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	21	0.28%
自主创业 汇总		21	0.28%
待就业	求职中	1020	13.47%
	拟参加公招考试	9	0.12%
	拟应征入伍	1	0.01%
待就业 汇总		1030	13.60%
暂不就业	不就业拟升学	16	0.21%
	暂不就业	1	0.01%
暂不就业 汇总		17	0.22%
总计		7572	100.00%

(2) 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分布

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63%，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79.72%、升学率 3.40%、灵活就业率 8.37%、自主创业率 0.14%。毕业研究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60%，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82.41%、升学率 3.40%、灵活就业率 9.65%、自主创业率 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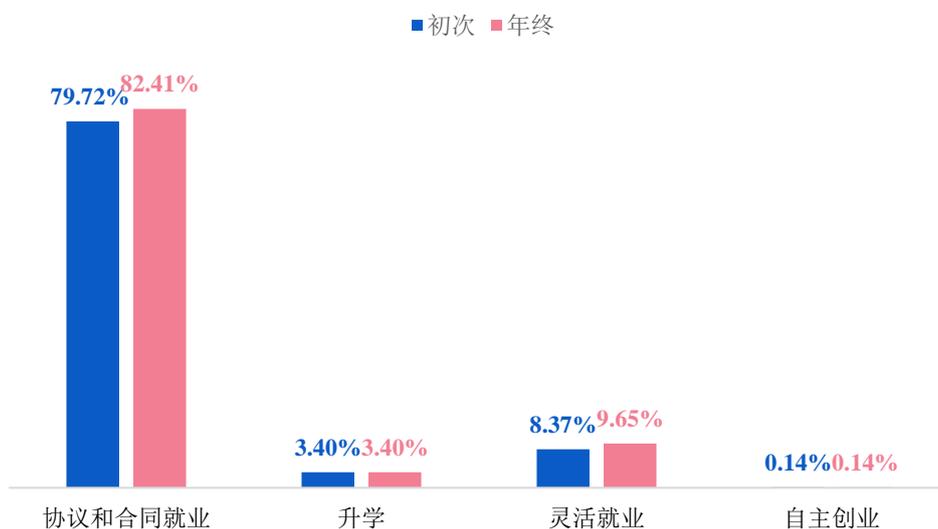


图 1-7 毕业研究生四个率就业情况

已落实毕业研究生的初次毕业去向主要为“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278 人，占比 39.43%）、“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269 人，占比 38.16%）、“其他录用形式就业”（53 人，占比 7.52%）。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7 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分布

分类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69	38.16%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278	39.43%
	西部计划	2	0.28%
	选调生	10	1.42%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3	0.43%
协议和合同就业 汇总		562	79.72%
升学	研究生	23	3.26%
	出国、出境	1	0.14%
升学 汇总		24	3.40%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53	7.52%
	自由职业	6	0.85%
灵活就业 汇总		59	8.37%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	1	0.14%
自主创业 汇总		1	0.14%
待就业	求职中	59	8.37%
待就业 汇总		59	8.37%
总计		705	100.00%

(3) 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4.70%，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45.98%、升学率 16.22%、灵活就业率 22.17%、自主创业率 0.32%。本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45%，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48.85%、升学率 16.22%、灵活就业率 26.04%、自主创业率 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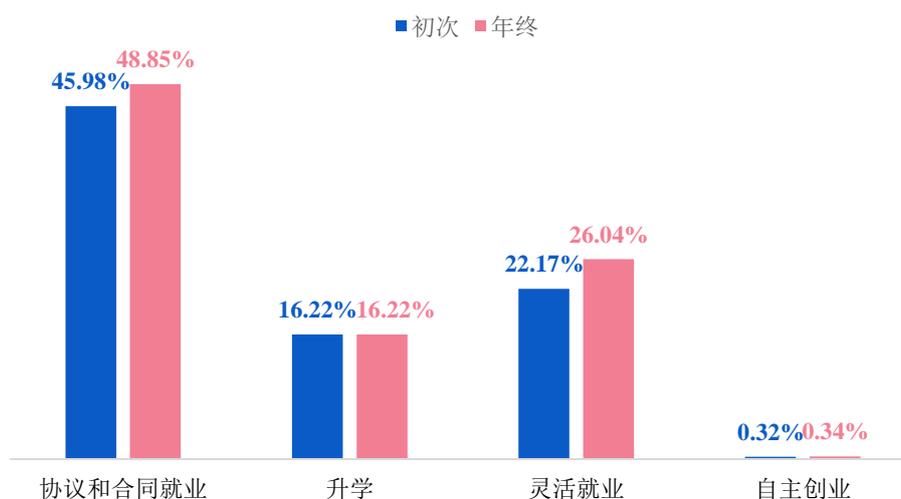


图 1-8 本科毕业生四个率就业情况

已落实本科毕业生的初次毕业去向主要为“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1376人，占比24.37%）、“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1100人，占比19.48%）、“其他录用形式就业”（996人，占比17.64%）。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8 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分布

分类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376	24.37%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100	19.48%
	西部计划	79	1.40%
	应征义务兵	27	0.48%
	选调生	6	0.11%
	三支一扶	5	0.09%
	特岗教师	3	0.05%
协议和合同就业 汇总		2596	45.98%
升学	研究生	891	15.78%
	出国、出境	22	0.39%
	第二学士学位	3	0.05%
升学 汇总		916	16.22%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996	17.64%
	自由职业	256	4.53%
灵活就业 汇总		1252	22.17%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	18	0.32%
自主创业 汇总		18	0.32%
待就业	求职中	837	14.82%
	拟参加公招考试	9	0.16%
	拟应征入伍	1	0.02%
待就业 汇总		847	15.00%
暂不就业	不就业拟升学	16	0.28%
	暂不就业	1	0.02%
暂不就业 汇总		17	0.30%
总计		5646	100.00%

(4) 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84%，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28.26%、升学率 29.40%、灵活就业率 32.02%、自主创业率 0.16%。专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99%，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28.58%、升学率 29.40%、灵活就业率 37.84%、自主创业率 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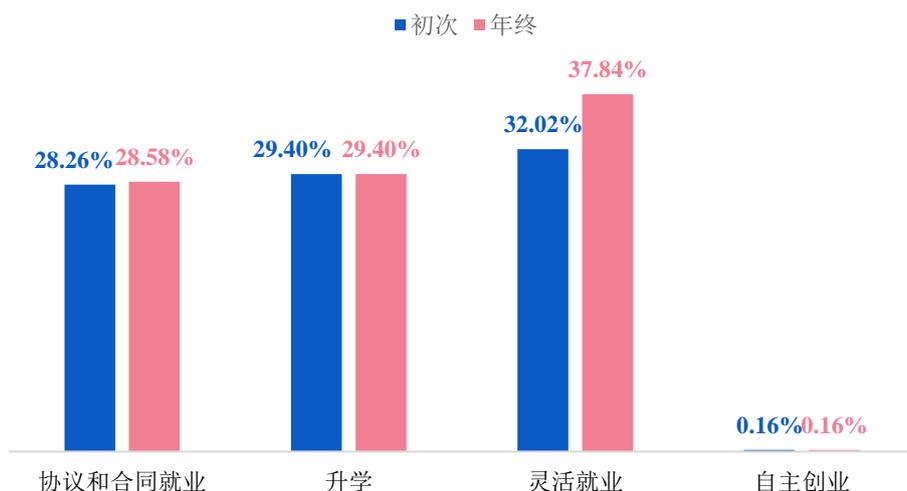


图 1-9 专科毕业生四个率就业情况

已落实专科毕业生的初次毕业去向主要为“其他录用形式就业”（391 人，占比 32.02%）、“专科升普通本科”（359 人，占比 29.40%）、“乡村教师”（278 人，占比 22.77%）。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9 专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分布

分类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4	0.33%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7	1.39%
	乡村教师	278	22.77%
	西部计划	28	2.29%
	应征义务兵	10	0.82%
	三支一扶	4	0.33%
	特岗教师	4	0.33%
协议和合同就业 汇总		345	28.26%
升学	专科升普通本科	359	29.40%
升学 汇总		359	29.40%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391	32.02%
灵活就业 汇总		391	32.02%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	2	0.16%
自主创业 汇总		2	0.16%
待就业	求职中	124	10.16%
待就业 汇总		124	10.16%
总计		1221	100.00%

(二) 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全体毕业生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化学化工学院”（毕业人数 256 人，已落实 233 人，落实率 91.02%）、“师范学院”（毕业人数 1366 人，已落实 1222 人，落实率 89.46%）、“旅游学院”（毕业人数 311 人，已落实 277 人，落实率 89.07%）。

全体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化学化工学院”（毕业人数 256 人，已落实 250 人，落实率 97.66%）、“商学院”（毕业人数 551 人，已落实 532 人，落实率 96.55%）、“体育科学学院”（毕业人数 214 人，已落实 188 人，落实率 96.26%）。

各学院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0 全体毕业生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²

学院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化学化工学院	256	233	91.02%	250	97.66%
师范学院	1366	1222	89.46%	1309	95.83%
旅游学院	311	277	89.07%	293	94.21%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263	234	88.97%	252	95.82%
药学院	159	141	88.68%	147	92.45%
体育科学学院	214	188	87.85%	206	96.26%
商学院	551	484	87.84%	532	96.55%
数学与统计学院	336	293	87.20%	310	92.26%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283	246	86.93%	261	92.23%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312	269	86.22%	284	91.03%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470	404	85.96%	447	95.11%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344	295	85.76%	313	90.99%
音乐舞蹈学院	266	228	85.71%	249	93.61%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299	256	85.62%	274	91.64%
外国语学院	431	369	85.61%	389	90.26%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442	377	85.29%	399	90.27%
美术学院	325	277	85.23%	297	91.38%
人文学院	95	80	84.21%	85	89.47%
马克思主义学院	102	85	83.33%	93	91.18%
医学院	717	540	75.31%	590	82.29%
教师教育学院	19	18	94.74%	19	100.00%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11	9	81.82%	10	90.91%
总计	7572	6525	86.17%	7009	92.56%

²表 1-10 中学院排列顺序以各学院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准降序排列，其中教师教育学院和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因毕业生人数较少不参与排名。

(2) 毕业研究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 100.00%的学院有数学与统计学院（毕业人数 36 人）、化学化工学院（毕业人数 25 人）、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毕业人数 9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 100.00%的专业有化学、生态学、数学等 18 个。

毕业研究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 100.00%的学院有旅游学院（毕业人数 45 人）、体育科学学院（毕业人数 39 人）、数学与统计学院（毕业人数 36 人）、化学化工学院（毕业人数 25 人）、教师教育学院（毕业人数 19 人）、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毕业人数 9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 100.00%的专业有化学、图书情报、体育等 27 个。

各二级学院及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1 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民族法学	11	11	100.00%	11	100.00%
	法律(法学)	26	25	96.15%	25	96.15%
	法律(非法学)	19	18	94.74%	18	94.74%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56	54	96.43%	54	96.43%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	19	19	100.00%	19	100.00%
	统计学	12	12	100.00%	12	100.00%
	学科教学(数学)	5	5	100.00%	5	100.00%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36	36	100.00%	36	100.00%
人文学院	民族学	19	15	78.95%	16	84.21%
	中国史	9	6	66.67%	7	77.78%
人文学院 汇总		28	21	75.00%	23	82.14%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与传播	24	23	95.83%	23	95.83%
	学科教学(语文)	14	13	92.86%	14	100.00%
	中国语言文学	21	16	76.19%	17	80.95%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59	52	88.14%	54	91.53%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物理学	24	21	87.50%	22	91.67%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24	21	87.50%	22	91.67%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	25	25	100.00%	25	100.00%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25	25	100.00%	25	100.00%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生态学	21	21	100.00%	21	100.00%
	生物学	21	20	95.24%	20	95.24%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42	41	97.62%	41	97.62%
体育科学学院	运动人体科学	1	1	100.00%	1	100.00%
	民族传统体育学	1	1	100.00%	1	100.00%
	体育	24	23	95.83%	24	100.00%
	体育学	13	12	92.31%	13	100.00%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39	37	94.87%	39	100.00%
音乐舞蹈学院	舞蹈	6	6	100.00%	6	100.00%
	音乐	22	19	86.36%	21	95.45%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28	25	89.29%	27	96.43%
商学院	应用经济学	19	19	100.00%	19	100.00%
	中国少数民族经济	3	3	100.00%	3	100.00%
	会计	36	34	94.44%	34	94.44%
	工商管理	14	12	85.71%	14	100.00%
商学院 汇总		72	68	94.44%	70	97.22%
外国语学院	翻译	26	24	92.31%	24	92.31%
外国语学院 汇总		26	24	92.31%	24	92.31%
医学院	外科学	31	29	93.55%	30	96.77%
	妇产科学	8	7	87.50%	8	100.00%
	护理	21	18	85.71%	19	90.48%
	内科学	37	31	83.78%	36	97.30%
	儿科学	2	1	50.00%	2	100.00%
医学院 汇总		99	86	86.87%	95	95.96%
美术学院	艺术设计	21	19	90.48%	20	95.24%
美术学院 汇总		21	19	90.48%	20	95.24%
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	20	20	100.00%	20	100.00%
	生态旅游学	1	1	100.00%	1	100.00%
	图书情报	24	22	91.67%	24	100.00%
旅游学院 汇总		45	43	95.56%	45	100.00%
通信与工程学院	电子与通信工程	1	1	100.00%	1	100.00%
	电子信息	30	27	90.00%	28	93.33%
通信与工程学院 汇总		31	28	90.32%	29	93.55%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生态环境与城乡规划	5	5	100.00%	5	100.00%
	艺术设计	4	4	100.00%	20	95.24%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9	9	100.00%	9	100.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	20	18	90.00%	20	100.00%
	学科教学(思政)	10	8	80.00%	8	80.00%
	哲学	5	4	80.00%	4	80.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35	30	85.71%	32	91.43%
教师教育学院	教育管理	10	10	100.00%	10	100.00%
	教育	2	2	100.00%	2	100.00%
	小学教育	7	6	85.71%	7	100.00%
教师教育学院 汇总		19	18	94.74%	19	100.00%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林业工程	11	9	81.82%	10	90.91%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汇总		11	9	81.82%	10	90.91%
总计		705	646	91.63%	674	95.60%

(3) 本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化学化工学院（毕业人数 231 人，已落实 208 人，落实率 90.04%）、药学院（毕业人数 159 人，已落实 141 人，落实率 88.68%）、人文学院（毕业人数 67 人，已落实 59 人，落实率 88.06%）；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生物科学（毕业人数 38 人，已落实 38 人，落实率 100.00%）、化学工程与工艺（毕业人数 57 人，已落实 55 人，落实率 96.49%）、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毕业人数 165 人，已落实 158 人，落实率 95.76%）。

本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化学化工学院（毕业人数 231 人，已落实 225 人，落实率 97.40%）、商学院（毕业人数 479 人，已落实 462 人，落实率 96.45%）、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毕业人数 221 人，已落实 211 人，落实率 95.48%）；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 100.00% 的专业有化学（师范）、生物科学、酒店管理等 3 个。

各二级学院及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2 本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事业管理	70	61	87.14%	64	91.43%
	法学	112	96	85.71%	102	91.07%
	文化产业管理	45	35	77.78%	41	91.11%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227	192	84.58%	207	91.19%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65	158	95.76%	160	96.97%
	金融工程	94	70	74.47%	79	84.04%
	统计学	41	29	70.73%	35	85.37%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300	257	85.67%	274	91.33%
人文学院	历史学(师范)	67	59	88.06%	62	92.54%
人文学院 汇总		67	59	88.06%	62	92.54%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学	75	66	88.00%	71	94.67%
	汉语言文学(师范)	180	157	87.22%	165	91.67%
	网络与新媒体	66	55	83.33%	58	87.88%
	汉语言文学	62	47	75.81%	51	82.26%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383	325	84.86%	345	90.08%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机械电子工程	44	40	90.91%	42	95.45%
	材料科学与工程	44	40	90.91%	41	93.18%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25	108	86.40%	114	91.20%
	物理学(师范)	62	47	75.81%	55	88.71%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275	235	85.45%	252	91.64%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57	55	96.49%	56	98.25%
	化学(师范)	71	64	90.14%	71	100.00%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食品科学与工程	42	37	88.10%	39	92.86%
	化学	61	52	85.25%	59	96.72%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231	208	90.04%	225	97.40%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38	38	100.00%	38	100.00%
	生物工程	44	40	90.91%	43	97.73%
	生物科学(师范)	60	52	86.67%	56	93.33%
	环境工程	79	63	79.75%	74	93.67%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221	193	87.33%	211	95.48%
体育科学学院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46	41	89.13%	44	95.65%
	体育教育	129	110	85.27%	123	95.35%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175	151	86.29%	167	95.43%
音乐舞蹈学院	舞蹈表演	45	40	88.89%	41	91.11%
	音乐学	138	119	86.23%	131	94.93%
	舞蹈学	55	44	80.00%	50	90.91%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238	203	85.29%	222	93.28%
商学院	会计学	216	199	92.13%	211	97.69%
	国际经济与贸易	73	64	87.67%	71	97.26%
	工商管理	99	81	81.82%	92	92.93%
	经济学	91	72	79.12%	88	96.70%
商学院 汇总		479	416	86.85%	462	96.45%
外国语学院	英语(师范)	137	123	89.78%	128	93.43%
	英语	48	42	87.50%	44	91.67%
	翻译	65	56	86.15%	59	90.77%
	商务英语	104	88	84.62%	94	90.38%
	日语	51	36	70.59%	40	78.43%
外国语学院 汇总		405	345	85.19%	365	90.12%
医学院	针灸推拿学	87	80	91.95%	83	95.40%
	护理学	146	116	79.45%	119	81.51%
	临床医学	292	217	74.32%	224	76.71%
	医学影像技术	50	29	58.00%	35	70.00%
	医学检验技术	43	12	27.91%	34	79.07%
医学院 汇总		618	454	73.46%	495	80.10%
美术学院	美术学(师范)	69	61	88.41%	64	92.75%
	环境设计	79	67	84.81%	75	94.94%
	视觉传达设计	79	66	83.54%	68	86.08%
	数字媒体艺术	77	64	83.12%	70	90.91%
美术学院 汇总		304	258	84.87%	277	91.12%
旅游学院	电子商务	77	73	94.81%	76	98.70%
	酒店管理	35	32	91.43%	35	100.00%
	旅游管理	71	60	84.51%	65	91.55%
	人力资源管理	83	69	83.13%	72	86.75%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旅游学院 汇总		266	234	87.97%	248	93.23%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软件工程	264	239	90.53%	258	97.73%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81	66	81.48%	76	93.8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99	79.20%	113	90.40%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汇总		470	404	85.96%	447	95.11%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06	93	87.74%	97	91.51%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45	39	86.67%	41	91.11%
	电子信息工程	86	73	84.88%	77	89.53%
	通信工程	76	62	81.58%	69	90.79%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汇总		313	267	85.30%	284	90.73%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风景园林	65	59	90.77%	60	92.31%
	土木工程	118	105	88.98%	112	94.92%
	城乡规划	41	35	85.37%	37	90.24%
	建筑学	36	28	77.78%	30	83.33%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43	33	76.74%	36	83.72%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303	260	85.81%	275	90.7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67	55	82.09%	61	91.04%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67	55	82.09%	61	91.04%
药学院	药学	98	87	88.78%	89	90.82%
	制药工程	61	54	88.52%	58	95.08%
药学院 汇总		159	141	88.68%	147	92.45%
师范学院	学前教育	51	47	92.16%	49	96.08%
	小学教育	94	78	82.98%	88	93.62%
师范学院 汇总		145	125	86.21%	137	94.48%
总计		5646	4782	84.70%	5163	91.45%

(4) 专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专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体育教育（毕业人数 44 人，已落实 44 人，落实率 100.00%）、小学教育（毕业人数 312 人，已落实 287 人，落实率 91.99%）、学前教育（毕业人数 274 人，已落实 250 人，落实率 91.24%）。

专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体育教育（毕业人数 44 人，已落实 44 人，落实率 100.00%）、音乐教育（毕业人数 40 人，已落实 39 人，落实率 97.50%）、美术教育（毕业人数 36 人，已落实 35 人，落实率 97.22%）。

各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3 专科毕业生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师范学院	体育教育	44	44	100.00%	44	100.00%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初次		年终	
			落实人数	落实率	落实人数	落实率
	小学教育	312	287	91.99%	300	96.15%
	学前教育	274	250	91.24%	262	95.62%
	语文教育	222	201	90.54%	214	96.40%
	数学教育	146	132	90.41%	139	95.21%
	音乐教育	40	35	87.50%	39	97.50%
	英语教育	147	119	80.95%	139	94.56%
	美术教育	36	29	80.56%	35	97.22%
总计		1221	1097	89.84%	1172	95.99%

2.分性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分性别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中，男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232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77%；女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198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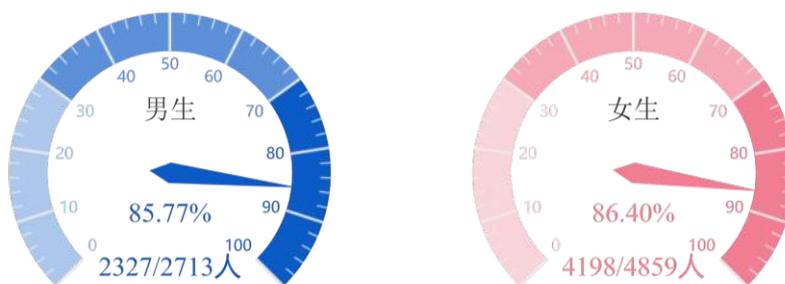


图 1-10 分性别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中，男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21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6.02%；女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429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56%。本科毕业生中，男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922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4.19%；女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2860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04%。专科毕业生中，男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88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16%；女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909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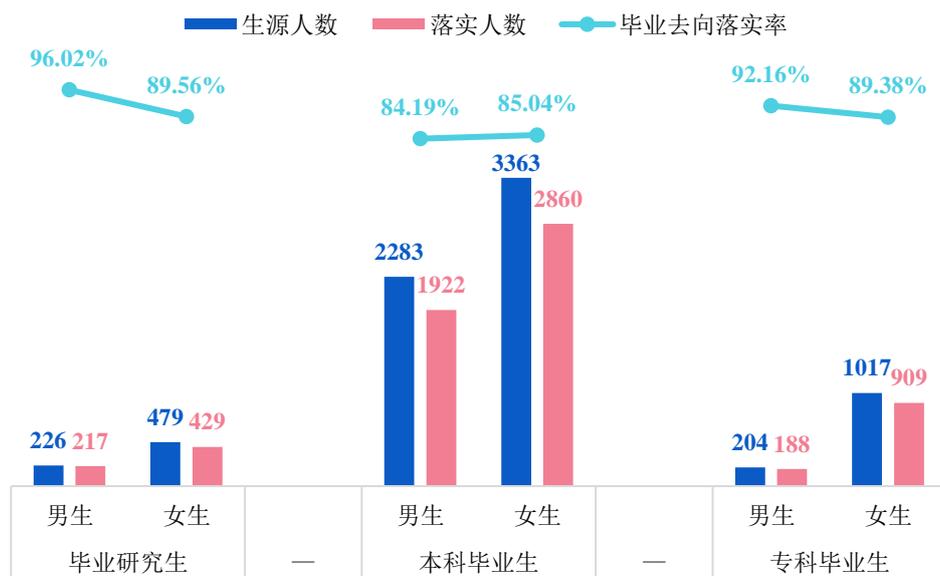


图 1-11 毕业生分学历分性别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2) 分性别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中，男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2500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15%；女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509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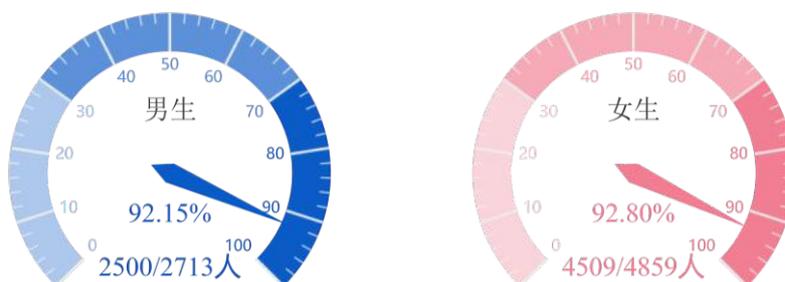


图 1-12 分性别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中，男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220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7.35%；女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54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4.78%。本科毕业生中，男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2082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20%；女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3081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61%。专科毕业生中，男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98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7.06%；女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974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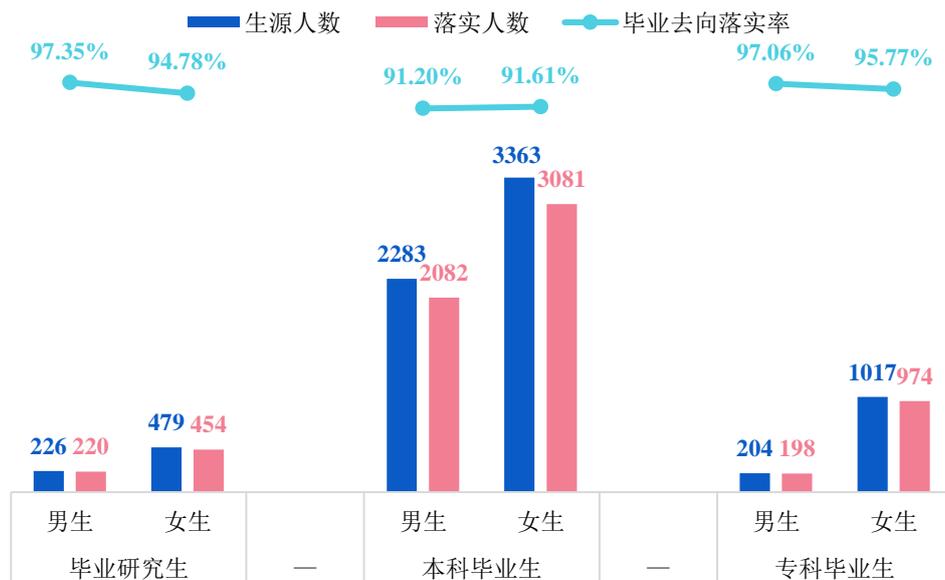


图 1-13 毕业生分学历分性别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3.分生源省份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分生源省份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中，省内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5138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92%；省外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38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3.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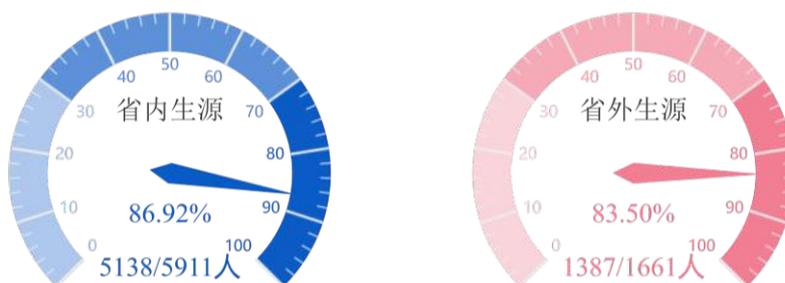


图 1-14 分生源省份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中，省内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37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73%；省外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269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50%。本科毕业生中，省内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370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63%；省外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075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1.62%。专科毕业生中，省内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054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0.01%；省外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3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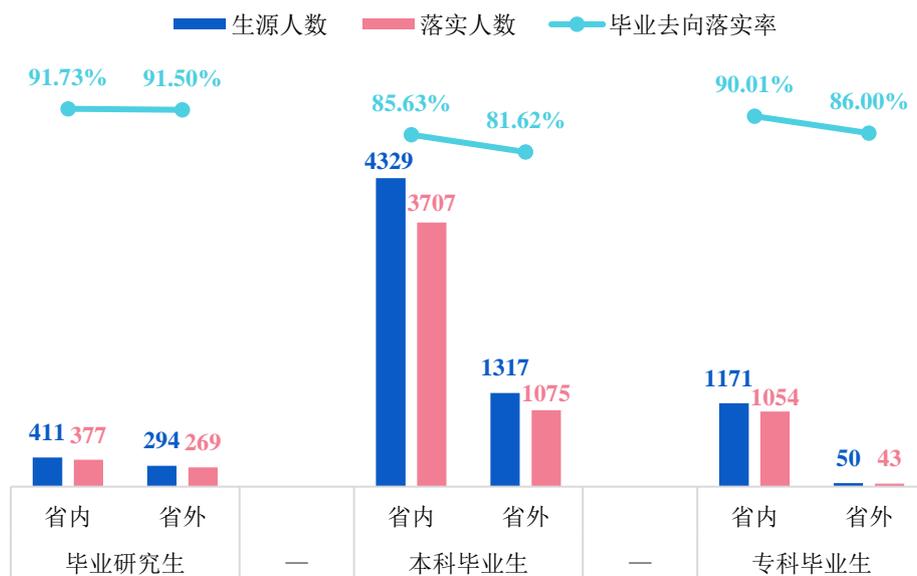


图 1-15 毕业生分学历分生源省份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2) 分生源省份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中，省内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5494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95%；省外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515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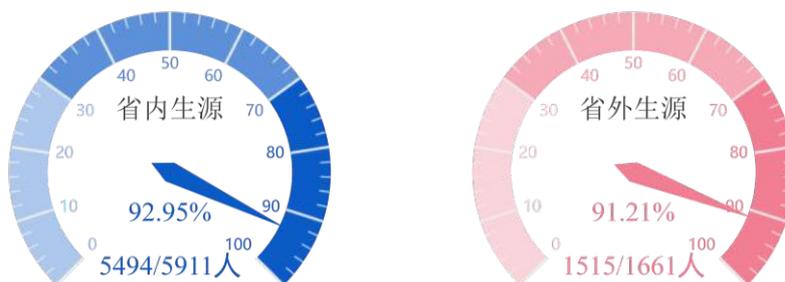


图 1-16 分生源省份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中，省内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396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6.35%；省外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278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4.56%。本科毕业生中，省内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3975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82%；省外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188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0.21%。专科毕业生中，省内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123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90%；省外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9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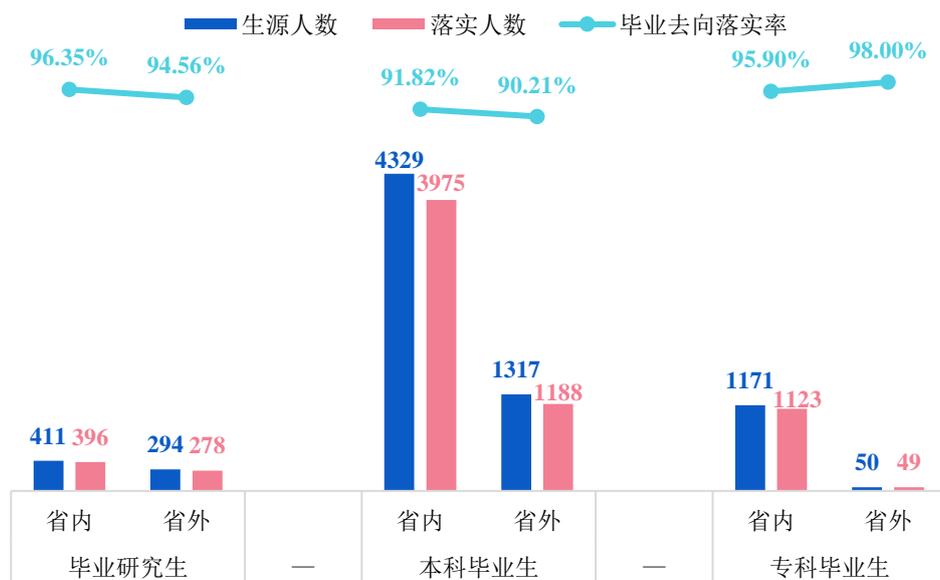


图 1-17 毕业生分学历分生源省份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4.分民族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分民族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中，汉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897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82%；少数民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628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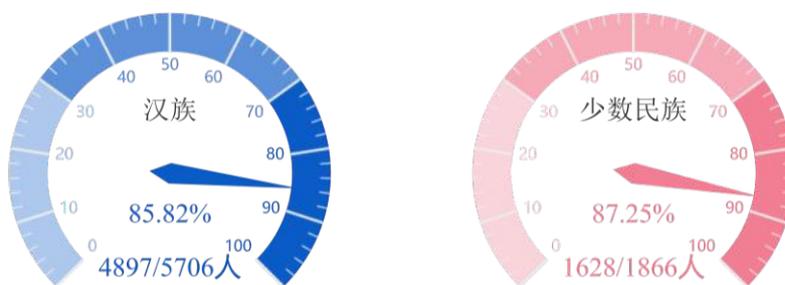


图 1-18 分民族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中，汉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83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48%；少数民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63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09%。本科毕业生中，汉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3781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08%；少数民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001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3.28%。专科毕业生中，汉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633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24%；少数民族生源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64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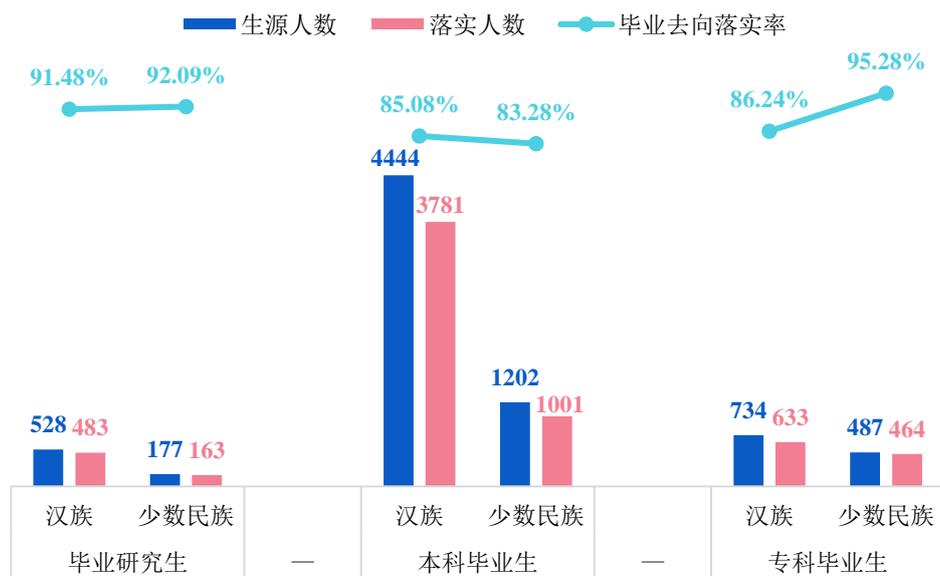


图 1-19 毕业生分学历分民族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2) 分民族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体毕业生中，汉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5277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48%；少数民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732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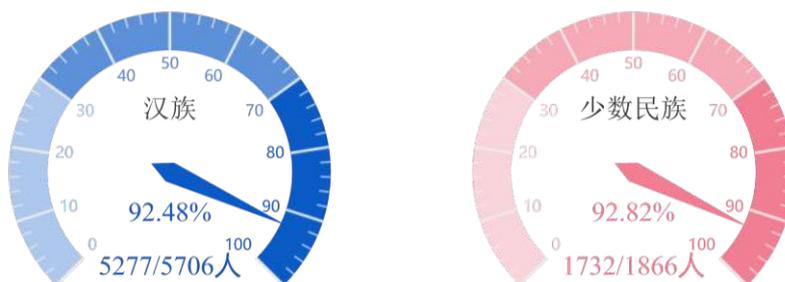


图 1-20 分民族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研究生中，汉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506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83%；少数民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68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4.92%。本科毕业生中，汉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078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76%；少数民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1085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0.27%。专科毕业生中，汉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693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4.41%；少数民族生源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479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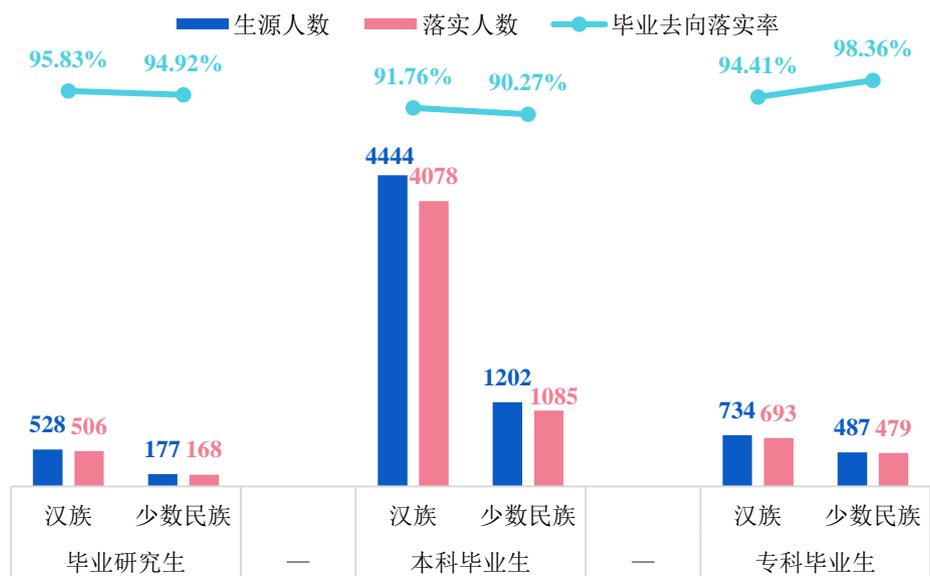


图 1-21 毕业生分学历分民族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三、单位就业流向

单位就业流向反映了毕业生在各类单位的就业情况，体现了毕业生的就业单位画像。本节从就业地区、就业单位行业、就业单位性质和就业职位类别四个维度，分析已落实就业单位 4943 名毕业生（包含协议和合同就业以及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的单位就业流向，其中毕业研究生 615 人，本科毕业生 3592 人，专科毕业生 736 人。

（一）就业地区

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广泛，覆盖 3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湖南省”就业人数最多，共有 2949 人（占比 59.66%），非湖南省就业人数共有 1994 人（占比 40.34%）。省外就业人数位列前三的地区分别为“广东省”（767 人，占比 15.52%）、“浙江省”（174 人，占比 3.52%）、“上海市”（92 人，占比 1.86%）。毕业生就业地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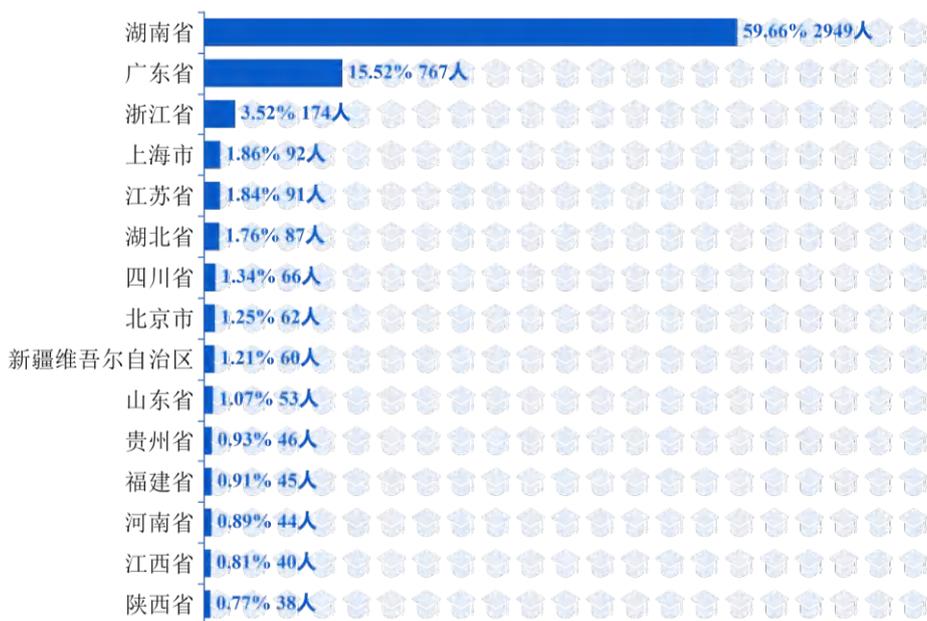


图 1-22 毕业生就业地分布 (Top15)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湖南省内就业人数为 364 人（占比 59.19%），湖南省外就业人数为 251 人（占比 40.81%）；本科毕业生湖南省内就业人数为 1971 人（占比 54.87%），湖南省外就业人数为 1621 人（占比 45.13%）；专科毕业生湖南省内就业人数为 614 人（占比 83.42%），湖南省外就业人数为 122 人（占比 16.58%）。分学历毕业生就业地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4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地分布

就业地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省	364	59.19%	1971	54.87%	614	83.42%	2949	59.66%
广东省	56	9.11%	647	18.01%	64	8.70%	767	15.52%
浙江省	14	2.28%	144	4.01%	16	2.17%	174	3.52%
上海市	6	0.98%	83	2.31%	3	0.41%	92	1.86%
江苏省	12	1.95%	75	2.09%	4	0.54%	91	1.84%
湖北省	22	3.58%	58	1.61%	7	0.95%	87	1.76%
四川省	12	1.95%	49	1.36%	5	0.68%	66	1.34%
北京市	9	1.46%	53	1.48%	-	-	62	1.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	0.49%	54	1.50%	3	0.41%	60	1.21%
山东省	20	3.25%	32	0.89%	1	0.14%	53	1.07%
贵州省	15	2.44%	27	0.75%	4	0.54%	46	0.93%
福建省	4	0.65%	39	1.09%	2	0.27%	45	0.91%
河南省	19	3.09%	25	0.70%	-	-	44	0.89%
江西省	11	1.79%	24	0.67%	5	0.68%	40	0.81%
陕西省	3	0.49%	35	0.97%	-	-	38	0.77%

就业地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河北省	9	1.46%	28	0.78%	-	-	37	0.75%
重庆市	5	0.81%	28	0.78%	2	0.27%	35	0.71%
广西壮族自治区	10	1.63%	21	0.58%	2	0.27%	33	0.67%
内蒙古自治区	3	0.49%	22	0.61%	2	0.27%	27	0.55%
海南省	3	0.49%	21	0.58%	2	0.27%	26	0.53%
甘肃省	-	-	22	0.61%	-	-	22	0.45%
安徽省	1	0.16%	20	0.56%	-	-	21	0.42%
山西省	4	0.65%	15	0.42%	-	-	19	0.38%
西藏自治区	-	-	19	0.53%	-	-	19	0.38%
黑龙江省	3	0.49%	15	0.42%	-	-	18	0.36%
天津市	2	0.33%	13	0.36%	-	-	15	0.30%
云南省	4	0.65%	10	0.28%	-	-	14	0.28%
宁夏回族自治区	-	-	14	0.39%	-	-	14	0.28%
吉林省	-	-	10	0.28%	-	-	10	0.20%
辽宁省	1	0.16%	8	0.22%	-	-	9	0.18%
青海省	-	-	9	0.25%	-	-	9	0.18%
香港特别行政区	-	-	1	0.03%	-	-	1	0.02%
总计	615	100.00%	3592	100.00%	736	100.00%	4943	100.00%

（二）就业单位行业

1. 总体单位行业分布

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比较广泛，其主要流向与学校专业设置及人才培养定位的匹配度较高。按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³，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584人，占比32.0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34人，占比10.80%）、“卫生和社会工作”（376人，占比7.61%）。毕业生就业行业具体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³ 行业分类参照原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分类标准。根据文件中对单位行业的划分，当单位从事一种经济活动时，则按照该经济活动确定单位的行业；当单位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则按照主要活动确定单位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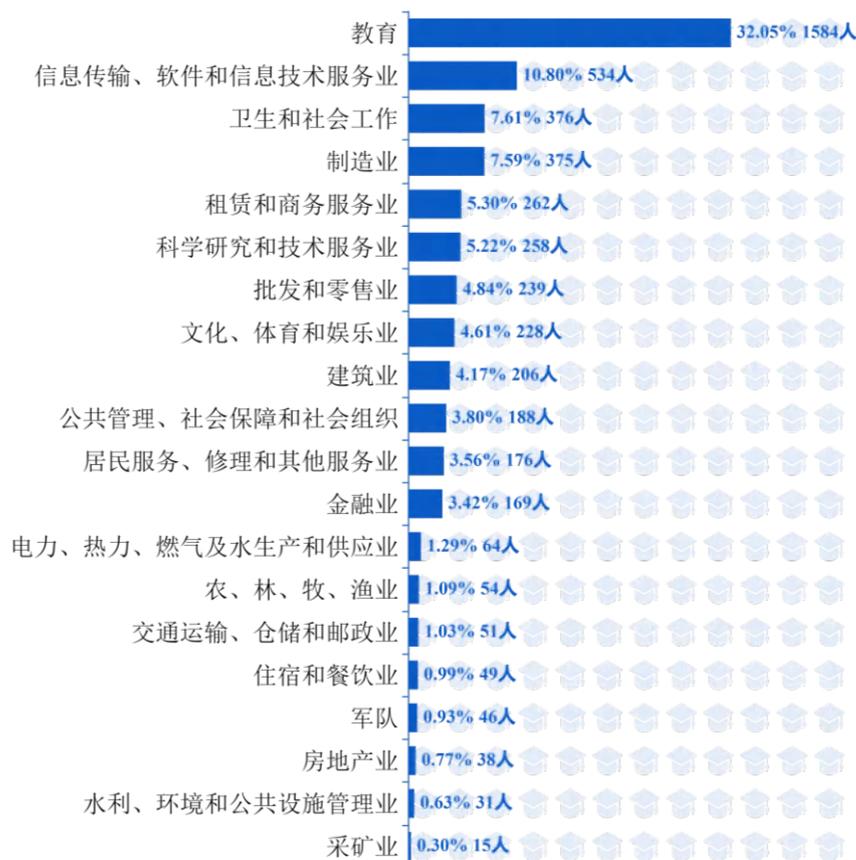


图 1-23 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256人，占比41.63%）、“卫生和社会工作”（81人，占比13.1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7人，占比7.64%）；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812人，占比22.6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71人，占比13.11%）、“制造业”（332人，占比9.24%）；专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516人，占比70.1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3人，占比4.4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2人，占比4.35%）。各学历毕业生就业行业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5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就业行业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教育	256	41.63%	812	22.61%	516	70.11%	1584	32.0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	4.88%	471	13.11%	33	4.48%	534	10.80%
卫生和社会工作	81	13.17%	292	8.13%	3	0.41%	376	7.61%
制造业	22	3.58%	332	9.24%	21	2.85%	375	7.5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	2.76%	213	5.93%	32	4.35%	262	5.3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	3.58%	225	6.26%	11	1.49%	258	5.22%

就业行业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批发和零售业	13	2.11%	205	5.71%	21	2.85%	239	4.8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	3.25%	191	5.32%	17	2.31%	228	4.61%
建筑业	12	1.95%	183	5.09%	11	1.49%	206	4.1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47	7.64%	129	3.59%	12	1.63%	188	3.8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0	4.88%	142	3.95%	4	0.54%	176	3.56%
金融业	35	5.69%	131	3.65%	3	0.41%	169	3.4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	0.98%	58	1.61%	-	-	64	1.29%
农、林、牧、渔业	9	1.46%	39	1.09%	6	0.82%	54	1.0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	0.33%	43	1.20%	6	0.82%	51	1.03%
住宿和餐饮业	3	0.49%	20	0.56%	26	3.53%	49	0.99%
军队	1	0.16%	35	0.97%	10	1.36%	46	0.93%
房地产业	2	0.33%	35	0.97%	1	0.14%	38	0.7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	0.49%	25	0.70%	3	0.41%	31	0.63%
采矿业	4	0.65%	11	0.31%	-	-	15	0.30%
总计	615	100.00%	3592	100.00%	736	100.00%	4943	100.00%

2.分专业单位行业分布

(1) 毕业研究生分专业行业分布

将各专业就业行业位列前三的占比之和作为行业聚集度的衡量指标，毕业研究生整体行业聚集度为 62.44%，各专业毕业研究生的行业聚集度及主要就业行业如下表所示。

表 1-16 毕业研究生分专业就业行业聚集度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民族法学	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5.45%),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8.18%),建筑业(18.18%)	81.81%
	法律(非法学)	1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2.22%),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22.2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6.67%)	61.11%
	法律(法学)	1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60.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0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8.00%)	76.00%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3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38.8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0.3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26%)	68.52%
数学与统计学院	统计学	10	教育(58.33%),金融业(16.67%),卫生和社会工作(8.33%)	83.33%
	数学	18	教育(78.9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0.5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5.26%)	94.74%
	学科教学(数学)	5	教育(100.00%)	100.00%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31	教育(75.00%),金融业(5.5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56%)	86.12%
人文学院	中国史	6	教育(83.3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6.67%)	100.00%
	民族学	10	教育(72.7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0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9.09%)	90.91%
人文学院 汇总		16	教育(76.4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7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5.88%)	94.11%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与传播	1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3.33%),教育(23.81%),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4.29%)	71.43%
	学科教学(语文)	13	教育(100.00%)	100.00%
	中国语言文学	14	教育(73.3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3.33%),卫生和社会工作(6.67%)	93.33%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42	教育(59.18%),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6.3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0.20%)	85.71%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物理学	14	教育(55.56%),制造业(11.1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1.11%)	77.78%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14	教育(55.56%),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1.11%),制造业(11.11%)	77.78%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	16	制造业(33.33%),教育(33.33%),采矿业(9.52%)	76.18%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16	教育(33.33%),制造业(33.33%),采矿业(9.52%)	76.18%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生态学	11	教育(29.4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3.53%),农、林、牧、渔业(11.76%)	64.70%
	生物学	17	教育(44.44%),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8.89%),制造业(11.11%)	94.44%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27	教育(37.14%),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1.43%),制造业(8.57%)	77.14%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学	12	教育(83.3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8.3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8.33%)	100.00%
	民族传统体育学	1	教育(100.00%)	100.00%
	体育	21	教育(78.2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8.7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35%)	91.31%
	运动人体科学	1	教育(100.00%)	100.00%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34	教育(81.08%),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5.41%),文化、体育和娱乐业(5.41%)	91.90%
音乐舞蹈学院	音乐	18	教育(78.95%),农、林、牧、渔业(10.5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5.26%)	94.74%
	舞蹈	6	教育(83.33%),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6.67%)	100.00%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24	教育(80.0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8.00%),农、林、牧、渔业(8.00%)	96.00%
商学院	应用经济学	12	金融业(38.8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6.67%),制造业(11.11%)	66.67%
	工商管理	8	教育(41.67%),制造业(16.6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33%)	66.67%
	会计	1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3.53%),金融业(20.59%),教育(11.76%)	55.88%
	中国少数民族经济	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6.6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33.33%)	100.00%
商学院 汇总		36	金融业(22.3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6.42%),教育(14.93%)	53.74%
外国语学院	翻译	22	教育(75.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3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8.33%)	91.66%
外国语学院 汇总		22	教育(75.0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8.3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33%)	91.66%
医学院	外科学	29	卫生和社会工作(100.00%)	100.00%
	儿科学	1	卫生和社会工作(100.00%)	100.00%
	妇产科学	7	卫生和社会工作(100.00%)	100.00%
	护理	17	卫生和社会工作(52.94%),教育(47.06%)	100.00%
	内科学	31	卫生和社会工作(100.00%)	100.00%
医学院 汇总		85	卫生和社会工作(90.59%),教育(9.41%)	100.00%
美术学院	艺术设计	14	教育(50.0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6.6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1.11%)	77.78%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美术学院 汇总		14	教育(50.0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6.6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1.11%)	77.78%
旅游学院	生态旅游学	1	教育(100.00%)	100.00%
	旅游管理	14	教育(45.00%),金融业(15.0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0.00%)	70.00%
	图书情报	1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7.27%),金融业(22.73%),教育(18.18%)	68.18%
旅游学院 汇总		30	教育(32.56%),金融业(18.6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8.60%)	69.76%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子与通信工程	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00.00%)	100.00%
	电子信息	1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4.78%),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7.39%),教育(17.39%)	69.56%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汇总		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7.50%),金融业(16.67%),教育(16.67%)	70.84%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艺术设计	3	制造业(25.00%),建筑业(25.00%),教育(25.00%)	75.00%
	生态环境与城乡规划	4	教育(40.0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0.00%),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20.00%)	80.00%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6	教育(33.3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2.22%),建筑业(11.11%)	66.66%
马克思主义学院	学科教学(思政)	8	教育(87.5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2.50%)	100.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16	教育(76.4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1.76%),批发和零售业(5.88%)	94.11%
	哲学	4	教育(75.00%),批发和零售业(25.00%)	100.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27	教育(79.31%),批发和零售业(6.9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6.90%)	93.11%
教师教育学院	小学教育	6	教育(83.3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6.67%)	100.00%
	教育	2	教育(100.00%)	100.00%
	教育管理	10	教育(80.00%),制造业(10.0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00%)	100.00%
教师教育学院 汇总		18	教育(83.3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1.11%),制造业(5.56%)	100.00%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林业工程	4	教育(33.33%),农、林、牧、渔业(16.67%),制造业(16.67%)	66.67%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汇总		4	教育(33.3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6.67%),批发和零售业(16.67%)	66.67%

(2)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行业分布

本科毕业生整体行业聚集度为 44.96%，各专业本科毕业生的行业聚集度及主要就业行业如下表所示。

表 1-17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行业聚集度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6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57.1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14%),制造业(7.14%)	71.42%
	公共事业管理	2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22.00%),批发和零售业(22.00%),教育(8.00%)	52.00%
	文化产业管理	14	制造业(17.86%),建筑业(17.86%),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4.29%)	50.01%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9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38.89%),批发和零售业(12.35%),制造业(8.02%)	59.26%
数学与统计学院	金融工程	52	金融业(54.8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2.5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6.45%)	83.87%
	统计学	10	金融业(29.41%),制造业(17.65%),信息传输、软件	58.82%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76%)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36	教育(98.5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0.74%),文化、体育和娱乐业(0.74%)	100.00%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191	教育(63.26%),金融业(18.1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44%)	88.84%
人文学院	历史学(师范)	44	教育(81.25%),文化、体育和娱乐业(6.25%),批发和零售业(4.17%)	91.67%
人文学院 汇总		44	教育(81.25%),文化、体育和娱乐业(6.25%),批发和零售业(4.17%)	91.67%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网络与新媒体	3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48.98%),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8.3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2.24%)	79.59%
	汉语言文学(师范)	123	教育(82.09%),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5.2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48%)	91.79%
	汉语言文学	25	教育(27.78%),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2.22%),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9.44%)	69.44%
	新闻学	3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9.41%),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7.65%),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1.76%)	58.82%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207	教育(47.04%),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8.52%),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1.11%)	76.67%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机械电子工程	25	制造业(59.38%),建筑业(12.50%),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6.25%)	78.13%
	物理学(师范)	23	教育(95.65%),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35%)	100.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18	制造业(63.6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09%),建筑业(9.09%)	81.8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64	制造业(52.27%),建筑业(15.91%),采矿业(4.55%)	72.73%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124	制造业(47.88%),教育(15.15%),建筑业(12.12%)	75.15%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	22	制造业(64.2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14%),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7.14%)	78.57%
	化学(师范)	31	教育(59.5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9.52%),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4.76%)	73.80%
	化学工程与工艺	23	制造业(31.5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5.79%),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3.16%)	60.53%
	食品科学与工程	8	制造业(54.55%),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9.0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09%)	72.73%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76	制造业(31.09%),教育(23.5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9.24%)	63.86%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师范)	21	教育(79.1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17%),农、林、牧、渔业(4.17%)	87.51%
	生物科学	1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7.62%),批发和零售业(28.57%),制造业(9.52%)	85.71%
	生物工程	1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3.33%),教育(16.67%),农、林、牧、渔业(11.11%)	61.11%
	环境工程	2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5.95%),制造业(16.2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0.81%)	72.98%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6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4.00%),教育(23.00%),制造业(10.00%)	67.00%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教育	78	教育(48.9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6.04%),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6.25%)	81.25%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3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55.26%),教育(15.7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89%)	78.94%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108	教育(39.55%),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4.3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6.72%)	80.60%
音乐舞蹈学院	音乐学	64	教育(36.4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1.88%),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8.33%)	66.67%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舞蹈表演	3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45.95%),教育(35.14%),批发和零售业(10.81%)	91.90%
	舞蹈学	34	教育(46.34%),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1.7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88%)	82.93%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127	教育(38.51%),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9.31%),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5.17%)	72.99%
商学院	会计学	66	金融业(16.0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4.20%),制造业(10.49%)	40.74%
	国际经济与贸易	3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2.03%),制造业(15.25%),批发和零售业(15.25%)	52.53%
	经济学	34	金融业(28.1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4.06%),批发和零售业(10.94%)	53.13%
	工商管理	29	制造业(20.0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2.3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2.31%)	44.62%
商学院 汇总		137	金融业(16.29%),制造业(12.5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29%)	39.15%
外国语学院	英语(师范)	101	教育(82.7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6.3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73%)	91.82%
	英语	2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2.1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8.57%),教育(14.29%)	75.00%
	翻译	38	教育(47.8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7.3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7.39%)	82.61%
	日语	1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9.63%),教育(22.2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8.52%)	70.37%
	商务英语	6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9.33%),批发和零售业(32.00%),教育(6.67%)	88.00%
外国语学院 汇总		223	教育(44.7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2.38%),批发和零售业(10.84%)	77.98%
医学院	临床医学	109	卫生和社会工作(79.34%),批发和零售业(6.61%),住宿和餐饮业(4.13%)	90.08%
	医学检验技术	5	卫生和社会工作(60.00%),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0.00%)	100.00%
	护理学	94	卫生和社会工作(86.87%),批发和零售业(6.06%),军队(2.02%)	94.95%
	针灸推拿学	47	卫生和社会工作(62.26%),批发和零售业(18.87%),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7.55%)	88.68%
	医学影像技术	26	卫生和社会工作(85.19%),军队(7.41%),教育(3.70%)	96.30%
医学院 汇总		272	卫生和社会工作(79.02%),批发和零售业(7.8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30%)	89.19%
美术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	1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0.00%),建筑业(10.00%),金融业(10.00%)	90.00%
	环境设计	19	建筑业(36.36%),教育(12.1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09%)	57.57%
	视觉传达设计	26	批发和零售业(22.7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2.7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3.64%)	59.10%
	美术学(师范)	17	教育(63.16%),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5.7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0.53%)	89.48%
美术学院 汇总		5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8.97%),教育(18.10%),批发和零售业(12.07%)	49.14%
旅游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	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4.0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6.7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08%)	55.93%
	旅游管理	3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54.72%),文化、体育和娱乐业(9.43%),教育(5.66%)	69.81%
	电子商务	3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0.36%),制造业(19.6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0.71%)	60.71%
	酒店管理	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60.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00%),农、林、牧、渔业(8.00%)	76.00%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旅游学院 汇总		11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5.08%),制造业(8.2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74%)	60.11%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6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8.0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6.67%),金融业(6.67%)	81.34%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8.4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02%),军队(5.26%)	80.70%
	软件工程	15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9.74%),制造业(6.15%),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62%)	80.51%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汇总		26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9.11%),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5.50%),制造业(5.20%)	79.81%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47	制造业(37.29%),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5.42%),批发和零售业(16.95%)	79.66%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3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1.4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1.43%),制造业(22.86%)	85.7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6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32.53%),制造业(28.92%),建筑业(12.05%)	73.50%
	通信工程	3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8.00%),制造业(20.00%),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2.00%)	70.00%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汇总		138	制造业(28.1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7.18%),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5.42%)	60.79%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风景园林	28	建筑业(57.58%),农、林、牧、渔业(21.2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6.06%)	84.85%
	城乡规划	1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8.10%),建筑业(14.29%),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4.76%)	57.15%
	土木工程	61	建筑业(83.3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55%),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55%)	92.43%
	建筑学	8	建筑业(26.67%),农、林、牧、渔业(13.3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3.33%)	53.33%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9	建筑业(28.57%),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21.4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4.29%)	64.29%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112	建筑业(57.05%),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1.41%),农、林、牧、渔业(6.71%)	75.17%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38	教育(78.05%),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3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32%)	92.69%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38	教育(78.05%),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3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32%)	92.69%
药学院	制药工程	37	制造业(43.59%),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5.90%),卫生和社会工作(15.38%)	94.87%
	药学	5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50.77%),卫生和社会工作(23.08%),制造业(16.92%)	90.77%
药学院 汇总		9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5.19%),制造业(26.92%),卫生和社会工作(20.19%)	92.30%
师范学院	小学教育	60	教育(79.10%),批发和零售业(5.9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8%)	89.55%
	学前教育	36	教育(80.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00%),建筑业(5.00%)	90.00%
师范学院 汇总		94	教育(79.4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67%),批发和零售业(3.74%)	87.85%

(3) 专科毕业生分专业行业分布

专科毕业生整体行业聚集度为 78.94%，各专业专科毕业生的行业聚集度及主要就业行业如下表所示。

表 1-18 专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行业聚集度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 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 集度
师范学院	体育教育	13	教育(76.92%),军队(15.38%),卫生和社会工作(7.69%)	100.00%
	学前教育	184	教育(83.58%),住宿和餐饮业(4.9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99%)	91.55%
	小学教育	239	教育(83.5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99%),制造业(2.61%)	89.18%
	数学教育	65	教育(44.7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52%),文化、体育和娱乐业(7.62%)	61.90%
	美术教育	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0.00%),教育(30.0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0.00%)	90.00%
	英语教育	29	教育(55.26%),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1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89%)	76.31%
	语文教育	50	教育(38.04%),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8.70%),住宿和餐饮业(7.61%)	54.35%
	音乐教育	9	教育(88.89%),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1.11%)	100.00%
师范学院 汇总		581	教育(70.1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35%)	78.94%

(三) 就业单位性质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集中于“其他企业⁴”（2878人，占比 58.22%）、“其他教学单位⁵”（603人，占比 12.20%）、“医疗卫生单位”（311人，占比 6.29%）。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具体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⁴ 其他企业指民（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下同。

⁵ 其他教学单位指中初教育单位。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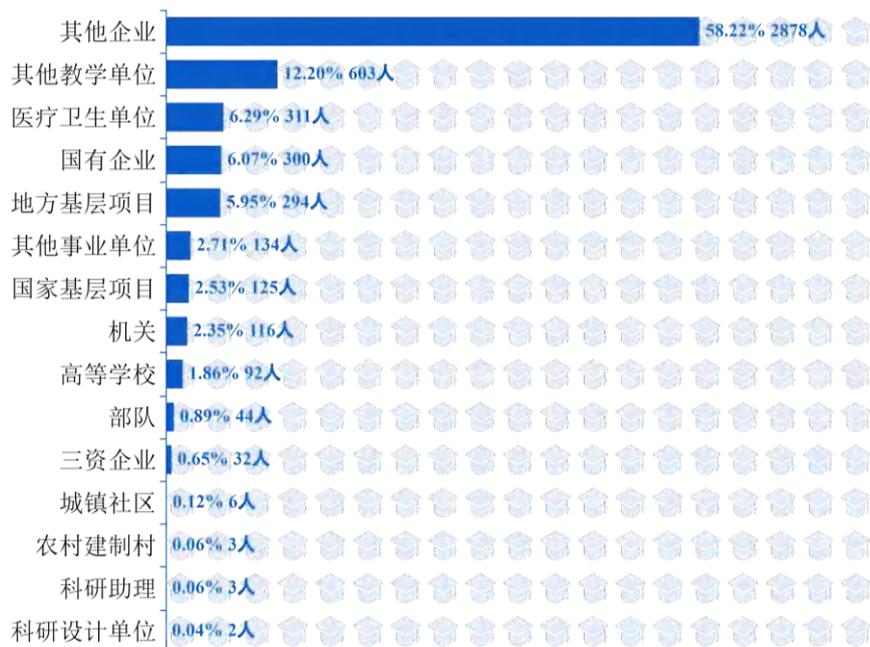


图 1-24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186人，占比30.24%）、“其他教学单位”（116人，占比18.86%）、“高等学校”（88人，占比14.31%）；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2356人，占比65.59%）、“其他教学单位”（417人，占比11.61%）、“国有企业”（255人，占比7.10%）；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336人，占比45.65%）、“地方基层项目”（278人，占比37.77%）、“其他教学单位”（70人，占比9.51%）。各学历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9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就业单位性质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其他企业	186	30.24%	2356	65.59%	336	45.65%	2878	58.22%
其他教学单位	116	18.86%	417	11.61%	70	9.51%	603	12.20%
医疗卫生单位	76	12.36%	235	6.54%	-	-	311	6.29%
国有企业	44	7.15%	255	7.10%	1	0.14%	300	6.07%
地方基层项目	10	1.63%	6	0.17%	278	37.77%	294	5.95%
其他事业单位	47	7.64%	86	2.39%	1	0.14%	134	2.71%
国家基层项目	2	0.33%	87	2.42%	36	4.89%	125	2.53%
机关	36	5.85%	79	2.20%	1	0.14%	116	2.35%
高等学校	88	14.31%	4	0.11%	-	-	92	1.86%
部队	1	0.16%	33	0.92%	10	1.36%	44	0.89%
三资企业	4	0.65%	28	0.78%	-	-	32	0.65%

就业单位性质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城镇社区	1	0.16%	3	0.08%	2	0.27%	6	0.12%
农村建制村	-	-	2	0.06%	1	0.14%	3	0.06%
科研助理	3	0.49%	-	-	-	-	3	0.06%
科研设计单位	1	0.16%	1	0.03%	-	-	2	0.04%
总计	615	100.00%	3592	100.00%	736	100.00%	4943	100.00%

（四）就业职位类别

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教学人员”（1525人，占比30.85%）、“其他人员”（1091人，占比22.07%）、“工程技术人员”（546人，占比11.05%）。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具体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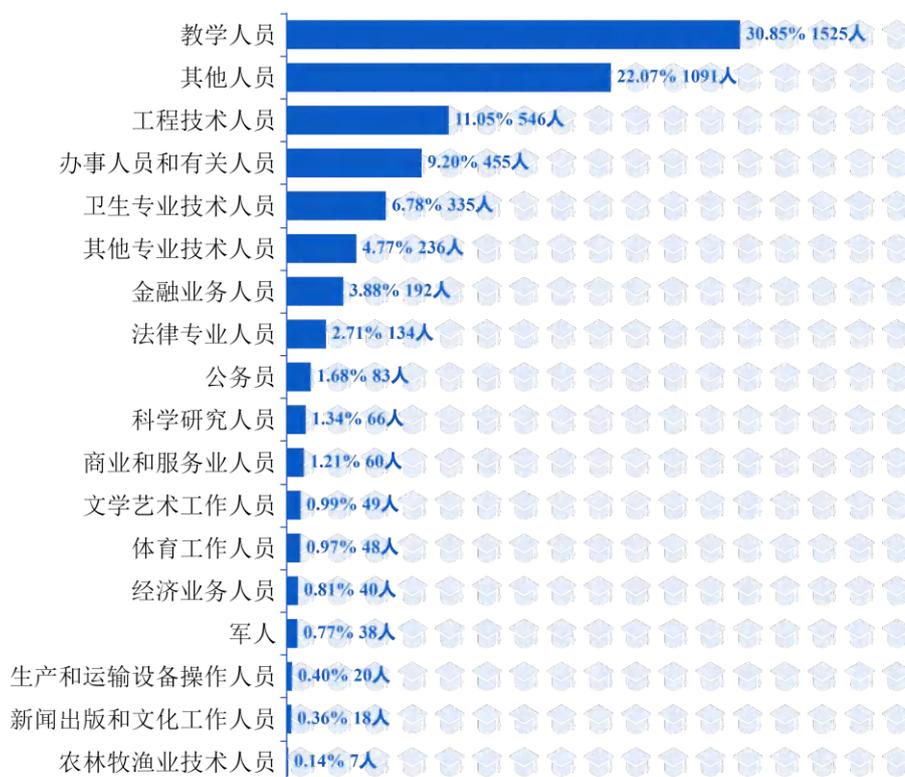


图 1-25 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分布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教学人员”（235人，占比38.21%）、“卫生专业技术人员”（77人，占比12.52%）、“法律专业人员”（49人，占比7.97%）；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其他人员”（818人，占比22.77%）、“教学人员”（791人，占比22.02%）、“工程技术人员”（520人，占比14.48%）；专科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教学人员”（499人，占比67.80%）、“其他人员”（225人，占比30.57%）、“军人”（10人，占比1.36%）。各学历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表所示。

表 1-20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分布

就业行业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教学人员	235	38.21%	791	22.02%	499	67.80%	1525	30.85%
其他人员	48	7.80%	818	22.77%	225	30.57%	1091	22.07%
工程技术人员	26	4.23%	520	14.48%	-	-	546	11.05%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40	6.50%	414	11.53%	1	0.14%	455	9.20%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77	12.52%	258	7.18%	-	-	335	6.78%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25	4.07%	211	5.87%	-	-	236	4.77%
金融业务人员	35	5.69%	157	4.37%	-	-	192	3.88%
法律专业人员	49	7.97%	85	2.37%	-	-	134	2.71%
公务员	30	4.88%	53	1.48%	-	-	83	1.68%
科学研究人员	29	4.72%	37	1.03%	-	-	66	1.34%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4	0.65%	55	1.53%	1	0.14%	60	1.21%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3	0.49%	46	1.28%	-	-	49	0.99%
体育工作人员	3	0.49%	45	1.25%	-	-	48	0.97%
经济业务人员	4	0.65%	36	1.00%	-	-	40	0.81%
军人	-	-	28	0.78%	10	1.36%	38	0.77%
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	1	0.16%	19	0.53%	-	-	20	0.40%
新闻出版和文化工作人员	3	0.49%	15	0.42%	-	-	18	0.36%
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	3	0.49%	4	0.11%	-	-	7	0.14%
总计	615	100.00%	3592	100.00%	736	100.00%	4943	100.00%

第二章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

国家重点战略发展区域联南接北、承东启西，是我国不同区域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规划。同时，不同的战略发展区域承担着不同的发展使命，关注毕业生在国家重点战略发展区域的就业情况，有利于学校进一步引导毕业生为国家战略发展提供持续智力支持。学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学科人才培养特点，聚焦重点地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引导鼓励毕业生面向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和领域就业，为国家和地区经济建设发展贡献力量。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只分析已落实就业单位的 4943 人，包含协议和合同就业以及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一、就业地理大区

学校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对接“四大板块”，积极服务推进西部大开发、发挥优势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创新引领率先实现东部地区优化发展、深化改革加快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等战略⁶。其中东部地区就业 1362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27.55%，中部地区就业 3160 人，占比 63.93%，西部地区就业 383 人，占比 7.75%，东北地区就业 37 人，占比 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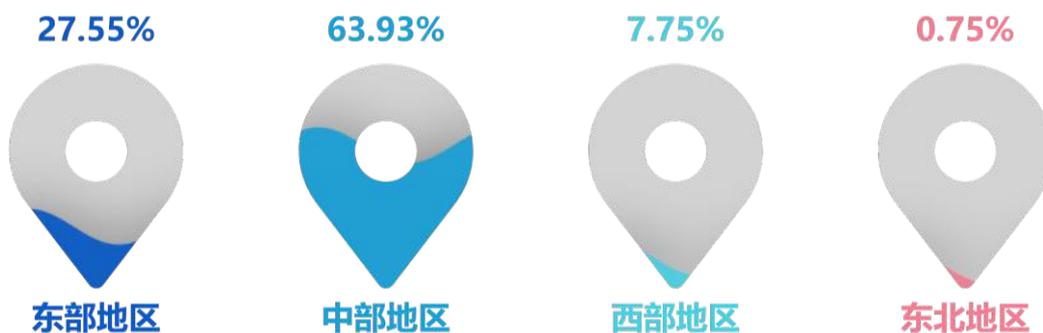


图 2-1 毕业生就业地理大区分布

⁶ 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划分标准参照国家统计局官方划分标准（不含港澳台），具体划分如下：

A. 东部地区：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 10 个省（直辖市）；

B. 中部地区：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 6 个省；

C. 西部地区：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D. 东北地区：辽宁、吉林和黑龙江 3 个省。

二、国家重点战略地区就业情况

为实现区域均衡发展和人才资源的有效配置，为国家重点战略地区输送人才，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主动对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项目，为毕业生服务国家经济发展搭建平台，有效引导毕业生服务“六大国家重点战略地区⁷”人才需求。其中，毕业生在长江经济带就业 3615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73.13%， “一带一路”经济带就业 1412 人（占比 28.57%），长江三角洲地区就业 378 人（占比 7.65%），京津冀区域就业 114 人（占比 2.31%），粤港澳大湾区就业 743 人（占比 15.03%），黄河流域就业 292 人（占比 5.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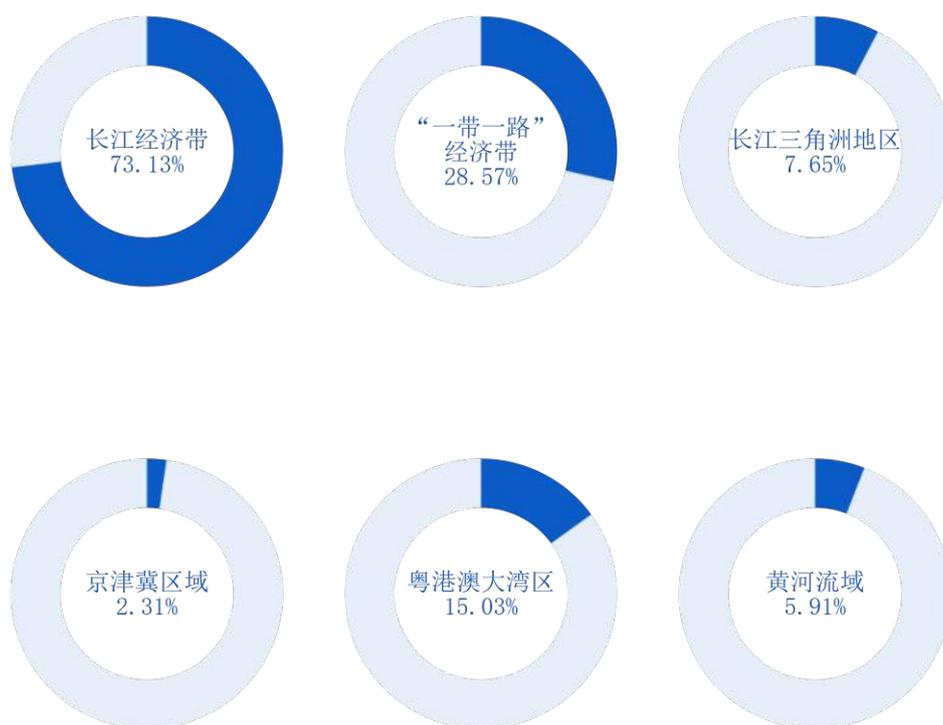


图 2-2 毕业生国家重点战略地区就业情况

⁷ 国家重点战略地区：本报告严格按照国家战略地区的划分进行分析，各大国家战略地区的省份有重复，未进行去重。

A. 长江经济带：出自 2016 年 9 月《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包含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等 11 个省市。

B. “一带一路”经济带：出自 2015 年 3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包含广东、浙江、上海、福建、广西、新疆、海南、云南、陕西、重庆、西藏、甘肃、青海、辽宁、内蒙古、宁夏、吉林、黑龙江等 18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C. 长江三角洲地区：根据国务院 2019 年批准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江三角洲地区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全域。

D. 京津冀经济圈：出自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包含北京、天津、河北。

E. 粤港澳大湾区：出自 2019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纲要中明确粤港澳大湾区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肇庆市。

F. 黄河流域：出自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规划范围为黄河干支流流经的青海、四川、甘肃、宁夏、内蒙古、山西、陕西、河南、山东 9 省区相关县级行政区。

三、主要就业城市

当前，我国城市人才竞争面临新变局，各大城市都在开辟创新之路，最大限度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用好人才。毕业生在城市就业的人数分布情况，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城市的吸引力。从就业单位所在城市来看，毕业生主要流向的城市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988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19.99%）、“长沙市”（827人，占比16.73%）、“深圳市”（298人，占比6.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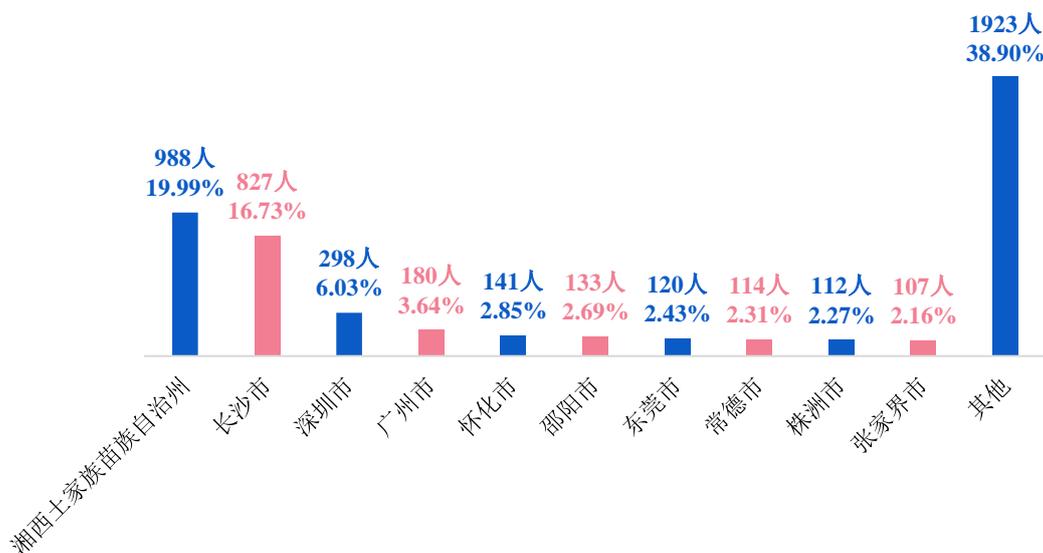


图 2-3 毕业生主要就业城市分布（Top10）

四、就业经济区流向

从毕业生生源地所在经济区⁸（左）和就业地所在经济区（右）分布可以看出，长江中游经济区的生源人数和就业人数均最多。

⁸ 八大经济区：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布的《地区协调发展的战略和政策》报告，将全国除港澳台以外的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划分为八大经济区，具体划分如下：

- A. 长江中游经济区，包含湖南、湖北、江西、安徽；
- B. 南部沿海经济区，包含广东、福建、海南；
- C. 东部沿海经济区，包含浙江、上海、江苏；
- D. 西南经济区，包含贵州、四川、广西、云南、重庆；
- E. 北部沿海经济区，包含北京、山东、河北、天津；
- F. 黄河中游经济区，包含河南、陕西、山西、内蒙古；
- G. 大西北经济区，包含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宁夏；
- H. 东北综合经济区，包含黑龙江、辽宁、吉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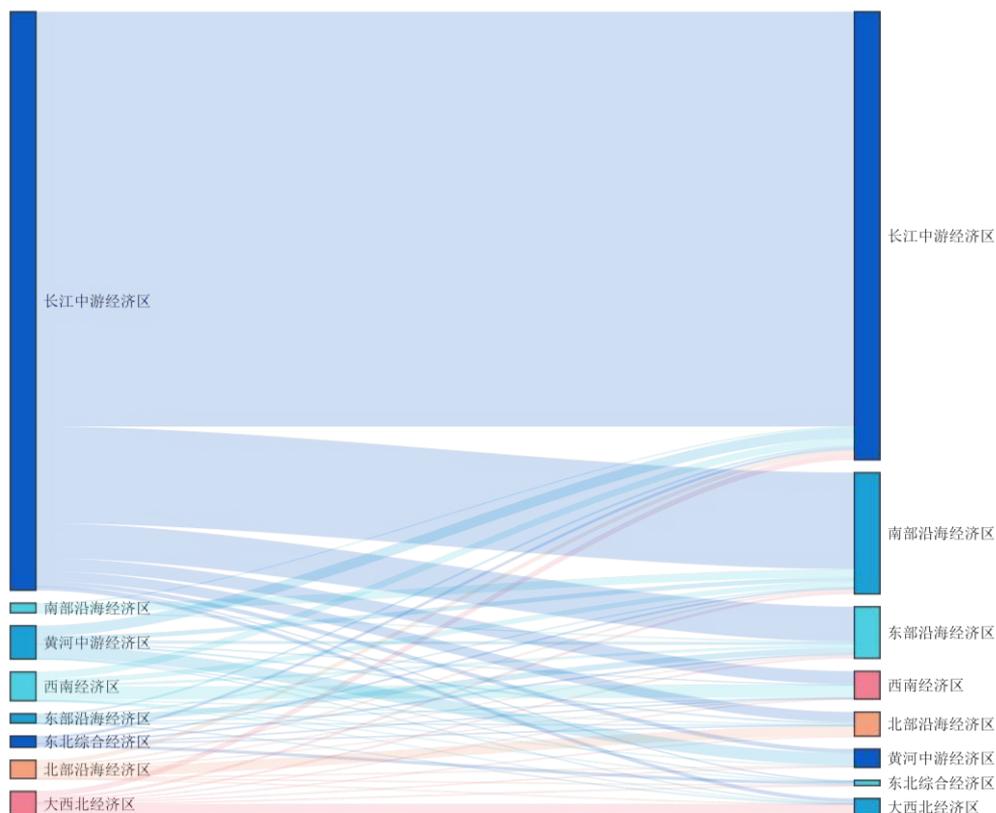


图 2-4 毕业生源地（左）到就业地（右）流向

各经济区的生源人数和就业人数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1 毕业生源地到就业地流向人数

经济区	生源人数	单位就业人数
长江中游经济区	6165	3097
黄河中游经济区	328	128
西南经济区	293	194
大西北经济区	260	124
北部沿海经济区	211	167
东北综合经济区	115	37
东部沿海经济区	100	357
南部沿海经济区	99	838

五、本地就业情况

毕业生留在学校所在省份湖南省就业的人数为 2949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59.66%。本节主要从留本地就业率、留本地就业生源、留省就业情况、留省就业反馈等四个方面展开分析，展现学校为省内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的现状。

（一）留本地就业率

毕业生留在湖南省就业的人数为 2949 人，留省就业率为 59.66%。毕业生留在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张家界市就业的人数为 1095 人，留市就业率为 2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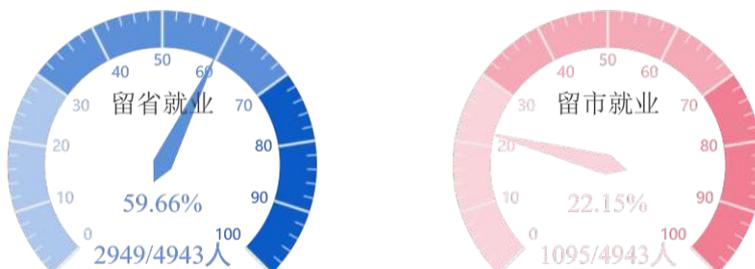


图 2-5 毕业生留本地就业情况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留省就业率为 59.19%，留市就业率为 23.25%；本科毕业生留省就业率为 54.87%，留市就业率为 14.06%；专科毕业生留省就业率为 83.42%，留市就业率为 60.73%。

表 2-2 毕业生分学历留本地就业情况

就业情况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留省就业	364	59.19%	1971	54.87%	614	83.42%
留市就业	143	23.25%	505	14.06%	447	60.73%

（二）留本地就业生源

1. 留省就业毕业生生源分布

毕业生在湖南省内就业人数为 2949 人，其中省内生源留省内就业的人数为 2700 人，占省内就业毕业生的 91.56%，省外生源留省内就业的人数为 249 人，占比 8.44%。分学历毕业生留省内就业生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3 毕业生留省就业生源分布

生源属性	就业地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籍	湖南省	306	84.07%	1792	90.92%	602	98.05%	2700	91.56%
非湖南籍	湖南省	58	15.93%	179	9.08%	12	1.95%	249	8.44%
总计		364	100.00%	1971	100.00%	614	100.00%	2949	100.00%

⁹ 留省就业率=留省单位就业人数/单位就业人数*100%。其中“留省单位就业人数”为毕业生留在学校所在省份的就业人数，“单位就业人数”为已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人数。下同

¹⁰ 留市就业率=留市单位就业人数/单位就业人数*100%。其中“留市单位就业人数”为毕业生留在学校所在城市的就业人数，“单位就业人数”为已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人数。留市人数包含留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张家界市就业的毕业生人数。下同。

各省生源留湖南省内就业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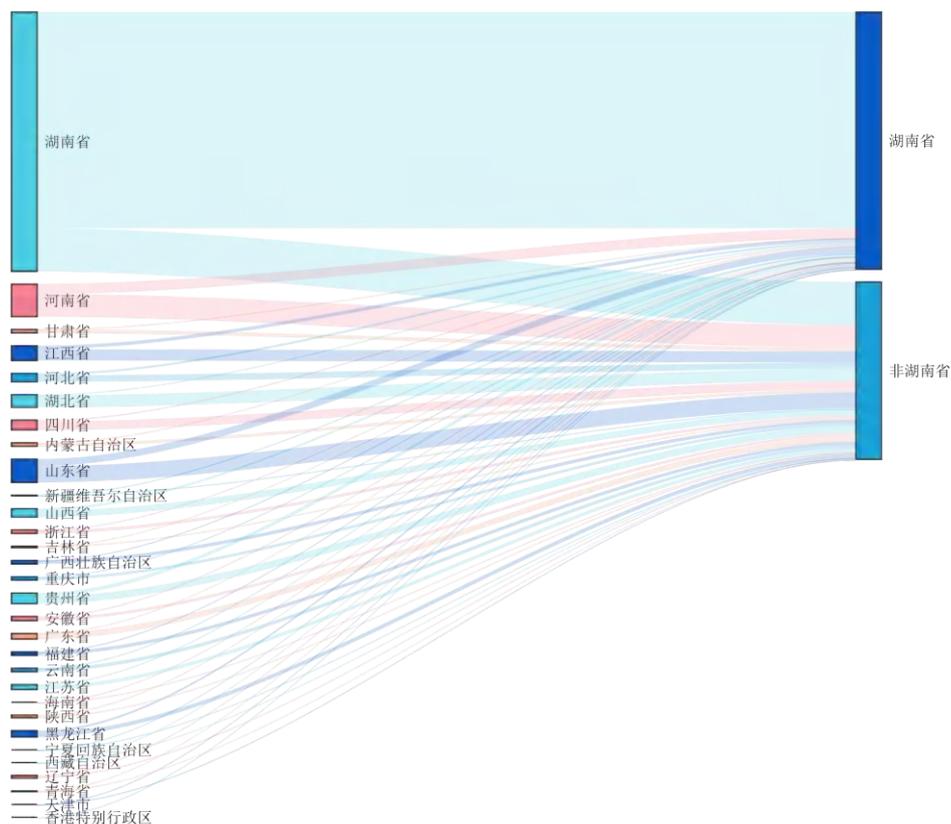


图 2-6 各省生源（左）到湖南省（右）就业流向

2.留市就业毕业生生源分布

毕业生在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张家界市就业人数为 1905 人，其中省内生源留两地就业的人数为 988 人，占比 90.23%，省外生源留两地就业的人数为 107 人，占比 9.77%。分学历毕业生留两地就业生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4 留市就业毕业生生源分布

生源属性	就业地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籍	湘西/张家界	115	80.42%	434	85.94%	439	98.21%	988	90.23%
非湖南籍	湘西/张家界	28	19.58%	71	14.06%	8	1.79%	107	9.77%
总计		143	100.00%	505	100.00%	447	100.00%	1095	100.00%

(三) 留省就业情况

1. 省内就业地区

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主要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988人，占湖南省就业人数的33.50%）、“长沙市”（827人，占比28.04%）、“怀化市”（141人，占比4.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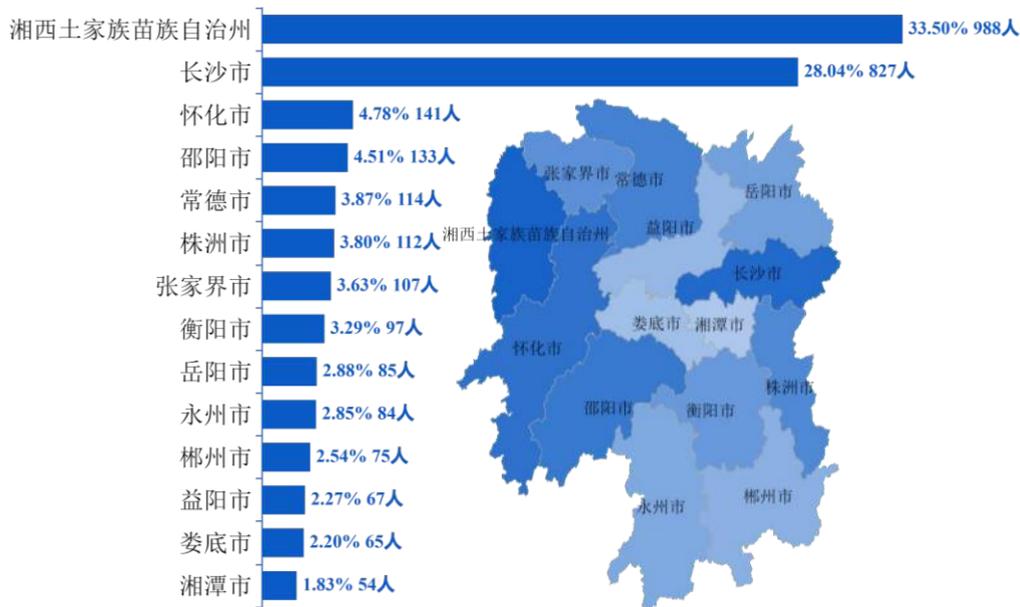


图 2-7 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分布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省内就业城市主要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105人，占比28.85%）、“长沙市”（77人，占比21.15%）、“张家界市”（38人，占比10.44%）；本科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主要为“长沙市”（672人，占比34.09%）、“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442人，占比22.43%）、“邵阳市”（103人，占比5.23%）；专科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主要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441人，占比71.82%）、“长沙市”（78人，占比12.70%）、“邵阳市”（16人，占比2.61%）。各学历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分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5 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分布

省内就业城市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105	28.85%	442	22.43%	441	71.82%	988	33.50%
长沙市	77	21.15%	672	34.09%	78	12.70%	827	28.04%
怀化市	30	8.24%	101	5.12%	10	1.63%	141	4.78%
邵阳市	14	3.85%	103	5.23%	16	2.61%	133	4.51%
常德市	20	5.49%	79	4.01%	15	2.44%	114	3.87%
株洲市	11	3.02%	98	4.97%	3	0.49%	112	3.80%
张家界市	38	10.44%	63	3.20%	6	0.98%	107	3.63%
衡阳市	6	1.65%	87	4.41%	4	0.65%	97	3.29%

省内就业城市	毕业研究生		本科毕业生		专科毕业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岳阳市	10	2.75%	73	3.70%	2	0.33%	85	2.88%
永州市	11	3.02%	62	3.15%	11	1.79%	84	2.85%
郴州市	10	2.75%	56	2.84%	9	1.47%	75	2.54%
益阳市	5	1.37%	59	2.99%	3	0.49%	67	2.27%
娄底市	15	4.12%	42	2.13%	8	1.30%	65	2.20%
湘潭市	12	3.30%	34	1.73%	8	1.30%	54	1.83%
总计	364	100.00%	1971	100.00%	614	100.00%	2949	100.00%

2.省内就业行业

毕业生省内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240人，占比42.05%）、“卫生和社会工作”（269人，占比9.1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79人，占比6.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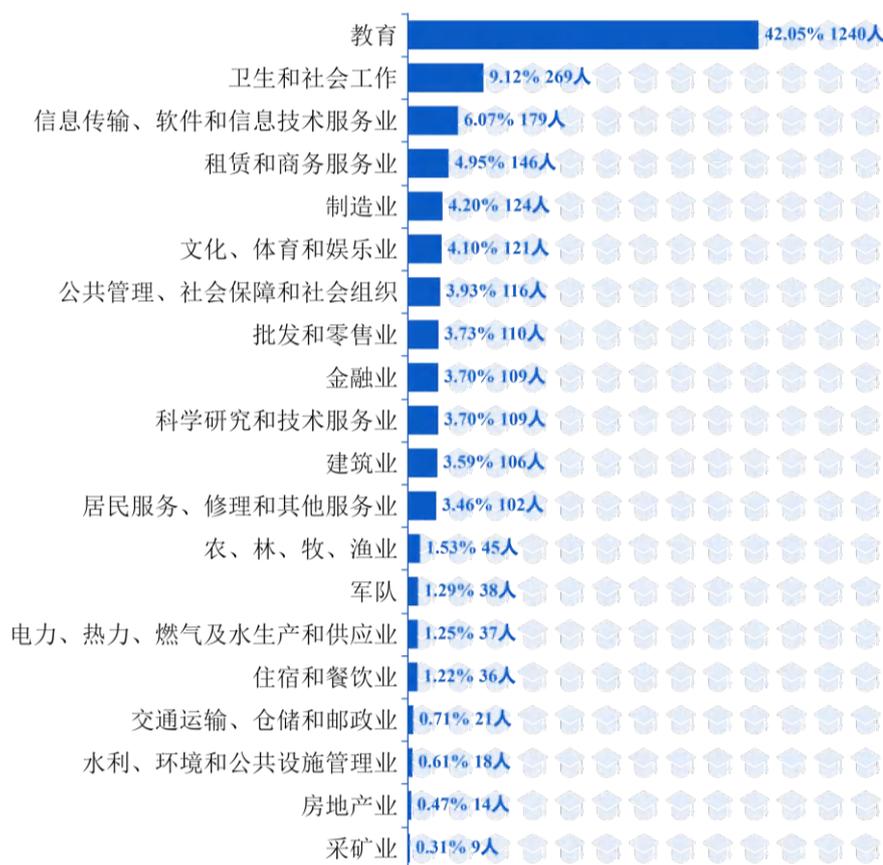


图 2-8 毕业生省内就业行业分布

（四）留省就业反馈

调查结果显示，毕业生选择留在省内就业的影响因素主要为“父母期望”（占比39.52%）、“生活成本”（占比27.77%）、“社会关系”（占比26.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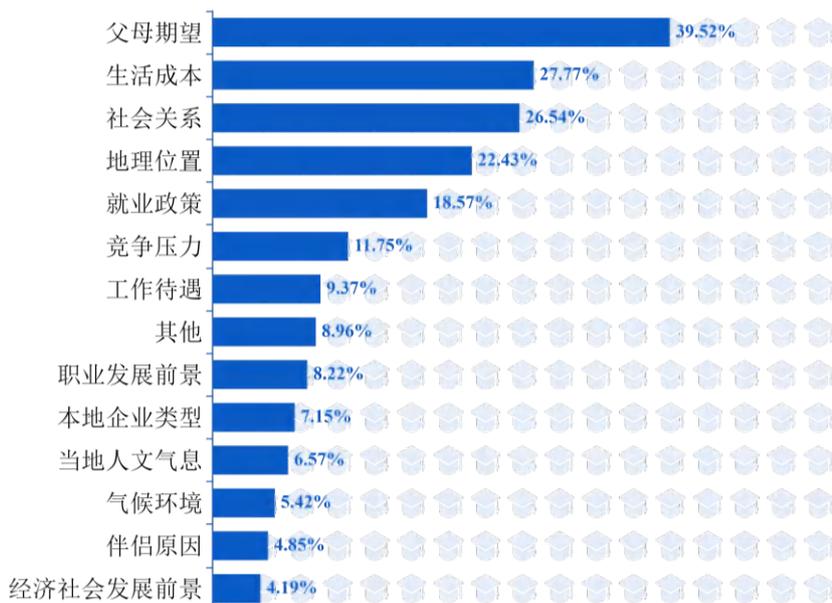


图 2-9 毕业生选择省内就业的影响因素（多选题）

六、基层就业情况

（一）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高校毕业生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城市社区建设。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推进和基层人才缺失的社会大背景下，学校始终将学生就业观、成才观的教育和培养放在首要位置，聚焦价值引领，厚植爱国主义情怀，鼓励毕业生为各地乡村振兴贡献力量，积极引导毕业生关注基层就业。2023 届毕业生中，有 419 人从事国家或地方基层项目。其中“选调生”就业 16 人，“乡村教师”就业 278 人，“特岗教师”就业 7 人，“西部计划”就业 109 人，“三支一扶”就业 9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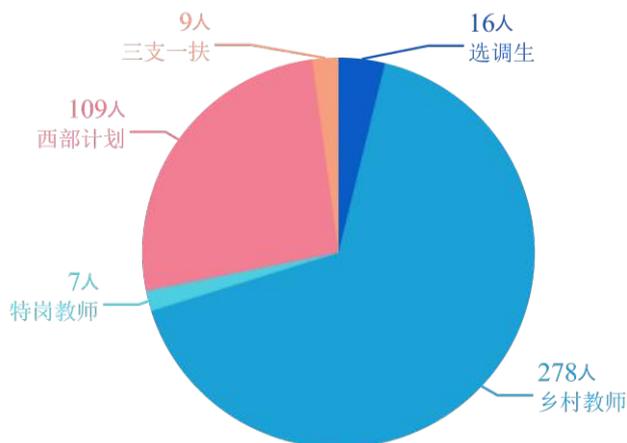


图 2-10 毕业生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二）基层地区就业

毕业生在基层地区¹¹就业的人数为 1134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22.94%。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基层地区就业 146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研究生的 23.74%），本科毕业生基层就业 937 人（占比 26.09%），专科毕业生基层就业 51 人（占比 6.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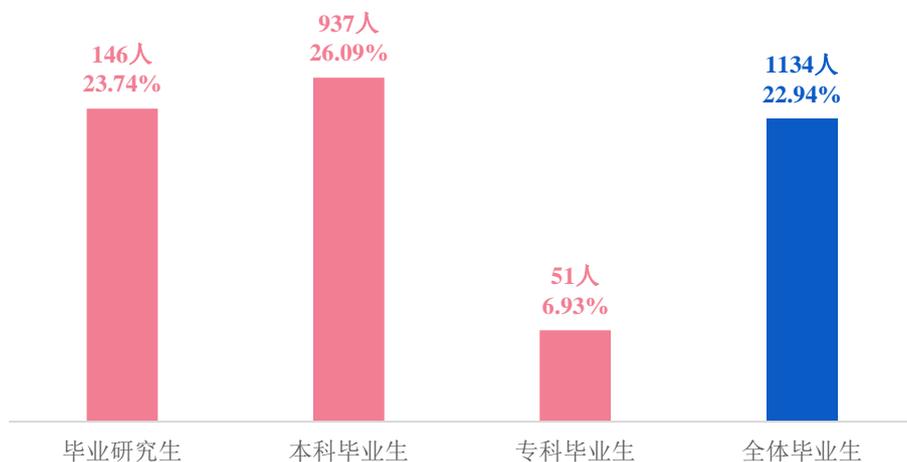


图 2-11 毕业生基层地区就业情况

毕业生基层地区就业人数较多的为湖南省吉首市（226 人，占基层地区就业人数的 19.93%）、湖南省永顺县（44 人，占比 3.88%）、湖南省长沙县（40 人，占比 3.53%）。

表 2-6 毕业生基层地区就业情况（人数≥10）

省份	地区	就业人数	占比
湖南省	吉首市	226	19.93%
湖南省	永顺县	44	3.88%
湖南省	长沙县	40	3.53%
湖南省	龙山县	39	3.44%
湖南省	凤凰县	38	3.35%
湖南省	花垣县	32	2.82%
湖南省	浏阳市	29	2.56%
湖南省	宁乡市	27	2.38%
湖南省	泸溪县	23	2.03%
湖南省	保靖县	22	1.94%
湖南省	古丈县	19	1.68%
湖南省	醴陵市	15	1.32%
湖南省	邵东市	13	1.15%
浙江省	东阳市	13	1.15%
湖南省	新化县	12	1.06%
广东省	博罗县	11	0.97%

¹¹ 基层地区指县级及以下地区（包含县级市）。

省份	地区	就业人数	占比
湖南省	邵阳县	11	0.9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图木舒克市	11	0.97%
湖南省	江华瑶族自治县	10	0.88%
湖南省	汉寿县	10	0.88%
湖南省	慈利县	10	0.88%

七、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毕业生进入 500 强企业¹²就业的人数为 350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7.08%。其中世界 500 强企业吸纳毕业生 284 人，中国 500 强企业吸纳毕业生 66 人。

表 2-7 毕业生 500 强企业就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500 强标签	就业人数
1	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48
2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29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21
4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17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15
6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13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13
8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9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8
10	其他 500 强企业		177
总计			350

八、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十四五”时期，随着我国科技创新水平持续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将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对经济和社会发展起着关键性作用。学校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扣国家教育、科技和人才三大战略一体化目标，积极推进毕业生前往战略性新兴产业就业，为科技创新和技术研发贡献力量。调查发现，毕业生在战略性新兴产业¹³就业的占比为 40.44%，就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为“相关服务业”（占比 38.6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占比 19.02%）、“生物产业”

¹² 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数据来源于财富中文网 2023 年 500 强排行榜，采用企业名称关键字进行匹配，同时为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的企业统计为世界 500 强。

¹³ 新兴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产业、数字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相关服务业等九大领域。本部分数据来源于调研数据。

(占比 1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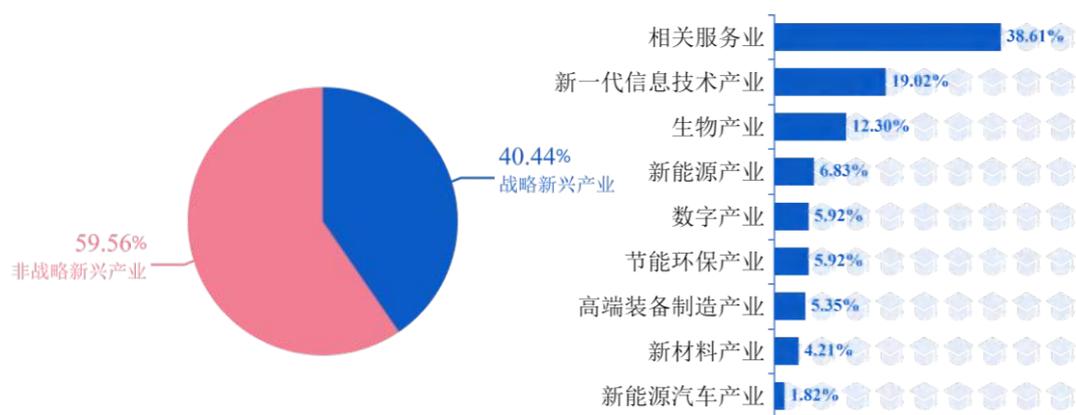


图 2-12 毕业生战略性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第三章 毕业生升学与自主创业情况

本部分数据来源于湖南省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就业办公信息系统及“吉首大学 2023 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主要从毕业生升学情况与自主创业情况两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毕业生升学情况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时代，越来越多的毕业生选择升学进行自我提升。了解毕业生升学的基本情况、升学院校特征、升学反馈等信息，有利于学校、学院、专业有针对性地开展升学相关辅导工作。

（一）总体升学情况

1. 总体升学率

毕业生总体升学人数 1299 人，升学率¹⁴为 17.16%。其中国（境）内升学 1276 人，国（境）内升学率为 16.85%；出国、出境 23 人，出国、出境率为 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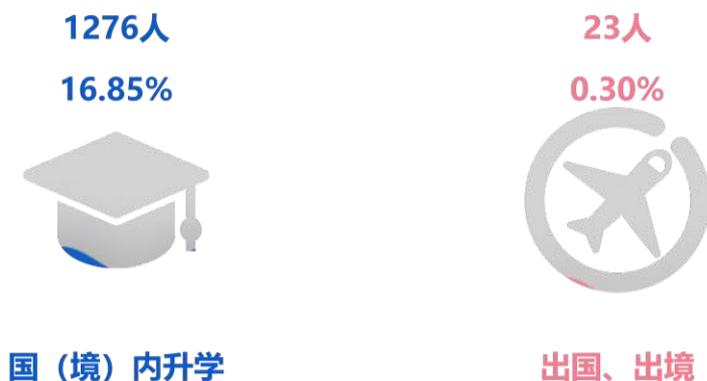


图 3-1 毕业生升学情况

2. 分学院及专业升学率

（1）毕业生分学院升学率

毕业生升学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升学 85 人，升学率 32.32%）、化学化工学院（升学 80 人，升学率 31.25%）、师范学院（升学 376 人，升学率 27.53%）。

¹⁴ 按照教育部发布的文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与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19号），升学率=升学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

表 3-1 毕业生分学院升学率¹⁵

学院	毕业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263	85	32.32%
化学化工学院	256	80	31.25%
师范学院	1366	376	27.53%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299	72	24.08%
药学院	159	37	23.27%
医学院	717	148	20.64%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312	62	19.87%
人文学院	95	14	14.74%
马克思主义学院	102	15	14.71%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344	44	12.79%
外国语学院	431	54	12.53%
数学与统计学院	336	42	12.50%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442	55	12.44%
旅游学院	311	34	10.93%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283	30	10.60%
音乐舞蹈学院	266	23	8.65%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470	40	8.51%
商学院	551	45	8.17%
体育科学学院	214	16	7.48%
美术学院	325	24	7.38%
教师教育学院	19	-	-
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	11	3	27.27%
总计	7572	1299	17.16%

(2) 本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升学率

本科毕业生升学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升学 83 人，升学率 37.56%）、化学化工学院（升学 77 人，升学率 33.33%）、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升学 69 人，升学率 25.09%）。

本科毕业生升学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生物科学（升学 17 人，升学率 44.74%）、生物科学(师范)（升学 26 人，升学率 43.33%）、材料科学与工程（升学 18 人，升学率 40.91%）。

表 3-2 本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升学率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国（境）内升学人数	出国、出境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事业管理	70	10	1	11	15.71%
	文化产业管理	45	6	1	7	15.56%
	法学	112	11	1	12	10.71%

¹⁵ 表 3-1 中学院排列顺序以各学院升学率为准降序排列，其中教师教育学院和林产化工重点实验室因毕业生人数较少不参与排名。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国(境)内升学人数	出国、出境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汇总		227	27	3	30	13.22%
数学与统计学院	金融工程	94	6	2	8	8.51%
	统计学	41	11	1	12	29.27%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65	22	-	22	13.33%
数学与统计学院 汇总		300	39	3	42	14.00%
人文学院	历史学(师范)	67	10	1	11	16.42%
人文学院 汇总		67	10	1	11	16.42%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网络与新媒体	66	6	-	6	9.09%
	汉语言文学	62	10	1	11	17.74%
	新闻学	75	13	-	13	17.33%
	汉语言文学(师范)	180	22	-	22	12.22%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383	51	1	52	13.58%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	44	18	-	18	40.91%
	物理学(师范)	62	24	-	24	38.71%
	机械电子工程	44	8	-	8	18.18%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25	19	-	19	15.20%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275	69	-	69	25.09%
化学化工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42	17	-	17	40.48%
	化学	61	21	-	21	34.43%
	化学(师范)	71	22	-	22	30.99%
	化学工程与工艺	57	17	-	17	29.82%
化学化工学院 汇总		231	77	-	77	33.33%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38	17	-	17	44.74%
	生物科学(师范)	60	26	-	26	43.33%
	生物工程	44	16	-	16	36.36%
	环境工程	79	24	-	24	30.38%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汇总		221	83	-	83	37.56%
体育科学学院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46	2	-	2	4.35%
	体育教育	129	14	-	14	10.85%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175	16	-	16	9.14%
音乐舞蹈学院	舞蹈表演	45	3	-	3	6.67%
	音乐学	138	18	1	19	13.77%
	舞蹈学	55	1	-	1	1.82%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238	22	1	23	9.66%
商学院	经济学	91	6	1	7	7.69%
	国际经济与贸易	73	3	-	3	4.11%
	工商管理	99	11	1	12	12.12%
	会计学	216	21	1	22	10.19%
商学院 汇总		479	41	3	44	9.19%
外国语学院	英语(师范)	137	10	1	11	8.03%
	英语	48	14	-	14	29.17%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国(境)内升学人数	出国、出境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日语	51	5	3	8	15.69%
	商务英语	104	12	1	13	12.50%
	翻译	65	8	-	8	12.31%
外国语学院 汇总		405	49	5	54	13.33%
医学院	医学影像技术	50	2	-	2	4.00%
	临床医学	292	94	-	94	32.19%
	针灸推拿学	87	27	-	27	31.03%
	医学检验技术	43	7	-	7	16.28%
	护理学	146	17	-	17	11.64%
医学院 汇总		618	147	-	147	23.79%
美术学院	环境设计	79	6	-	6	7.59%
	数字媒体艺术	77	5	-	5	6.49%
	视觉传达设计	79	4	1	5	6.33%
	美术学(师范)	69	8	-	8	11.59%
美术学院 汇总		304	23	1	24	7.89%
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	71	7	-	7	9.86%
	人力资源管理	83	7	-	7	8.43%
	电子商务	77	14	1	15	19.48%
	酒店管理	35	5	-	5	14.29%
旅游学院 汇总		266	33	1	34	12.78%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81	7	-	7	8.64%
	软件工程	264	17	-	17	6.4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15	1	16	12.80%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汇总		470	39	1	40	8.51%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06	10	-	10	9.43%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45	4	-	4	8.89%
	电子信息工程	86	14	-	14	16.28%
	通信工程	76	12	-	12	15.79%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汇总		313	40	-	40	12.78%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43	4	-	4	9.30%
	建筑学	36	2	1	3	8.33%
	风景园林	65	22	-	22	33.85%
	土木工程	118	25	1	26	22.03%
	城乡规划	41	7	-	7	17.07%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汇总		303	60	2	62	20.4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67	14	-	14	20.90%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汇总		67	14	-	14	20.90%
药学院	制药工程	61	15	-	15	24.59%
	药学	98	22	-	22	22.45%
药学院 汇总		159	37	-	37	23.27%
师范学院	学前教育	51	6	-	6	11.76%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国(境)内升学人数	出国、出境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小学教育	94	11	-	11	11.70%
师范学院 汇总		145	17	-	17	11.72%
总计		5646	894	22	916	16.22%

(3) 专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升学率

专科毕业生升学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体育教育（升学 31 人，升学率 70.45%）、音乐教育（升学 26 人，升学率 65.00%）、英语教育（升学 80 人，升学率 54.42%）。

表 3-3 专科毕业生分学院及专业升学率

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师范学院	体育教育	44	31	70.45%
	音乐教育	40	26	65.00%
	小学教育	312	19	6.09%
	英语教育	147	80	54.42%
	美术教育	36	19	52.78%
	语文教育	222	108	48.65%
	数学教育	146	27	18.49%
	学前教育	274	49	17.88%
总计		1221	359	29.40%

(二) 升学院校特征

1. 升学院校类型

从升学院校层次来看，毕业生升入“双一流”建设高校¹⁶368 人，占国内升学人数的 28.84%，升入普通本科高校 904 人，占比 70.85%，升入科研院所 4 人，占比 0.31%。

从升学院校类型来看，毕业生升学院校类型主要为“综合类院校”（732 人，占比 57.37%）、“师范类院校”（195 人，占比 15.28%）、“理工类院校”（176 人，占比 13.79%）。

¹⁶ “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来源于《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教研函〔2022〕1号），共有 147 所建设高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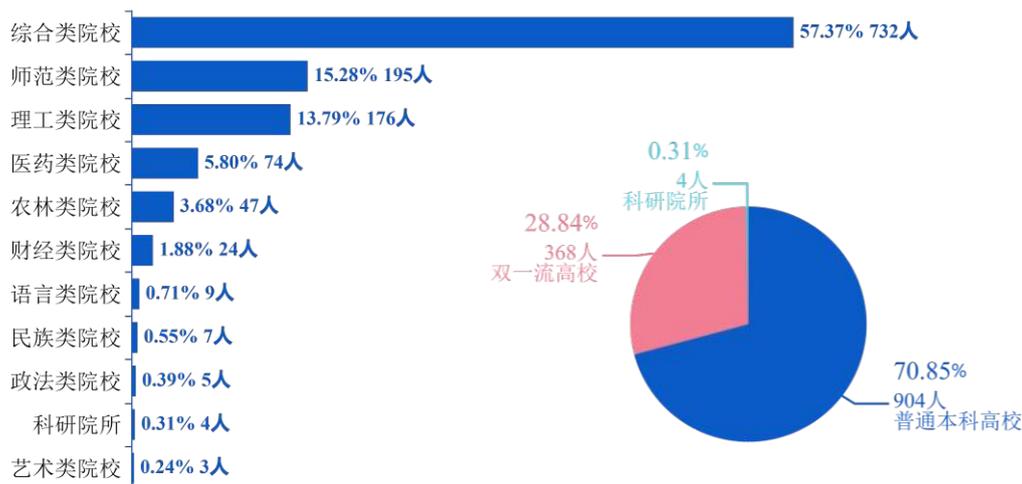


图 3-2 毕业生国（境）内升学院校类型

2. 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

毕业研究生国（境）内升学 23 人，其中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 13 人，具体名单如下表所示。

表 3-4 毕业研究生升学“双一流”建设高校具体名单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1	北京工业大学	2
2	湖南师范大学	2
3	中南大学	1
4	中央民族大学	1
5	云南大学	1
6	北京化工大学	1
7	北京科技大学	1
8	南京师范大学	1
9	南京林业大学	1
10	电子科技大学	1
11	西南大学	1

本科毕业生国（境）内升学 894 人，其中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 355 人。本科毕业生升学人数较多的“双一流”建设高校为湘潭大学（48 人）、湖南师范大学（38 人）、中南大学（33 人）。本科毕业生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主要名单如下表所示。

表 3-5 本科毕业生升学“双一流”建设高校主要名单（人数≥3）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1	湘潭大学	48	17	西南交通大学	5
2	湖南师范大学	38	18	广州中医药大学	4
3	中南大学	33	19	中国药科大学	4
4	湖南大学	21	20	郑州大学	4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5	暨南大学	14	21	华中农业大学	4
6	云南大学	10	22	西南大学	4
7	华南师范大学	8	23	广州医科大学	3
8	福州大学	8	24	大连海事大学	3
9	海南大学	7	25	东北大学	3
10	华南农业大学	7	26	太原理工大学	3
11	华中师范大学	7	27	山西大学	3
12	广西大学	7	28	河南大学	3
13	南京师范大学	6	29	西北大学	3
14	江南大学	5	30	苏州大学	3
15	兰州大学	5	31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3
16	南昌大学	5	32	中国科学院大学	3

3.升学院校名单

专科毕业生国（境）内升学 359 人，其中升学人数较多的高校为吉首大学（87 人）、吉首大学张家界学院（35 人）、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33 人）。专科毕业生具体升学高校名单如下表所示。

表 3-6 专科毕业生升学高校名单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升学人数
1	吉首大学	87	12	湖南理工学院	11
2	吉首大学张家界学院	35	13	怀化学院	10
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33	14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9
4	衡阳师范学院南岳学院	31	15	湖南文理学院芙蓉学院	7
5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24	16	湘潭理工学院	7
6	长沙师范学院	20	17	湖南科技学院	5
7	湖南女子学院	18	18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4
8	湘南学院	15	19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3
9	衡阳师范学院	13	20	湖南理工学院南湖学院	3
10	湖南文理学院	12	21	邵阳学院	1
11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11			

（三）出国、出境院校特征

1.出国、出境国家/地区

毕业生出国、出境留学的国家/地区主要为“澳大利亚”（5 人，占出国、出境人数的 21.74%）、“英国”（4 人，占比 17.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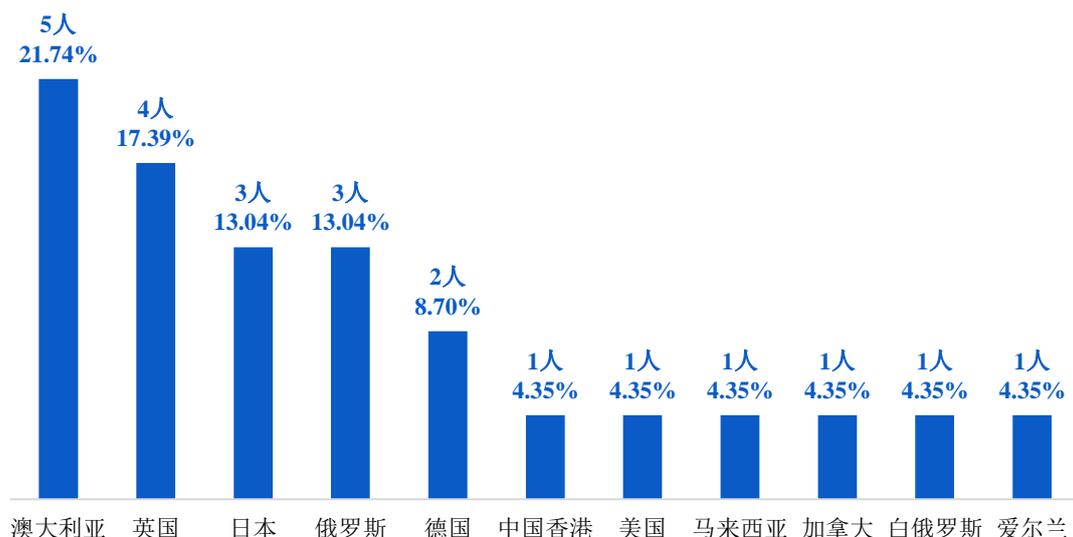


图 3-3 毕业生出国、出境国家/地区分布

2. 出国、出境高校名单

毕业生出国、出境留学人数最多的高校为墨尔本大学，QS 排名¹⁷第 14 位，共有 3 人。毕业生出国、出境留学的部分高校名单如下表所示。

表 3-7 毕业生出国、出境留学部分高校名单

序号	学校名称	QS 排名	出国、出境国家/地区	人数
1	墨尔本大学	14	澳大利亚	3
2	格拉斯哥大学	76	英国	2
3	罗蒙诺索夫莫斯科国立大学	87	俄罗斯	2
4	谢菲尔德大学	104	英国	2
5	阿尔伯特-路德维希-弗赖堡大学	192	德国	2
6	蒙纳士大学	42	澳大利亚	1
7	昆士兰大学	43	澳大利亚	1
8	都柏林圣三一学院	81	爱尔兰	1
9	马来西亚博特拉大学 (UPM)	158	马来西亚	1
10	马里兰大学帕克分校	169	美国	1
11	白俄罗斯国立大学	387	白俄罗斯	1

(四) 升学反馈

1. 升学专业相关度

毕业生升学与专业相关度¹⁸为 85.84%，其中“非常相关”占比 35.23%，“相关”占比 34.89%，“比较相关”占比 15.72%。

¹⁷：QS 世界大学排名（英文：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简称：QS rankings），是由教育组织 Quacquarelli Symonds (QS) 所发表的年度世界大学排名 2024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

¹⁸ 相关度 = (非常相关 + 相关 + 比较相关) / (非常相关 + 相关 + 比较相关 + 不太相关 + 不相关) * 100%。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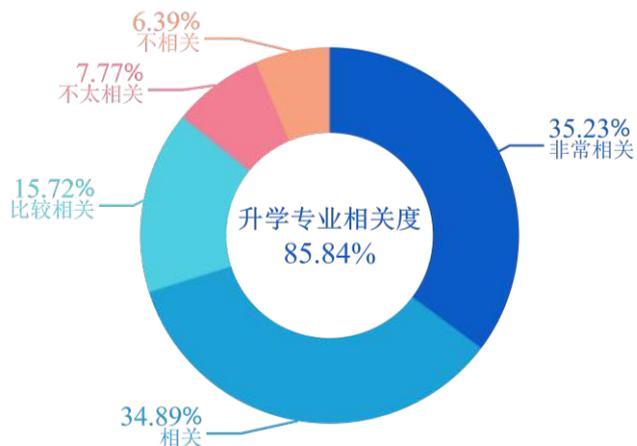


图 3-4 毕业生升学专业相关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升学专业相关度为 81.82%，本科毕业生升学专业相关度为 85.40%，专科毕业生升学专业相关度为 87.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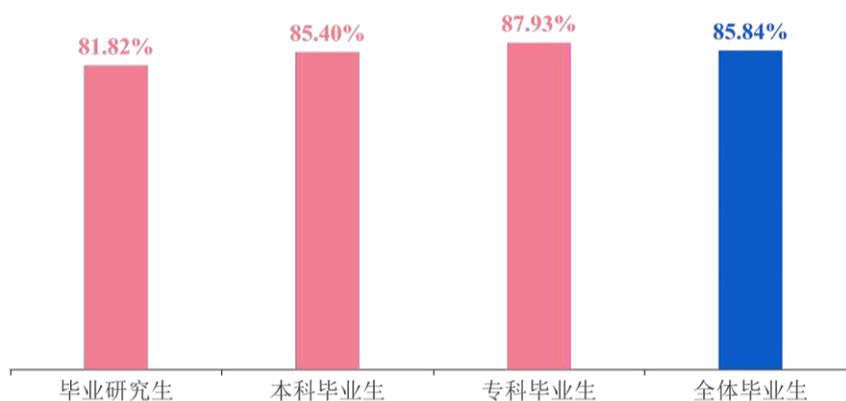


图 3-5 分学历毕业生升学专业相关度

2. 国（境）内升学原因

毕业生选择国（境）内升学的原因主要为“提升学历层次”（占比 48.70%）、“增加择业资本，提升就业竞争力”（占比 18.65%）、“对专业感兴趣，愿深入学习”（占比 13.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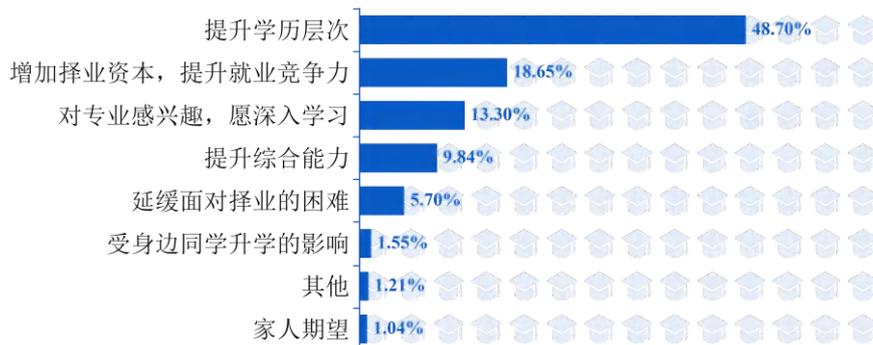


图 3-6 毕业生国（境）内升学原因

3. 出国、出境原因

毕业生选择出国、出境的原因主要为“提升综合竞争力，学成建设祖国”（占比 48.39%）、“增长见识，了解他国习俗与文化”（占比 48.39%）、“教学、科研水平先进”（占比 29.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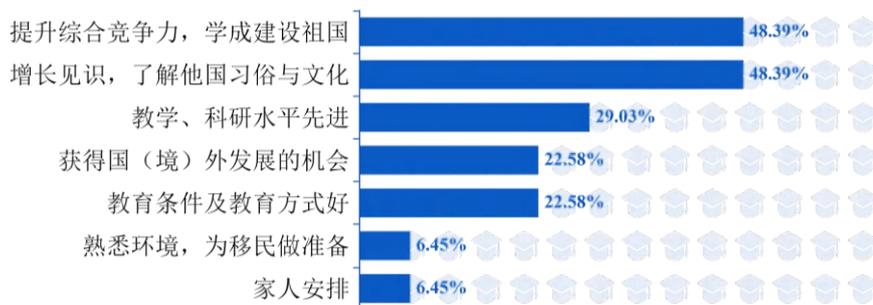


图 3-7 毕业生出国、出境原因（多选题）

二、毕业生自主创业情况

创新是社会进步的灵魂，创业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改善民生的重要途径。大学生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国家大力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

（一）自主创业率

毕业生中选择自主创业的人数为 21 人，自主创业率为 0.28%，共分布于 10 个学院、16 个专业。

表 3-8 毕业生自主创业情况

学院	专业	创业人数	占比
人文学院	民族学	1	4.76%
人文学院 汇总		1	4.76%

学院	专业	创业人数	占比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学	2	9.52%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汇总		2	9.52%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	4.76%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汇总		1	4.76%
体育科学学院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1	4.76%
体育科学学院 汇总		1	4.76%
音乐舞蹈学院	音乐学	3	14.29%
	舞蹈学	2	9.52%
音乐舞蹈学院 汇总		5	23.81%
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1	4.76%
	会计学	1	4.76%
	工商管理	1	4.76%
商学院 汇总		3	14.29%
医学院	临床医学	2	9.52%
医学院 汇总		2	9.52%
美术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	1	4.76%
	环境设计	1	4.76%
美术学院 汇总		2	9.52%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	4.76%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汇总		1	4.76%
师范学院	语文教育	1	4.76%
	英语教育	1	4.76%
	学前教育	1	4.76%
师范学院 汇总		3	14.29%
总计		21	100.00%

(二) 自主创业行业

毕业生自主创业行业主要为“批发和零售业”（7人，占比 33.33%）、“文化、体育和娱乐业”（7人，占比 33.3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人，占比 1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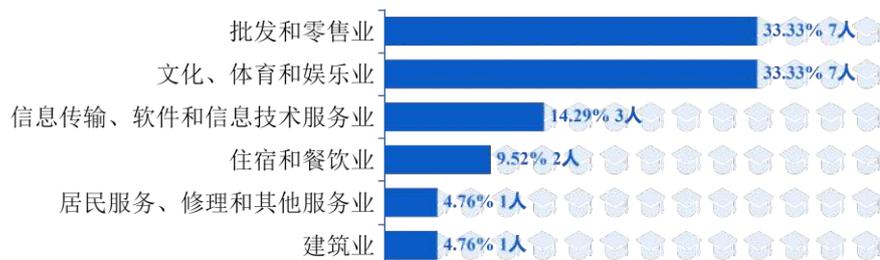


图 3-8 毕业生自主创业行业分布

第四章 就业创业工作举措

学校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湖南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政治站位，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思想引领，注重平台搭建，深化教育供给侧改革，稳步提高就业工作质量和实效，全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一、提高政治站位，高位谋划推动

1.加强学习宣传，提高思想认识。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凝聚了“四个重要”思想共识，坚持把就业工作作为“办学水平的重要标志、人才质量的重要体现、服务民生的重要方式、内涵建设的重要抓手”，为齐心协力、用心用情、精准做好就业工作奠定了扎实的思想基础。

2.加强系统谋划，高位整体推进。学校坚持以完善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为关键，系统谋划整体推进就业工作，确立了“就业引导办学、就业衡量办学、就业促进办学”的工作理念，明确了“四个转变”的工作思路（即就业目标由充分就业向充分与高质量就业并重转变，就业服务由推荐就业向提升就业创业能力转变，就业数据由简单反馈向重在协同育人转变，就业机制由部门推动向部门学院联动转变），坚持做到“四个纳入”（即把就业工作纳入学校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学校年度党政工作重点、纳入学校党政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学校考评考核体系）、“四个到位”（即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到位）。

二、健全工作机制，完善组织保障

1.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学校高度重视就业工作，把就业工作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环节抓实抓细，深入实施就业创业“一把手工程”。学校成立了以校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分管招生就业工作和分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为副组长，招生就业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学生工作部、团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以及各学院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双“一把手”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各学院相应成立了以院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学院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定期专题研究、统筹推进毕业生就业工

作。从2022年8月起，学校还将招生就业工作专题报告作为每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次全校中层干部大会的首要议程，持续完善就业工作组织领导机制、校院两级统筹协调机制、“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考核奖励机制等，构建了学校统一领导、就业部门统筹、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学院主抓落实、全校师生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形成了全员推动就业的良好工作局面。

2.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提升管理服务效能。学校制定了《关于做好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基层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吉首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等，统筹推进各项促就业举措落实落地；推行就业创业工作目标管理，每年年初，学校党委书记、校长与各学院书记、院长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签订《吉首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年度就业创业工作目标任务；修订了《吉首大学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及奖励办法》，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激发各学院、各部门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落实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包干责任制，重点聚集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以及残疾毕业生和未就业毕业生群体，强化就业指导服务和精准帮扶，建立动态管理台账，“一生一策”制定帮扶政策，发放求职创业补贴，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带头与重点群体毕业生结对，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推荐就业岗位、组织参与就业促进活动，切实做好全过程帮扶，帮助其尽早就业；持续开展毕业生就业意愿调研、就业状况追踪调研、用人单位需求与评价调研等，编制《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及时梳理总结经验做法，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工作提供参考。

三、强化思想引领，提升就业能力

1.加强就业教育和观念引导。将就业教育和观念引导作为“三全育人”的重要内容，推动就业与思政、就业与专业、就业与职业发展深度融合，在专业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践等育人环节强化就业教育引导。深入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活动，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主动投身艰苦地区、重点领域等国家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注重加强典型示范引领，组织开展“青春正当时，三湘追梦人”湖南省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优秀典型人物、优秀毕业生评选表彰及典型事迹宣传活动，为西部志愿者、援疆援藏的毕业生发放基层就业奖励，实行定期回访制度，引导学生将个人职业选择与国家发展需要相结合，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基层就业创业。

2.加强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强化大学生生涯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建设，修订完善课程教学要求。通过磨课、培训、竞赛等途径，提升就业创业指导教师授课水平和指导能力，在湖南省普通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中获得三等奖一项，在湖南省普通高校就业创业指导课程教学竞赛中获得三等奖一项，学校获评优秀组织奖。推动以全覆盖、精准化、特色化为目标，将课程建设作为强化就业指导服务的重要内容，作为必修课列入教学计划，给予学时学分保障，构建涵盖“课程引导、环境熏陶、实践砺炼、自我塑造”等环节的“立人教育”体系，在深化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教学改革，突出课程人的同时，积极开展青年志愿服务、“万名师生走进武陵山”社会实践活动、“互联网+”创业大赛“红旅”活动等，突出实践育人，积极探索构建立体化“就业育人”体系，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及行业认知指导，重点打造“立人大讲堂”“我的故事”“企业家进校园讲好就业创业故事”等就业育人特色品牌，搭建“生涯发展咨询预约”“简历设计制作大赛”“求职模拟大赛”“就业能力提升工程”等生涯教育平台，推动就业指导工作实现生涯发展周期全贯通、多元发展路径全覆盖。举办“互联网+就业指导”公益直播课、“求职就业支支招”连连看直播培训活动、就业育人主题班会、毕业季主题教育、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等，结合学科背景及实际需求，为毕业生提供个性化指导、精细化服务，帮助学生合理规划生涯，提升职业素养，增强就业能力。

四、搭建就业平台，拓展岗位资源

1.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为多元化、多渠道开拓就业岗位资源，学校制定了《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校领导亲自带队、就业及相关部门全程协调、所有学院全覆盖，以“用人单位大走访，全员联动促就业”为主题持续开展访企拓岗行动，突出学科专业精准对接，学校督促上一年度毕业生去向落实率低于本校平均水平的二级学院积极“走出去”，每个学科专业点联系走访用人单位均超 10 家，确保毕业生就业岗位的充足供给。2022 年 7 月以来，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累计走访单位 475 家，建立毕业生就业实习实践基地 70 个，聘请了一批大学生职业生涯与就业指导校外导师。

2.主动拓展毕业生就业市场。学校被遴选为“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区域性行业性常设市场（湘西及张家界片区）”，主动对接各地组织部门、人社部门、高新区，深度了解行业企业人才需求，努力为毕业生挖掘更多岗位资源；加强与重点地区建立人才供需合作关系，深化校地融合，聚力人才培养，积极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推行校院两级就业市场拓展工作制度，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方式广泛联系用人单位进校招聘，拓宽就业渠道。2023年组织赴省内各市州及广东、浙江、江苏、福建、重庆、上海、南京等地拓展就业市场达400余人次，拓宽就业市场。

3.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学校积极探索校园招聘规律，充分考虑不同学科专业学生求职需求，分时段、行业、学科专业举办招聘活动，举办秋季、春季综合型、各类中小型招聘会。遵循学科专业与行业规律，邀请专业对口企事业单位集中时段进校，举办师范类、医药卫生等行业中小型双选会。2023年累计举办学校层面各类大型、中小型招聘会22场，参会单位1645家，累计提供就业岗位79306个，招聘需求人数达112342人；组织举办宣讲会187场，进校宣讲的用人单位224家，提供就业岗位约1132个，招聘需求人数达12326人。此外，各学院分别组织开展了“小而精、专而优”的专场招聘会，让用人单位与学生对接更精准。充分利用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湖南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等，加快推进信息共享和优质就业岗位推荐服务。充分发挥导师、专任教师、班主任及校友作用，加强与相关单位产学研合作和人才培养合作，建立优质实习实践平台，积极输送优秀人才。

五、深化教育供给侧改革，提高人才供给适应性和匹配度

1.主动适应社会发展需求，大力推进学校人才培养供给侧改革。学校主动适应湖南省“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和区域社会发展需求，以学科专业结构调整为抓手，推动人才培养供给侧改革。近年来，学校先后停招了文化产业管理、食品质量与安全、广告学、酒店管理等13个本科专业，按照需求导向，将招生专业控制在60个左右，主动撤销了无机非金属材料、市场营销、经济统计学等8个本科专业，新增酿酒工程、中药学、人工智能、网络空间安全、数字经济、智能建造等一批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本科专业，重点建设了服务武陵山片区发展的教师教育类、医药生化类、信息与电子类、土建机械材料工程类、文化创意与传播类、民族文化与艺术体育类、经济与管理类七大学科专业群。通过供给侧改革，学校学科专业的社会吸引力与影响力显著增强。

2.紧贴新时代高层次人才新要求，全面优化人才培养体系。学校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扛牢精准扶贫首倡地政治责任，立足湘西，面向湖南，辐射全国，服务基层，着力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以2022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为契机，进一步优化学校人才培养规定定位和内涵要求，将“品德好、能力强、吃得苦、后劲足”作为学校人才培养供给

侧改革后的新的能力素质要求。以此为培养目标，细化学生毕业要求，优化课程体系、明确课程教学目标。面向全校学生增设了《哲学与人生》《审美与礼仪》《写作与沟通》《信息技术及其应用》四门公共通识必修课；实施了新时代美育行动计划、体育行动计划、劳动教育行动计划，构建“第一课堂、第二课堂协同，校内校外互补、理论与实践融通、目标导向与结果导向结合”的本科人才培养体系，着力培养时代新人。

3.系统推进学科竞赛育人，全面提升学生服务区域发展能力。打造“三观引领、四层推进、五维保障”的学科竞赛育人体系，建立了一批省部级创新创业基地、各类校级实习见习研习基地，建立了大学生科技实践创新中心，先后设立了文化创意与策划创新工作室等 27 个学科竞赛工作室，以湖南省“三高四新”发展战略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中的“问题、素材、平台”为依托，每年投入工作经费 300 余万元，组织各级各类学科竞赛 100 余项，基本实现学科竞赛育人全覆盖。学校高质量人才自主培养能力显著增强，办学水平进一步提升，得到了省委省政府与域内老百姓的高度评价，解决了省委政府的“西顾之忧”。

近年来，学校坚持教育引领，强化服务支撑，引导毕业生服务基层成效显著，学校连续 10 年获评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优秀高校项目办”称号，多次获评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优秀单位，毕业生张晓敏获评 2022 年“全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其先进事迹被《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多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产生了广泛影响。

第五章 毕业生就业反馈

毕业生就业质量是高校人才培养质量关注的核心内容，发挥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对高校招生、学科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的反馈作用，需要全面了解毕业生职业发展情况。本部分数据来源于“吉首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主要从就业满意度、就业适配性、社会福利、就业稳定性、职业发展、灵活就业、求职进程、未就业分析等多个方面展开分析，通过毕业生对自身就业结果的综合评价来反馈其就业质量。

一、就业满意度

就业满意度是毕业生对工作本身、工作环境等所持的一种态度或看法。较高的就业满意度，往往意味着工作岗位更能满足毕业生物质和精神方面的需求。调研数据显示，毕业生就业满意度¹⁹为 82.85%，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22.75%，“满意”占比 27.23%，“比较满意”占比 3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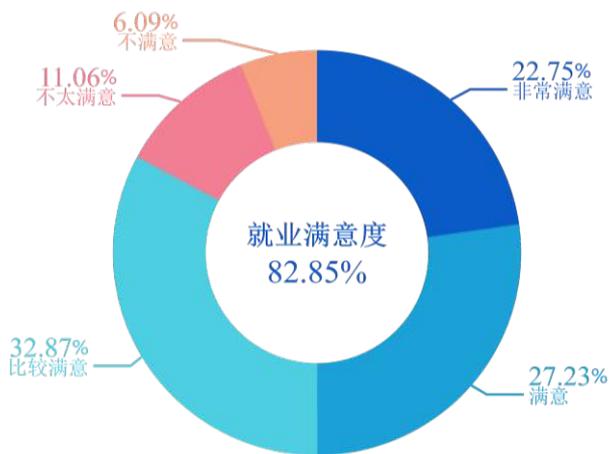


图 5-1 毕业生就业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满意度为 95.55%，本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为 80.77%，专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为 90.15%。

¹⁹ 满意度=（非常满意+满意+比较满意）/（非常满意+满意+比较满意+不太满意+不满意）*100%。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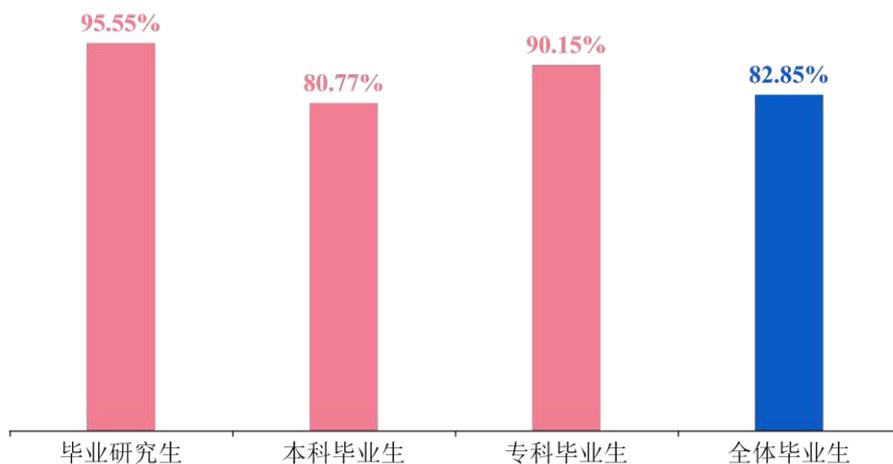


图 5-2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较高的专业为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100.00%）、舞蹈表演（100.00%）、物理学（师范）（99.25%）。

表 5-1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满意度

序号	专业	满意度	序号	专业	满意度
1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00.00%	25	英语(师范)	83.45%
2	舞蹈表演	100.00%	2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82.84%
3	物理学(师范)	99.25%	27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82.29%
4	统计学	95.78%	28	药学	82.29%
5	思想政治教育	95.55%	29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82.00%
6	土木工程	95.27%	30	英语	81.64%
7	历史学(师范)	94.74%	31	生物工程	81.64%
8	汉语言文学(师范)	93.81%	32	商务英语	78.24%
9	食品科学与工程	93.76%	33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77.09%
10	机械电子工程	93.00%	34	化学	76.33%
11	通信工程	89.70%	35	护理学	76.23%
12	体育教育	88.77%	36	新闻学	76.18%
13	生物科学	88.00%	37	材料科学与工程	75.58%
14	会计学	87.35%	38	工商管理	75.38%
15	制药工程	86.75%	39	环境工程	75.14%
16	针灸推拿学	86.63%	40	临床医学	74.25%
17	化学(师范)	85.57%	41	软件工程	74.00%
18	化学工程与工艺	85.39%	42	经济学	73.56%
19	音乐学	85.35%	43	小学教育	73.36%
2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84.67%	44	公共事业管理	72.35%
21	舞蹈学	84.67%	45	数字媒体艺术	72.17%
22	生物科学(师范)	84.67%	4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1.93%
23	国际经济与贸易	83.96%	47	电子信息工程	70.94%
24	金融工程	83.85%	48	翻译	69.92%

序号	专业	满意度	序号	专业	满意度
49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69.52%	59	酒店管理	68.00%
50	视觉传达设计	69.22%	60	美术学(师范)	66.65%
51	旅游管理	69.22%	61	网络与新媒体	65.83%
52	法学	68.82%	62	环境设计	64.15%
53	学前教育	68.00%	63	风景园林	60.86%
54	医学检验技术	68.00%	64	人力资源管理	59.67%
55	医学影像技术	68.00%	65	城乡规划	53.71%
56	汉语言文学	68.00%	66	文化产业管理	51.33%
57	日语	68.00%	67	建筑学	45.27%
58	电子商务	68.00%			

专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较高的专业为美术教育（100.00%）、小学教育（100.00%）、学前教育（94.19%）。

表 5-2 专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满意度²⁰

序号	专业	满意度
1	美术教育	100.00%
2	小学教育	100.00%
3	学前教育	94.19%
4	音乐教育	93.00%
5	英语教育	85.50%
6	语文教育	79.76%
7	数学教育	71.66%

二、就业适配性

就业适配性反映了毕业生所从事工作与自身专业相关程度、职业发展前景等方面的信息。了解毕业生就业适配性，有助于学校加强人才培养，着眼外部世界与毕业生能力素养对接匹配。

（一）就业专业相关度

就业相关度体现毕业生所学专业知识与技能与实际工作的契合情况，反映毕业生所学专业学以致用的程度。毕业生所学专业与工作的相关度为 80.78%，其中“非常相关”占比 29.61%，“相关”占比 26.14%，“比较相关”占比 25.03%。

²⁰ 由于个别专业缺少相关数据，因此专业数量与专业实际结构有所不同。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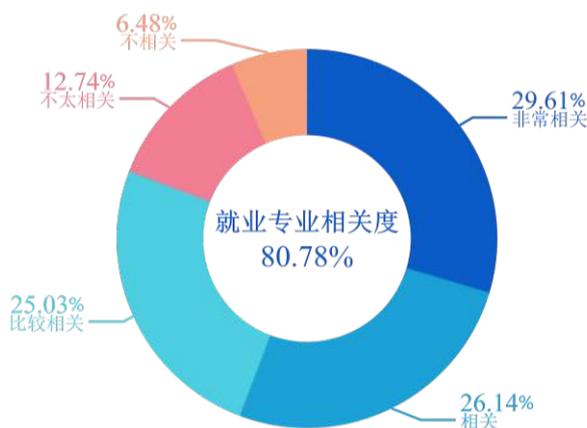


图 5-3 毕业生就业与专业相关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专业相关度为 81.30%，本科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为 79.54%，专科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为 88.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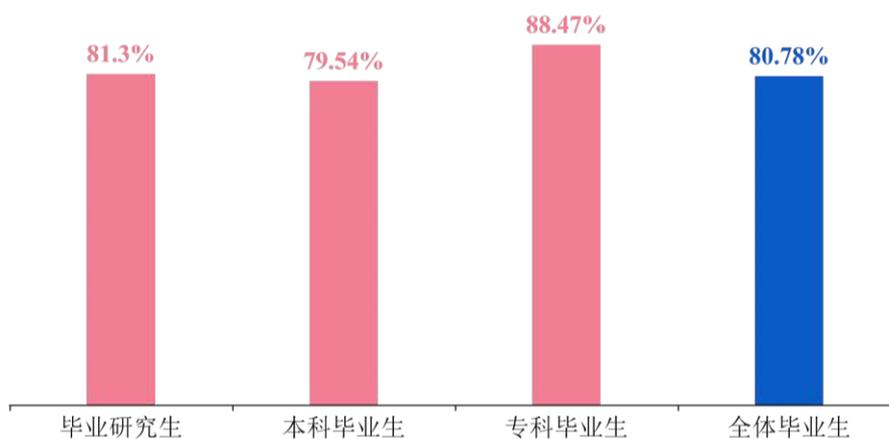


图 5-4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

本科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达到 100.00% 的专业有针灸推拿学、临床医学、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城乡规划。

表 5-3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专业相关度

序号	专业	相关度	序号	专业	相关度
1	针灸推拿学	100.00%	11	机械电子工程	95.41%
2	临床医学	100.00%	12	小学教育	93.69%
3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00.00%	13	历史学(师范)	93.07%
4	城乡规划	100.00%	14	化学(师范)	92.74%
5	物理学(师范)	99.50%	15	汉语言文学	92.00%
6	汉语言文学(师范)	99.07%	16	土木工程	92.00%
7	英语(师范)	98.17%	17	食品科学与工程	92.00%
8	药学	98.05%	18	视觉传达设计	90.86%
9	护理学	97.68%	19	制药工程	90.21%
10	思想政治教育	95.68%	20	体育教育	89.50%

序号	专业	相关度	序号	专业	相关度
21	舞蹈表演	87.83%	45	国际经济与贸易	67.00%
22	舞蹈学	85.27%	46	电子信息工程	67.00%
23	数字媒体艺术	84.50%	47	网络与新媒体	64.50%
24	建筑学	84.50%	48	材料科学与工程	64.50%
25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83.07%	49	化学	64.50%
26	化学工程与工艺	81.42%	50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63.32%
27	商务英语	80.59%	51	工商管理	62.56%
28	会计学	79.79%	52	通信工程	62.56%
29	学前教育	79.50%	53	统计学	61.64%
30	医学影像技术	79.50%	54	医学检验技术	60.06%
31	人力资源管理	79.50%	55	环境工程	58.35%
3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78.69%	56	电子商务	57.83%
33	生物科学(师范)	76.72%	57	经济学	56.11%
34	美术学(师范)	75.93%	58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55.85%
3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5.55%	59	翻译	54.50%
36	金融工程	74.87%	60	环境设计	54.50%
37	日语	74.50%	61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54.50%
38	新闻学	73.73%	62	文化产业管理	49.95%
39	软件工程	72.00%	63	旅游管理	47.98%
40	英语	71.17%	64	生物科学	46.17%
41	生物工程	71.17%	65	风景园林	44.50%
4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68.56%	66	酒店管理	37.83%
43	音乐学	68.33%	67	公共事业管理	36.32%
44	法学	68.14%			

专科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较高的专业为音乐教育（100.00%）、小学教育（100.00%）、学前教育（92.10%）。

表 5-4 专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专业相关度

序号	专业	相关度
1	音乐教育	100.00%
2	小学教育	100.00%
3	学前教育	92.10%
4	数学教育	84.50%
5	语文教育	62.56%
6	英语教育	48.94%

23.72%的毕业生选择从事与专业不相关的工作，其主要原因为“迫于现实先就业再择业”（占比 28.35%）、“专业工作岗位招聘少”（占比 19.42%）、“对本专业工作无兴趣”（占比 9.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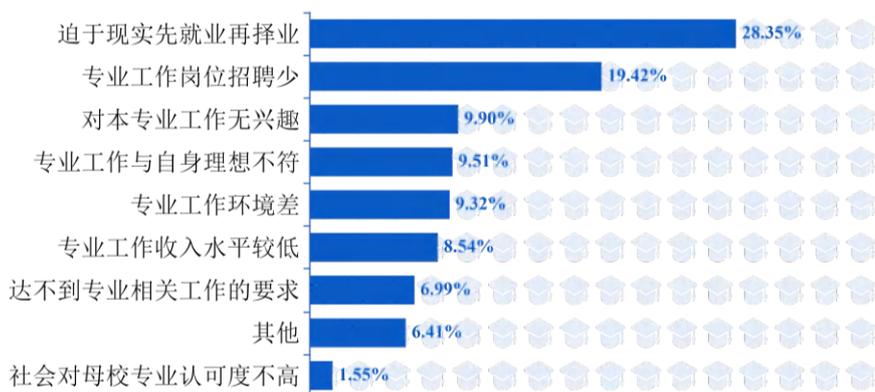


图 5-5 毕业生就业与专业不相关原因

(二) 专业就业前景预期

通过求职与工作的经历与见识，毕业生回顾专业学习过程，以自身真实感受评价专业的就业前景状况。毕业生对自身所学专业的就业前景乐观度为 77.08%，其中“非常乐观”占比 7.43%，“乐观”占比 30.48%，“比较乐观”占比 39.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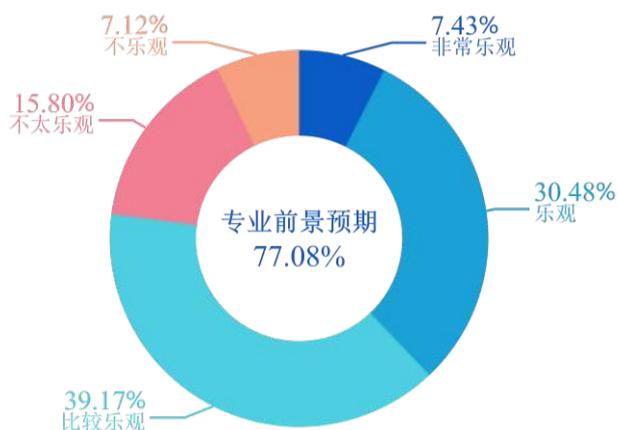


图 5-6 毕业生专业就业前景预期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专业前景预期为 82.45%，本科毕业生专业前景预期为 76.90%，专科毕业生专业前景预期为 7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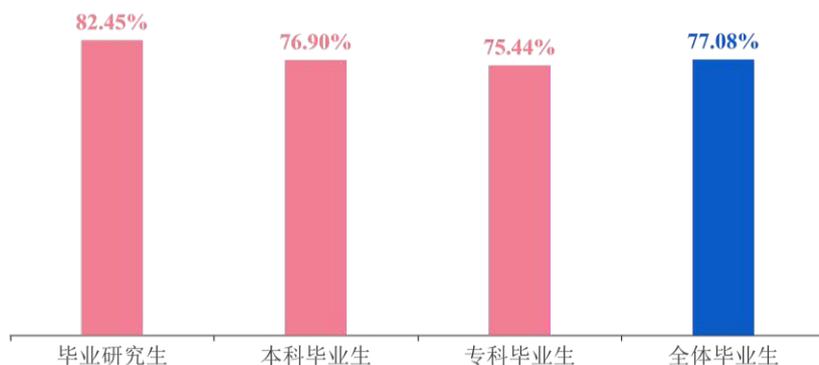


图 5-7 分学历毕业生专业前景预期

(三) 职业期待匹配度

职业期待匹配度反馈毕业生对当前工作与自身职业发展设想的吻合情况，反映出毕业生职业规划的认知与现实择业就业的碰撞结果。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²¹为 84.79%，其中“非常匹配”占比 17.03%，“匹配”占比 36.21%，“比较匹配”占比 3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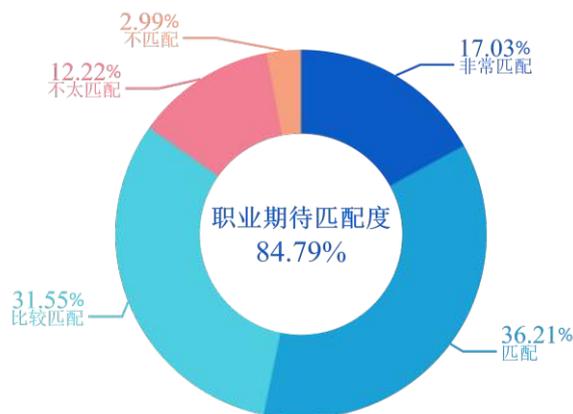


图 5-8 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职业期待匹配度为 89.18%，本科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为 84.61%，专科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为 8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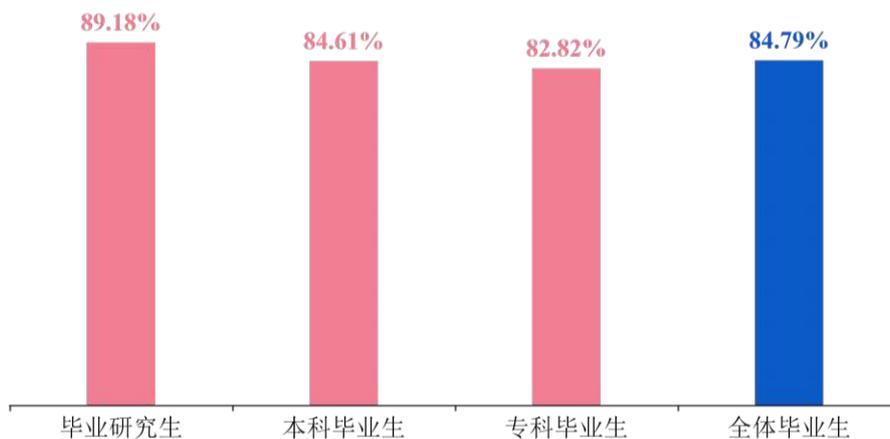


图 5-9 分学历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

本科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达到 100.00%的专业有临床医学、统计学、土木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舞蹈表演、历史学（师范）。

表 5-5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职业期待匹配度

序号	专业	匹配度	序号	专业	匹配度
1	临床医学	100.00%	3	土木工程	100.00%
2	统计学	100.00%	4	食品科学与工程	100.00%

²¹ 匹配度=（非常匹配+匹配+比较匹配）/（非常匹配+匹配+比较匹配+不太匹配+不匹配）*100%。下同。

序号	专业	匹配度	序号	专业	匹配度
5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00.00%	37	音乐学	82.14%
6	舞蹈表演	100.00%	38	英语	82.02%
7	历史学(师范)	100.00%	39	制药工程	81.23%
8	针灸推拿学	99.27%	40	护理学	80.25%
9	思想政治教育	98.04%	4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80.11%
10	学前教育	97.30%	42	日语	79.80%
11	英语(师范)	95.88%	43	数字媒体艺术	79.80%
12	汉语言文学(师范)	95.67%	44	国际经济与贸易	78.55%
13	物理学(师范)	94.80%	4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8.22%
14	药学	93.67%	46	法学	77.98%
15	生物科学(师范)	93.13%	47	化学工程与工艺	75.18%
16	机械电子工程	91.62%	48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74.51%
17	金融工程	91.28%	49	化学(师范)	74.51%
18	舞蹈学	90.57%	50	文化产业管理	73.44%
19	软件工程	89.80%	51	汉语言文学	72.30%
20	网络与新媒体	89.80%	52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71.96%
21	风景园林	89.80%	53	工商管理	71.09%
22	建筑学	89.80%	54	经济学	71.09%
23	体育教育	89.80%	55	翻译	69.80%
24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88.37%	56	美术学(师范)	66.94%
25	医学检验技术	87.58%	57	电子信息工程	66.05%
26	城乡规划	87.58%	58	生物工程	65.36%
27	新闻学	86.72%	59	环境工程	63.65%
28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85.61%	60	材料科学与工程	63.13%
29	医学影像技术	84.80%	61	旅游管理	61.97%
30	环境设计	84.80%	62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59.80%
31	人力资源管理	84.80%	63	化学	59.80%
32	通信工程	83.99%	64	电子商务	56.47%
33	会计学	83.92%	65	公共事业管理	55.25%
34	商务英语	83.71%	66	生物科学	51.47%
35	小学教育	82.77%	67	酒店管理	43.13%
36	视觉传达设计	82.53%			

专科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较高的专业为小学教育（94.18%）、学前教育（84.22%）、数学教育（77.80%）。

表 5-6 专科毕业生分专业职业期待匹配度

序号	专业	匹配度
1	小学教育	94.18%
3	学前教育	84.22%
2	数学教育	77.80%
4	英语教育	65.36%
5	语文教育	64.64%
6	音乐教育	59.80%

（四）人职匹配度

毕业生从六个方面对所从事工作与自身职业期待匹配程度进行评价。匹配程度分为五个维度并将其等级给予量化：“非常匹配”=5分，“匹配”=4分，“比较匹配”=3分，“不太匹配”=2分，“不匹配”=1分。评分越高，匹配程度越高，此处的匹配度为样本均值。

毕业生评价目前工作的行业匹配度为 4.19 分，职业匹配度为 4.18 分，工作地点匹配度为 4.12 分，社会地位匹配度为 3.89 分，职业发展匹配度为 3.88 分，薪资匹配度为 3.75 分。



图 5-10 毕业生人职匹配度（五分制）

三、社会福利

社会福利是毕业生通过辛勤工作享有改善其物质和文化生活的一切待遇，是让生活处于良好状态的重要保障。本节主要从薪资情况、社会保障情况两个维度来进行分析。

（一）薪资情况

1. 薪资分布

通过对薪资进行加权平均，得到毕业生的平均月薪为 5030 元，毕业生月薪范围主要集中在“3001-4000 元”（占比 23.35%）、“4001-5000 元”（占比 20.77%）、“5001-6000 元”（占比 17.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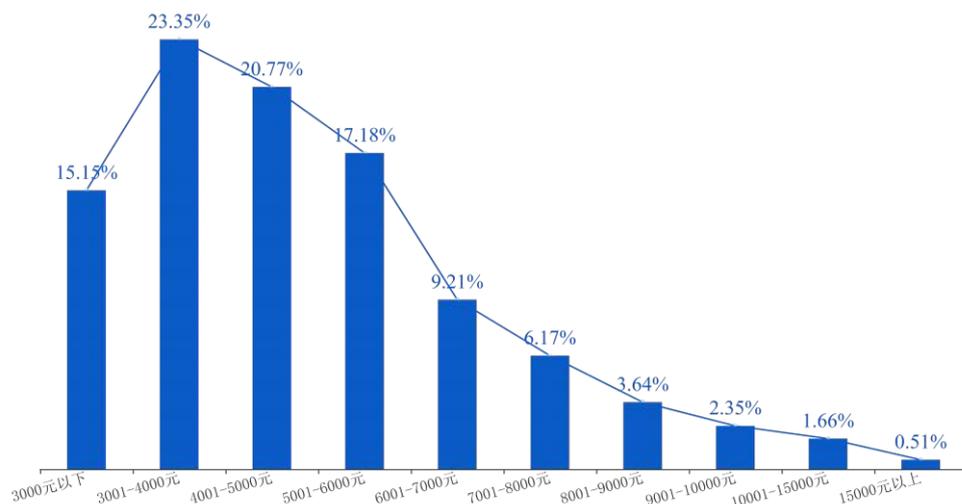


图 5-11 毕业生薪资分布

2. 薪资满意度

毕业生对目前薪资的满意度为 52.70%，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3.13%，“满意”占比 20.32%，“比较满意”占比 29.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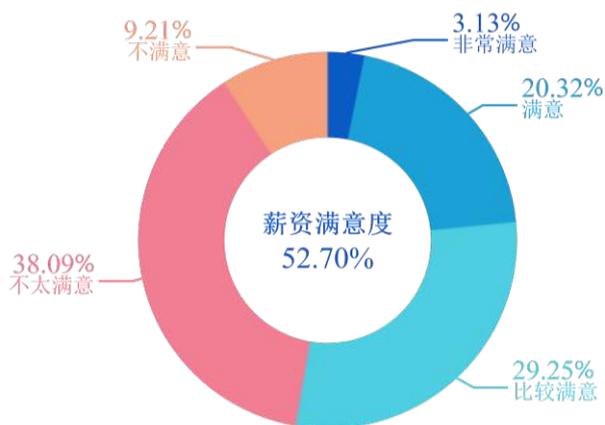


图 5-12 毕业生薪资满意度

3. 分学历薪资情况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平均月薪为 5930 元，对目前薪资的满意度为 58.25%；本科毕业生平均月薪为 5146 元，对目前薪资的满意度为 52.19%；专科毕业生平均月薪为 3599 元，对目前薪资的满意度为 51.91%。



图 5-13 分学历毕业生平均薪资及满意度

(二) 社会保障情况

1. 社会保障度

毕业生就业享有一定社会保障的比例为 89.46%，其中“提供五险一金外，还提供其他保障和补贴”占比 22.01%，“五险一金”占比 52.30%，“仅五险”占比 1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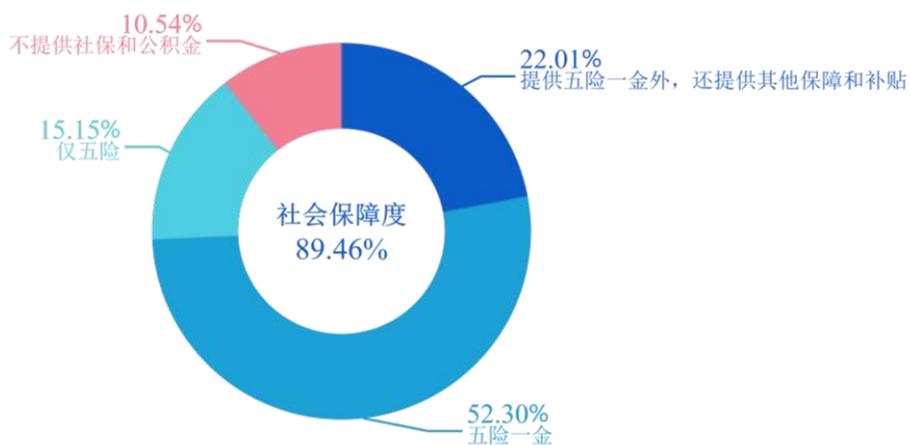


图 5-14 毕业生社会保障情况

2. 社会保障满意度

毕业生社会保障满意度为 77.40%，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9.58%，“满意”占比 32.92%，“比较满意”占比 34.90%，“不太满意”占比 18.37%，“不满意”占比 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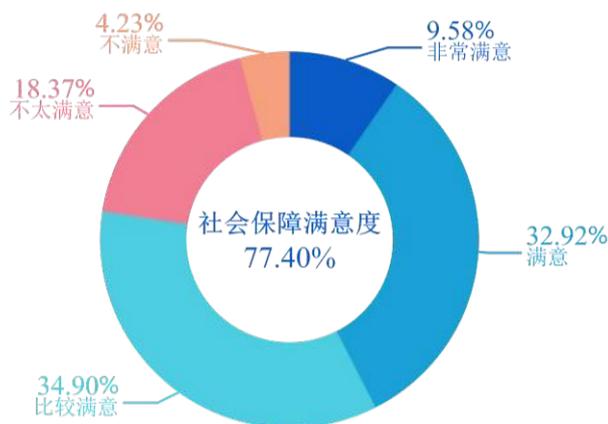


图 5-15 毕业生社会保障满意度

3. 分学历社会保障情况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社会保障度为 97.42%，对目前社会保障满意度为 87.11%；本科毕业生社会保障度为 90.27%，对目前社会保障满意度为 76.52%；专科毕业生社会保障度为 78.24%，对目前社会保障满意度为 75.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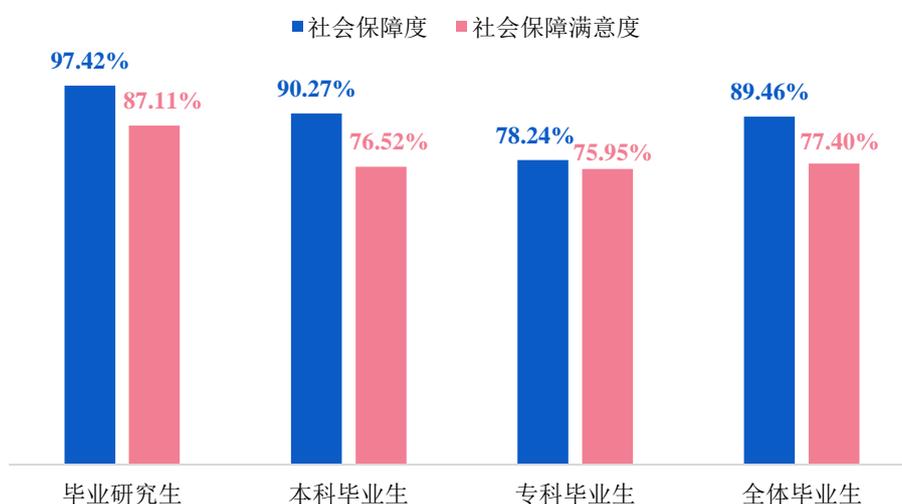


图 5-16 分学历毕业生社会保障度及满意度

四、就业稳定性

就业稳定性是毕业生就业后能在一个特定时间期限内稳定工作，同时这份工作又能保证其生活维持在稳定水平的一种状态。本节分析毕业生自工作以来的离职情况及离职原因。

（一）稳定性

以毕业生毕业半年左右依旧在岗的情况来衡量就业稳定性，毕业生综合稳定性为 84.76%（离职率 15.24%）。毕业生离职的情况分别为“离职 1 次”占比 10.87%、“离职 2 次”占比 3.31%、“离职 3 次及以上”占比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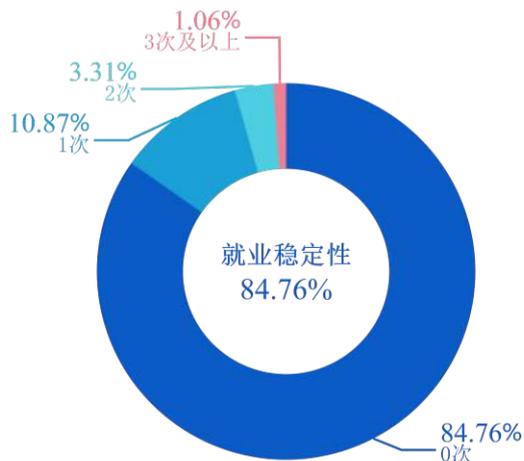


图 5-17 毕业生就业稳定性（离职率反向指标）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稳定性为 89.17%，本科毕业生就业稳定性为 84.62%，专科毕业生就业稳定性为 8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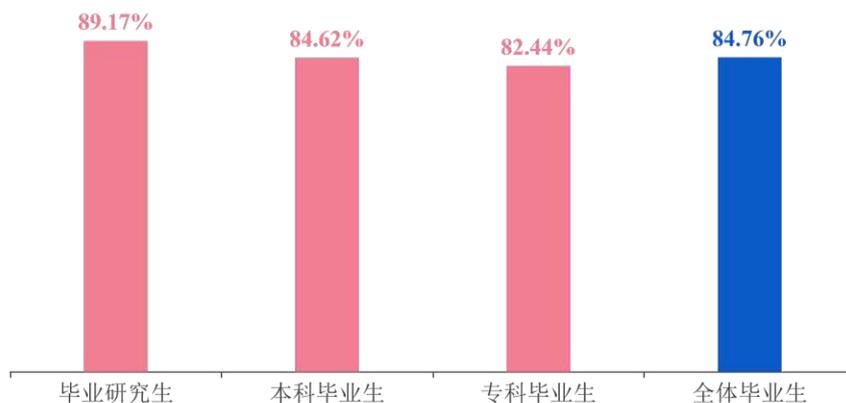


图 5-18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稳定性

（二）离职原因

对于有过离职经历的毕业生，其离职的原因主要为“薪资福利差”（占比 39.88%）、“发展空间不大”（占比 31.42%）、“工作压力大”（占比 28.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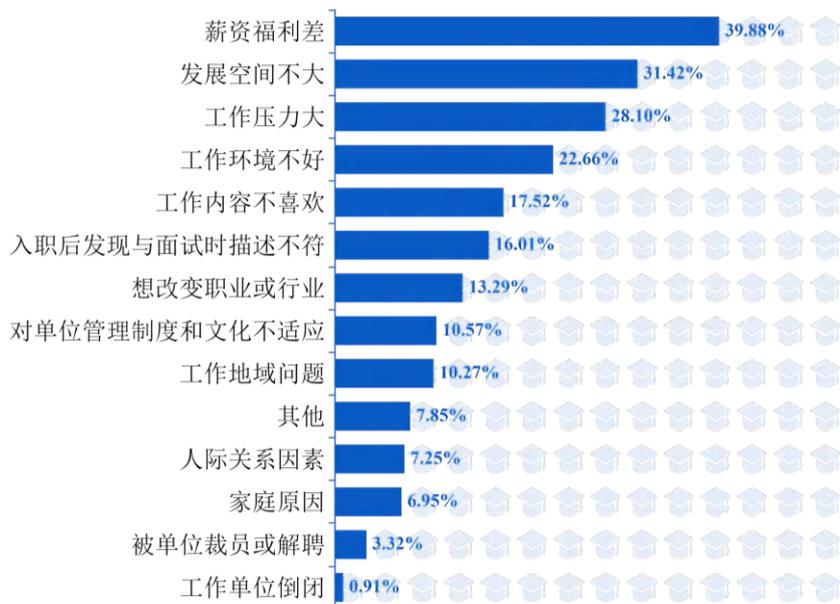


图 5-19 毕业生离职原因（多选题）

五、职业发展

职业发展是个人致力于职业道路的探索、建立及取得成功的终身职业活动。本节通过毕业生对其当前所在单位及工作的多维度评价，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毕业生的就业质量。

（一）对用人单位综合评价

毕业生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为 83.62%，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8.85%，“满意”占比 31.03%，“比较满意”占比 43.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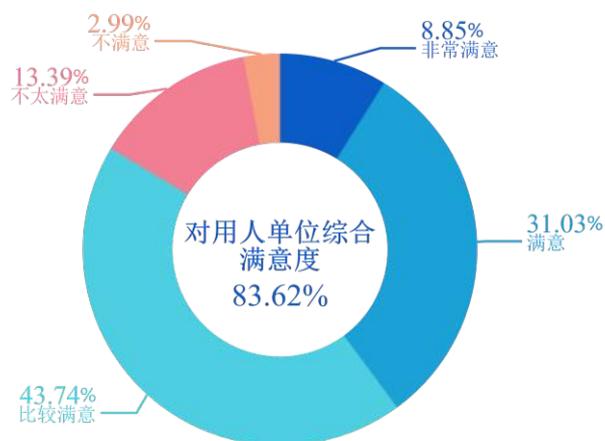


图 5-20 毕业生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单位综合满意度为 91.49%，本科毕业生单位综合满意度为 82.45%，专科毕业生单位综合满意度为 8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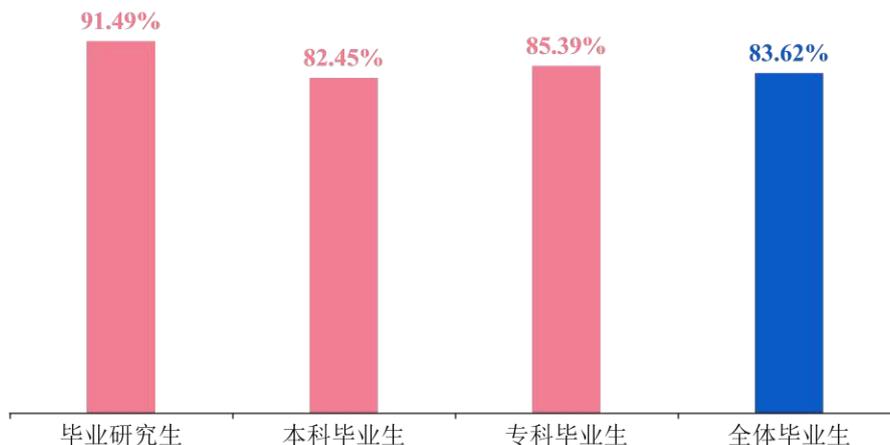


图 5-21 分学历毕业生单位综合满意度

(二) 对用人单位分项评价

毕业生对用人单位及工作的满意度从七个方面进行分项评价，满意程度分为五个维度并将其等级量化：“非常满意”=5分，“满意”=4分，“比较满意”=3分，“不太满意”=2分，“不满意”=1分。评分越高，满意程度越高，此处的满意度为样本均值。

综合来看，在五分制评价标准下，毕业生满意度较高的方面为“工作稳定性”（4.09分）、“单位知名度”（3.96分）、“工作环境”（3.93分）。



图 5-22 毕业生对用人单位分项评价（五分制）

六、灵活就业

灵活就业是指非全日制、临时性和弹性工作等灵活就业形式。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互联网打破了人们之间既有的时空界限，工作场地发生变化，全社会灵活就业者人数不断增长。年轻一代求职者由于拥有新的就业观，相比朝九晚五、按部就班的传统工作，部分毕业生更愿意接受自由度高、不受约束的灵活就业。

（一）自由职业特征

1.自由职业类型

除“其他²²”（占比 72.34%）以外，毕业生从事自由职业的岗位类型主要为“全媒体运营工作者（如各类平台博主）”（占比 8.51%）、“艺术工作者”（占比 7.09%）。



图 5-23 毕业生自由职业岗位类型

2.自由职业专业相关度

毕业生所学专业与自由职业的相关度为 51.43%，其中“非常相关”占比 5.00%，“相关”占比 22.14%，“比较相关”占比 2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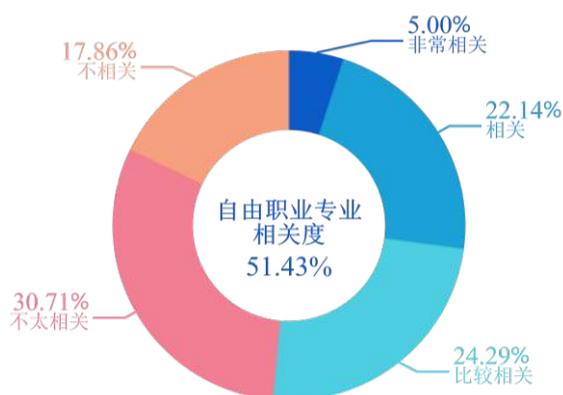


图 5-24 毕业生自由职业专业相关度

²² 其他指的是除作家、自由撰稿人、翻译工作者、中介服务工作者、艺术工作者、互联网营销工作者、全媒体运营工作者、电子竞技工作者等职业以外的自由职业岗位类型。

（二）灵活就业情况

1.灵活就业未来打算

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对未来的打算主要为“短期并持续关注其他单位就业的机会”（占比 47.92%），其他打算为“短期并持续为考公做准备”（占比 24.92%）、“短期并持续为升学做准备”（占比 14.06%）、“长期并在专业领域内深耕”（占比 13.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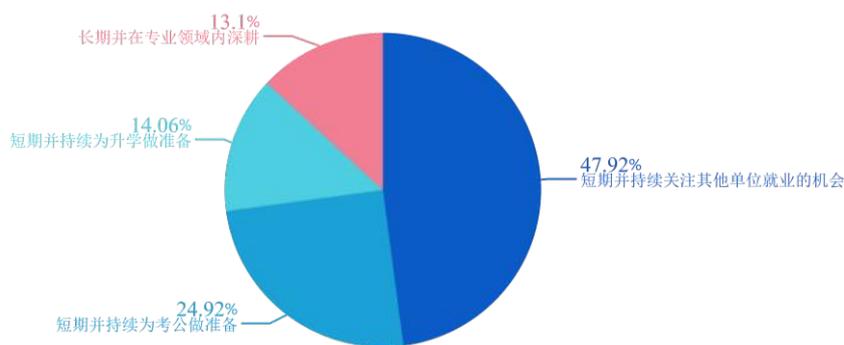


图 5-25 灵活就业毕业生未来打算

2.灵活就业工作时长

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平均每周工作时长主要集中在“5 天”（占比 47.13%）、“6 天”（占比 31.85%）、“7 天”（占比 13.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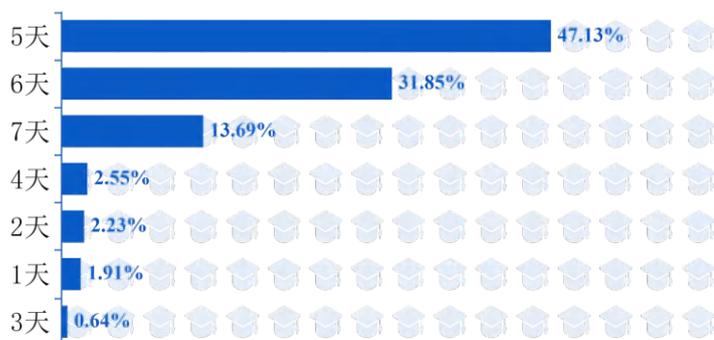


图 5-26 灵活就业毕业生每周工作时长

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平均每天工作时长主要集中在“8-10 小时”（占比 39.81%）、“6-8 小时”（占比 35.99%）、“10-12 小时”（占比 7.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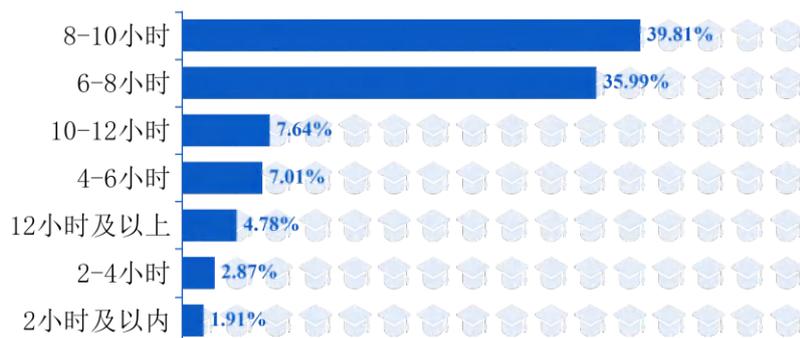


图 5-27 灵活就业毕业生每天工作时长

七、求职进程

（一）求职途径

毕业生主要求职渠道为“各类招聘网站”（占比 27.64%）、“校园招聘会（双选会/宣讲会）”（占比 18.98%）、“家庭亲友推荐”（占比 1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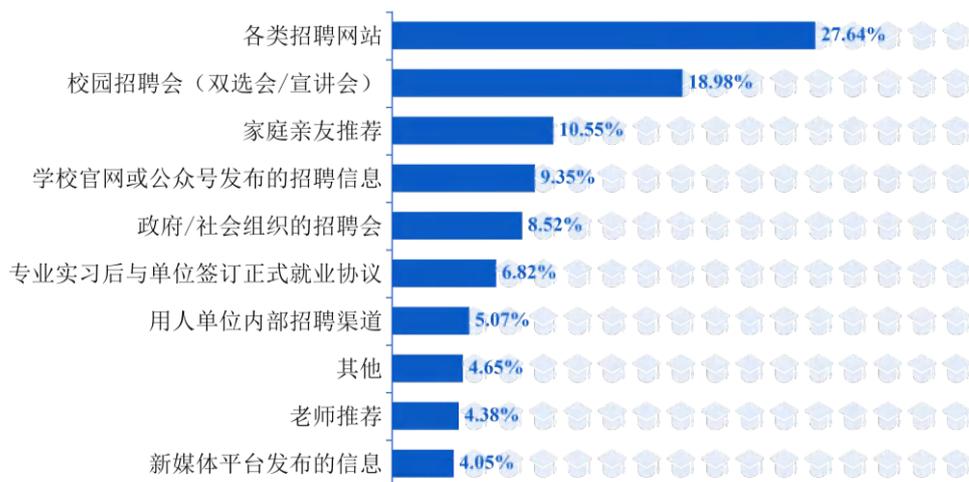


图 5-28 毕业生求职途径

（二）求职过程

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平均收到 offer 2 个，平均花费金额 1900 元，平均用时 2.7 个月。毕业生最终确认 offer 的时间集中在毕业季（2023 年 6 月-7 月）。



图 5-29 毕业生求职过程

八、未就业分析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未落实毕业去向的毕业生有 1047 人，未落实率 13.83%。本节主要从未就业原因、期望薪资、求职困难、备考规划、期望帮扶五个方面进行反馈分析。

（一）未就业原因

有就业意向的毕业生认为自己暂未成功就业的原因主要为“有工作意向，还在观望”（占比 21.40%）、“缺乏相关实习、实践经验”（占比 18.29%）、“没有足够的岗位信息可选择”（占比 1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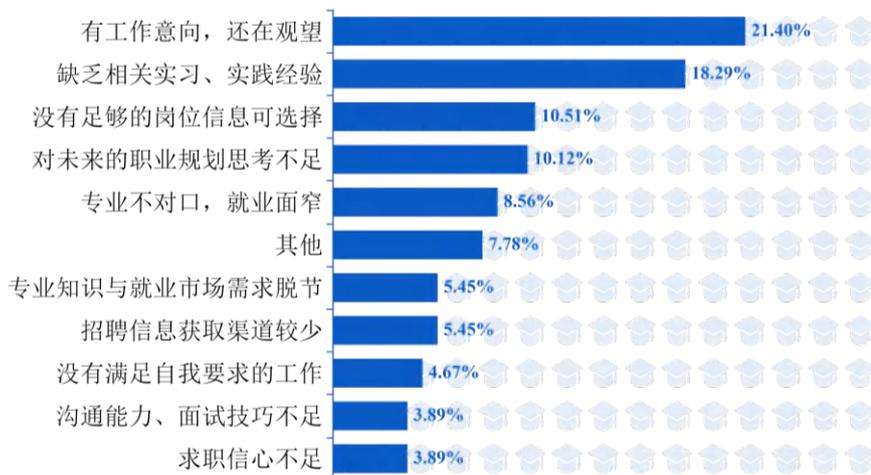


图 5-30 毕业生暂未成功就业原因

（二）求职困难

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遇到过的困难主要为“实践经验缺乏”（占比 47.95%）、“适合自己专业和学历的岗位不多”（占比 47.54%）、“用人单位待遇和条件不符合预期”（占比 34.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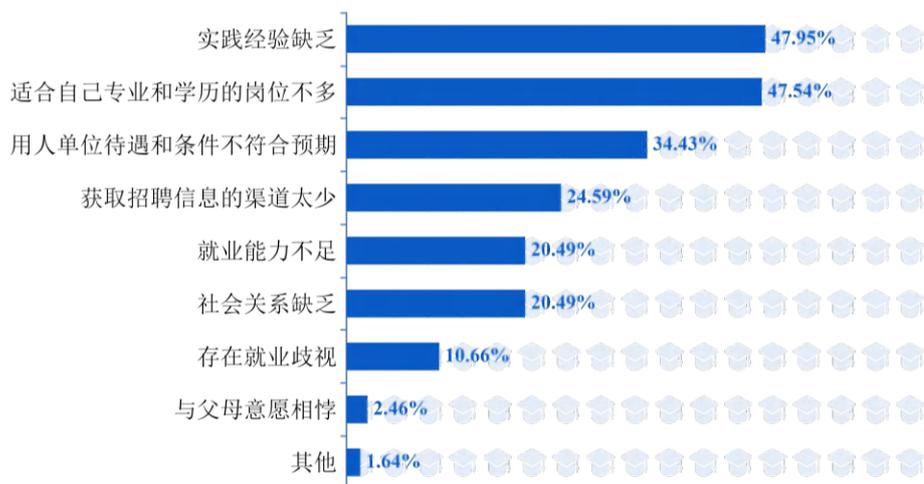


图 5-31 毕业生求职遇到困难（多选题）

（三）备考规划

拟参加公招考试和拟升学毕业生的备考规划主要为“短期内不工作全心备考”（占比 70.89%），其他规划为“长期不工作全心备考，直至录取”（占比 17.81%）、“边工作边备考”（占比 1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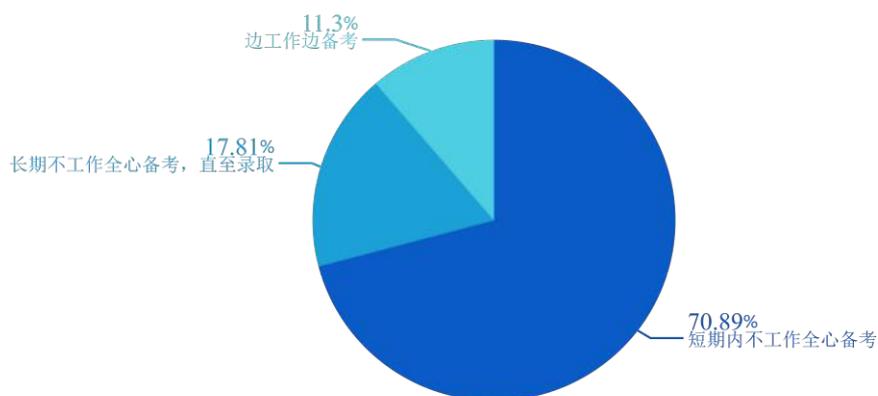


图 5-32 未就业毕业生备考规划

（四）期望帮扶

1. 就业帮扶

有就业意向的毕业生期望在求职过程中得到的帮扶主要为“增加职位信息发布”（占比 43.19%）、“求职技巧培训”（占比 41.63%）、“求职补贴”（占比 33.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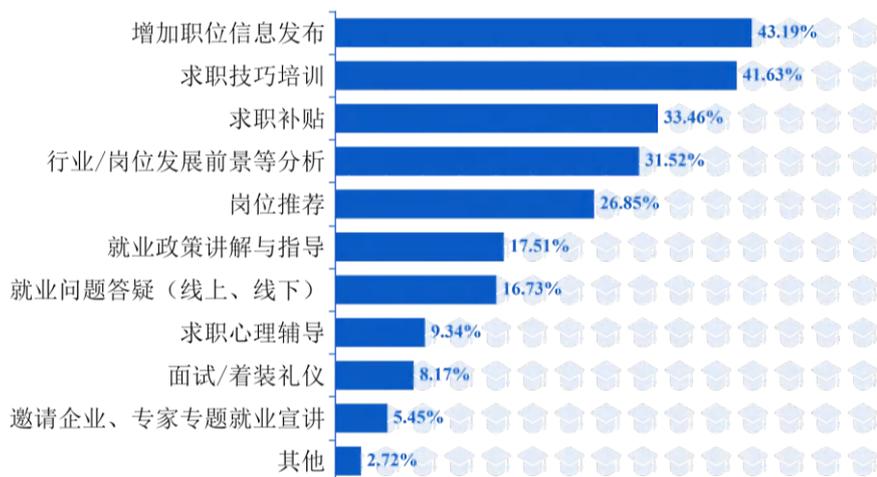


图 5-33 未就业毕业生期望帮扶（多选题）

2. 升学帮扶

拟升学的毕业生期望在备考过程中得到的帮扶主要为“报考院校指导”（占比 29.25%）、“升学试题分析”（占比 17.35%）、“升学资讯”（占比 1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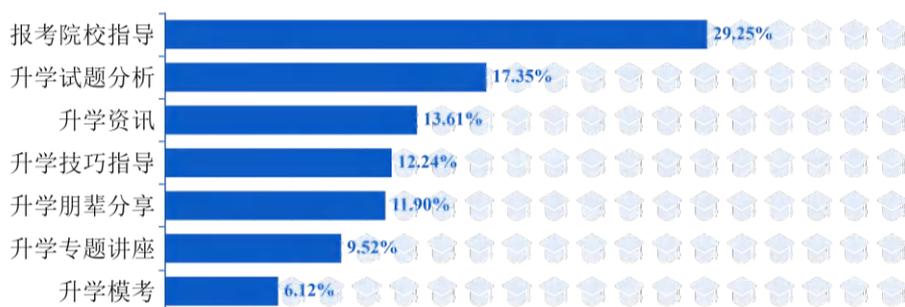


图 5-34 拟升学毕业生期望帮扶

第六章 毕业生教育教学反馈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评价是检验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对学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发挥着“看不见的手”的指引作用，也应成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反馈源。报告紧扣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高校具有立德树人重要使命的重要指示，主要从母校总体评价、教育教学评价、就业创业服务评价三个方面展开分析，所用数据来源于“吉首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

一、母校总体评价

母校总体评价是毕业生评价高校培养过程的综合性指标，是毕业生对就读高校人才培养、就业服务等各方面工作的综合满意情况。

（一）母校总体满意度

毕业生对母校总体满意度为 92.86%，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9.14%，“满意”占比 29.90%，“比较满意”占比 43.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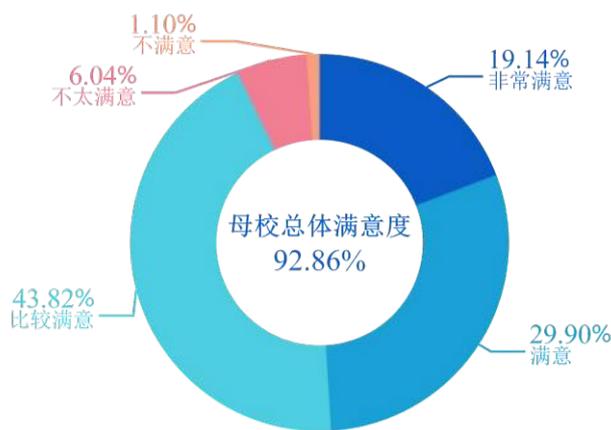


图 6-1 毕业生对母校总体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母校总体满意度为 97.55%，本科毕业生母校总体满意度为 92.44%，专科毕业生母校总体满意度为 9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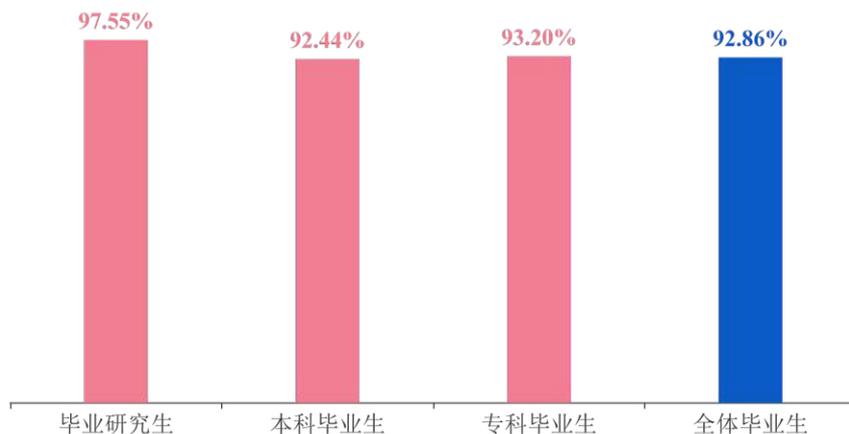


图 6-2 分学历毕业生母校总体满意度

(二) 人才培养满意度

毕业生对人才培养满意度为 89.78%，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2.52%，“满意”占比 35.31%，“比较满意”占比 4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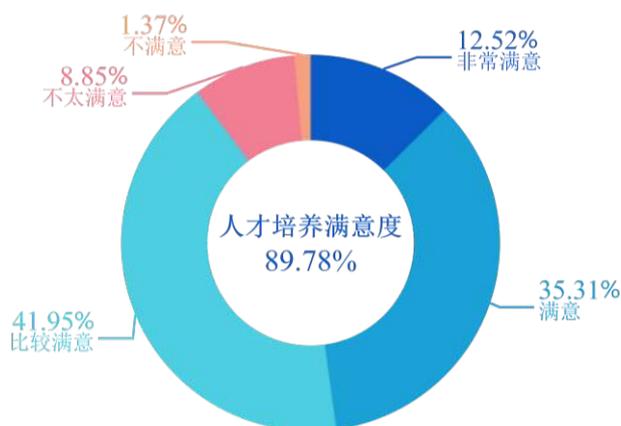


图 6-3 毕业生对人才培养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人才培养满意度为 95.91%，本科毕业生人才培养满意度为 89.19%，专科毕业生人才培养满意度为 90.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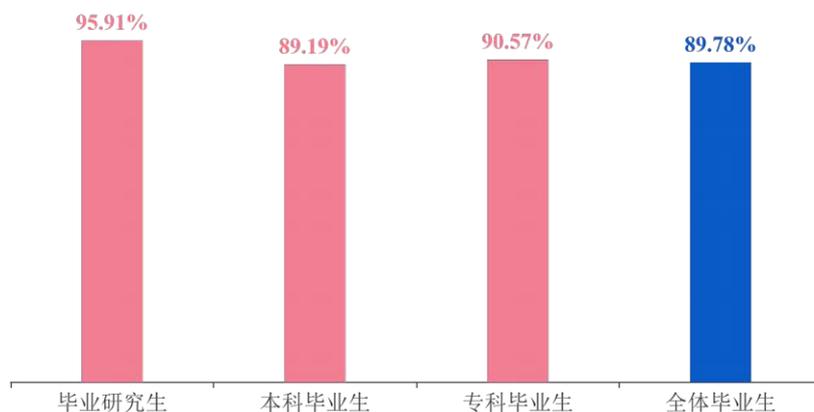


图 6-4 分学历毕业生人才培养满意度

（三）母校推荐度

母校推荐度是指在同等情况下，毕业生将母校推荐给他人就读的意愿，体现毕业生对母校的认可程度。毕业生对母校推荐度为 91.62%，其中“非常愿意”占比 23.46%，“愿意”占比 26.44%，“比较愿意”占比 41.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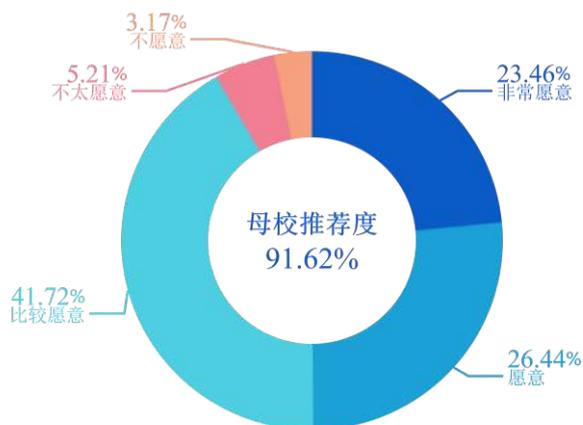


图 6-5 毕业生对母校推荐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母校推荐度为 94.29%，本科毕业生母校推荐度为 90.87%，专科毕业生母校推荐度为 9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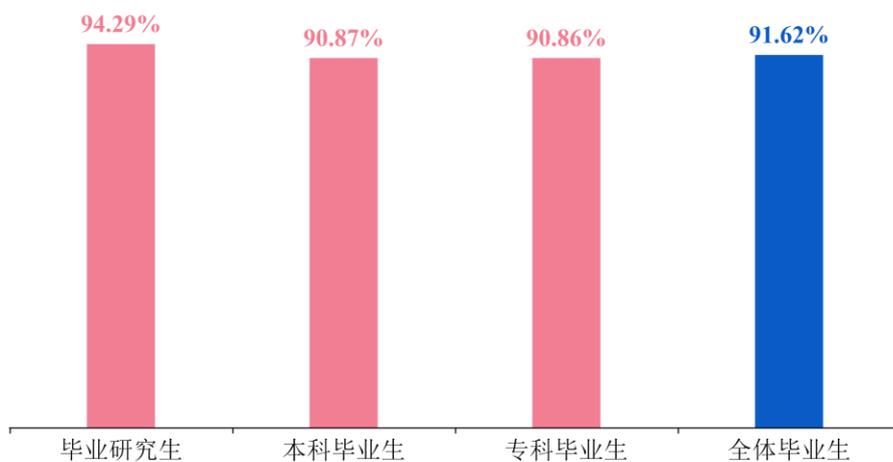


图 6-6 分学历毕业生母校推荐度

二、教育教学评价

教育教学作为人才培养核心环节，事关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及人才培养质量的高低。毕业生对教育教学进行真实的评价与反馈，有助于学校进行教育教学改革。

（一）教育教学建议

毕业生认为教育教学需要加强的方面主要为“实践教学”（占比 48.73%）、“专业课的内容及安排”（占比 38.41%）、“教学方法和手段”（占比 3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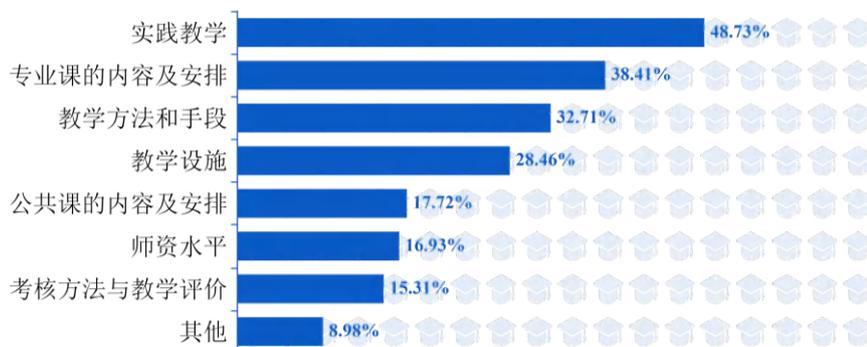


图 6-7 毕业生对教育教学建议（多选题）

（二）实践教学评价

实践教学是学校帮助学生巩固和加深理论知识的有效途径。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在实践中发现新知、运用真知、解决实际问题，有助于打破纸上谈兵、切实增长才干、融入社会历练。毕业生对母校实践教学满意度为 94.83%，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37.28%，“满意”占比 38.46%，“比较满意”占比 19.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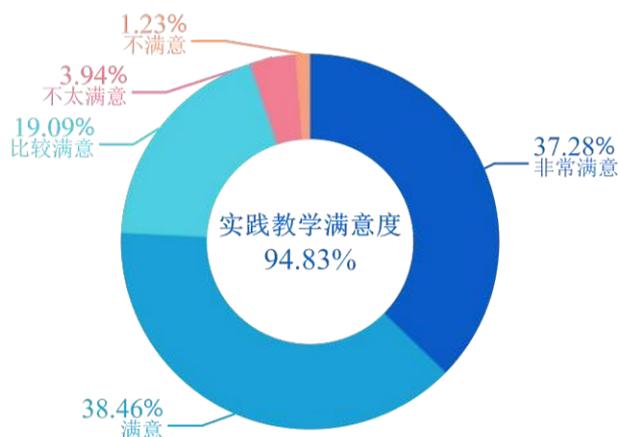


图 6-8 毕业生对实践教学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实践教学满意度为 97.15%，本科毕业生实践教学满意度为 94.05%，专科毕业生实践教学满意度为 98.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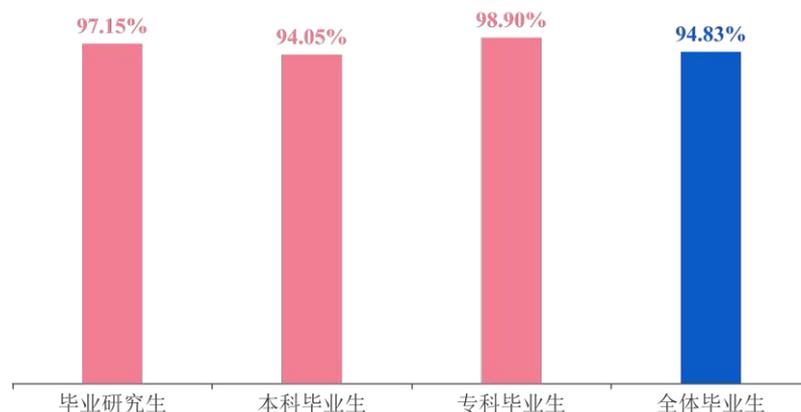


图 6-9 分学历毕业生实践教学满意度

（三）教师授课水平评价

毕业生对教师授课水平满意度为 98.19%，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3.60%，“满意”占比 54.03%，“比较满意”占比 30.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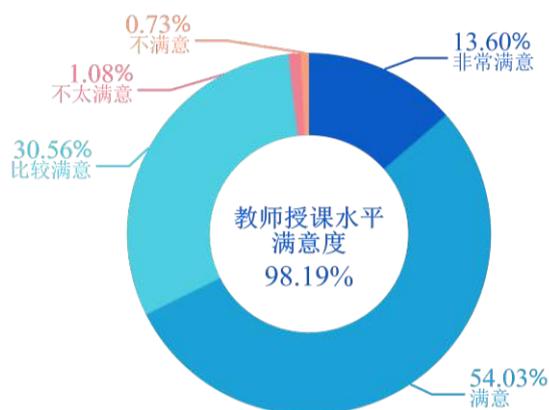


图 6-10 毕业生对教师授课水平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教师授课水平满意度为 99.18%，本科毕业生教师授课水平满意度为 97.97%，专科毕业生教师授课水平满意度为 99.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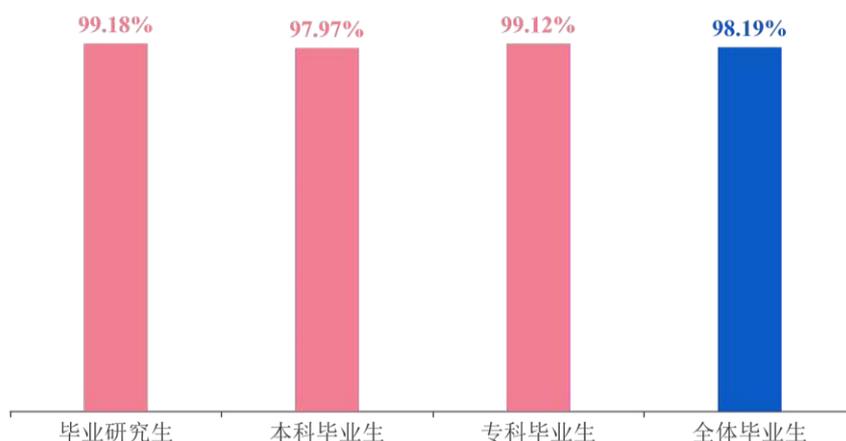


图 6-11 分学历毕业生教师授课水平满意度

(四) 课程设置评价及建议

毕业生对母校课程设置满意度为 85.77%，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8.06%，“满意”占比 44.08%，“比较满意”占比 33.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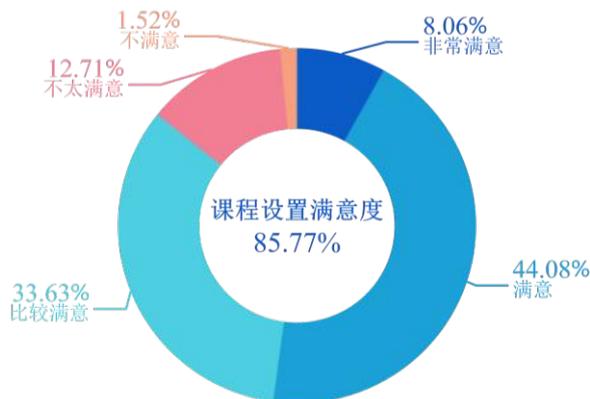


图 6-12 毕业生对课程设置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课程设置满意度为 94.28%，本科毕业生课程设置满意度为 84.46%，专科毕业生课程设置满意度为 9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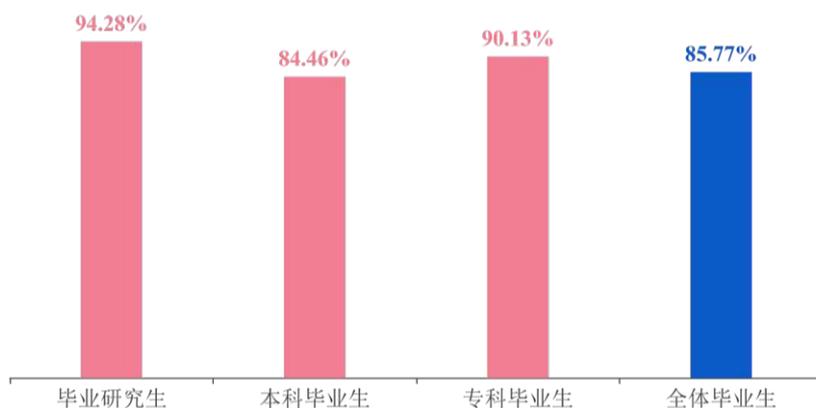


图 6-13 分学历毕业生课程设置满意度

毕业生认为母校课程设置需要加强的方面主要为“专业课内容的实用性”（占比 52.56%）、“实践课程安排次数”（占比 34.97%）、“专业课程与时俱进”（占比 3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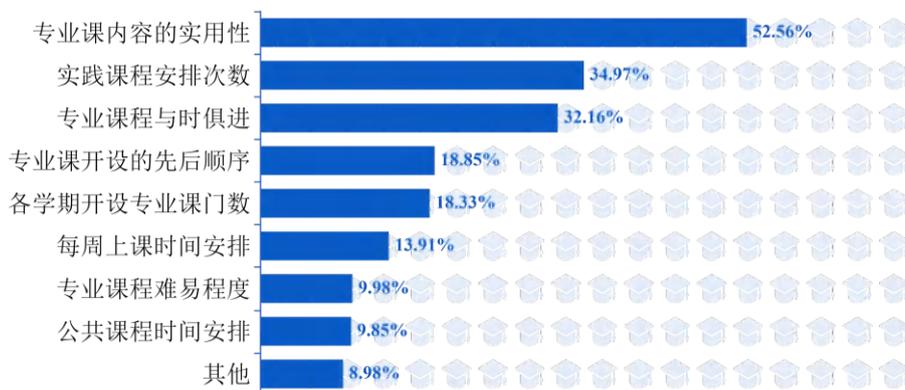


图 6-14 毕业生对课程设置建议（多选题）

三、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为毕业生形成正确的就业创业观念，提升毕业生就业创业能力，学校开展咨询、辅导和培训等相关活动，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充分了解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创业服务的评价，是对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重要检验，也是学校进一步改进相关工作的重要依据。

（一）就业创业服务综合评价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1.4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8.56%，“满意”占比 30.19%，“比较满意”占比 4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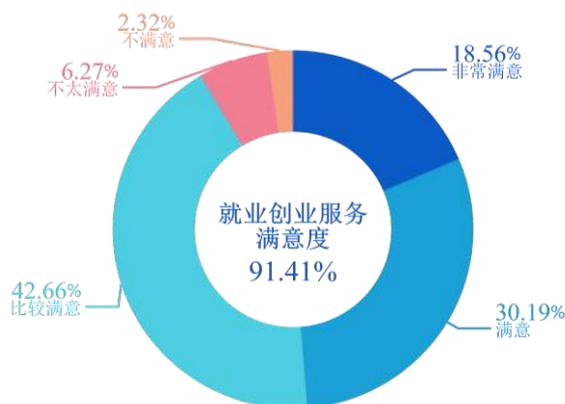


图 6-15 毕业生对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6.25%，本科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0.89%，专科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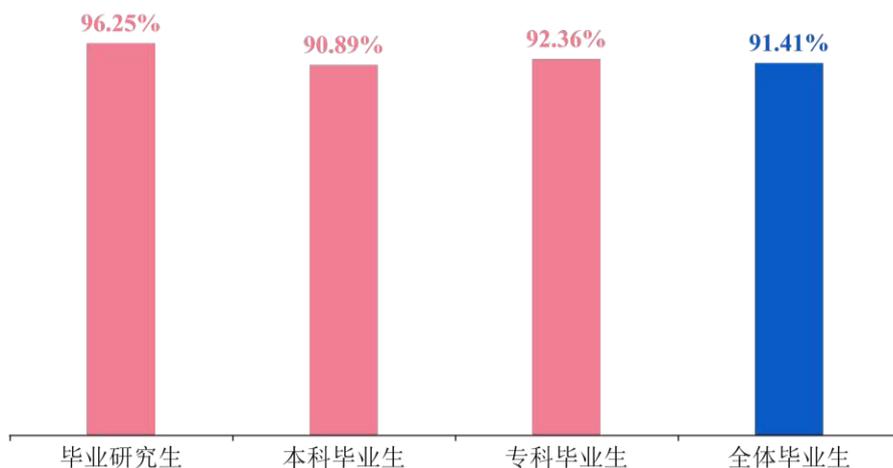


图 6-16 分学历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二）就业创业服务分项评价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的满意度从七个方面进行分项评价，满意程度分为五个维度并将其等级量化：“非常满意”=5分，“满意”=4分，“比较满意”=3分，“不太满意”=2分，“不满意”=1分。评分越高，满意度越高，此处的满意度为样本均值。

综合来看，五分制评价标准下，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评价较高的方面为“校园招聘宣讲”（4.17分）、“实习实训”（4.15分）、“就业指导课”（4.14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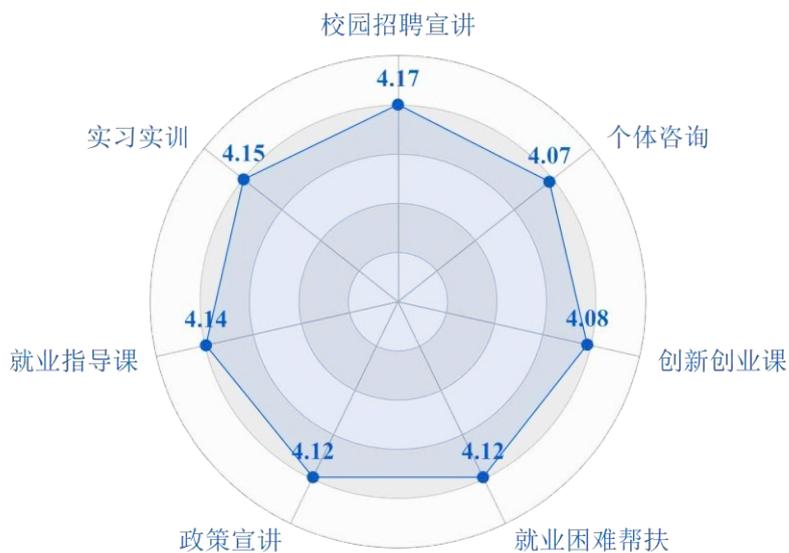


图 6-17 毕业生对就业创业服务分项评价

第七章 社会评价

用人单位为毕业生的价值发挥提供了平台和机会，他们对高校毕业生的反馈性评价是检验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指标，也应成为高等教育评价不可或缺的重要维度。本部分数据来源于“吉首大学 2023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主要从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和用人单位对学校评价两个方面分析。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毕业生成为用人单位的员工后，用人单位对其能力和综合素养有直接感知。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能较好地为社会需求直接反映毕业生就业质量，从而更加全面地反映学校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方面的评价、对学校就业工作的评价，对于提高学校人才培养的质量、把握社会需求、紧贴市场要求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一）对毕业生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为 99.2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38.58%，“满意”占比 34.65%，“比较满意”占比 2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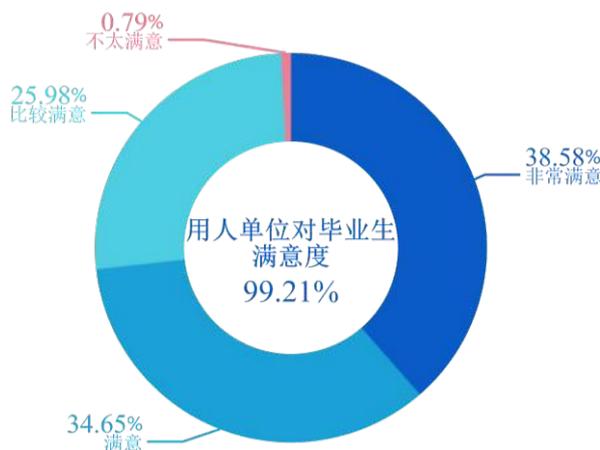


图 7-1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二）对毕业生能力和素质评价

综合来看，五分制评价标准下，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较高的方面为“信息获取及使用能力”（4.41 分）、“人际合作能力”（4.40 分）、“科技应用能力”（4.39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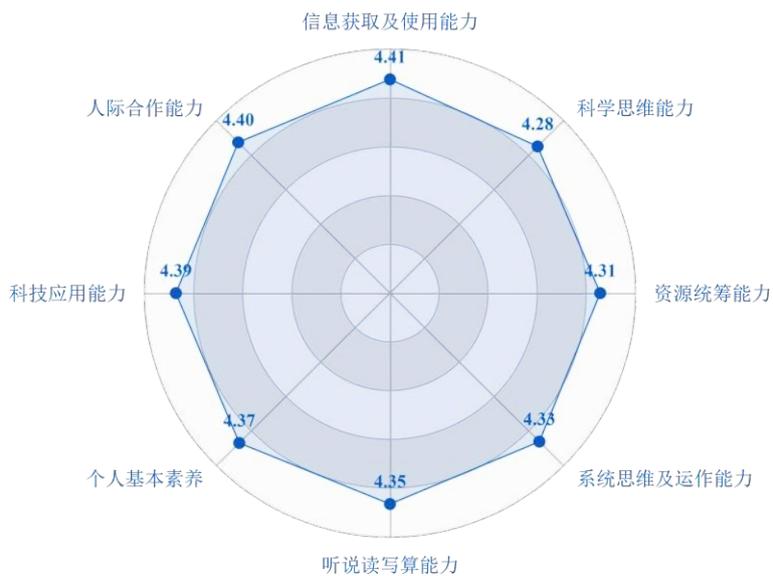


图 7-2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能力和素质分项评价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评价

(一) 人才培养评价

1. 人才培养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满意度为 100.00%，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41.73%，“满意”占比 42.52%，“比较满意”占比 15.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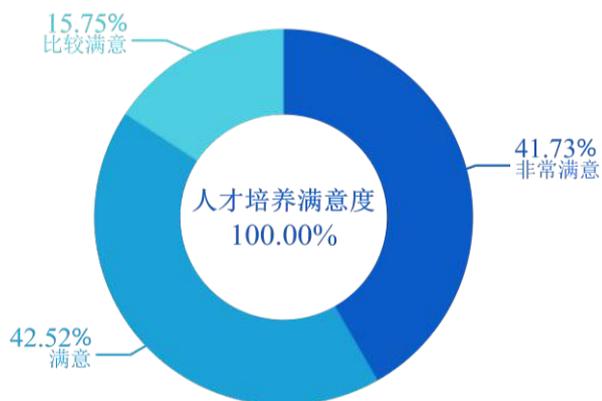


图 7-3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满意度

2.人才培养建议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人才培养应该提升的方面主要为“加强校企合作”（占比 50.39%）、“注重技能型人才培养”（占比 43.31%）、“注重创新能力培养”（占比 3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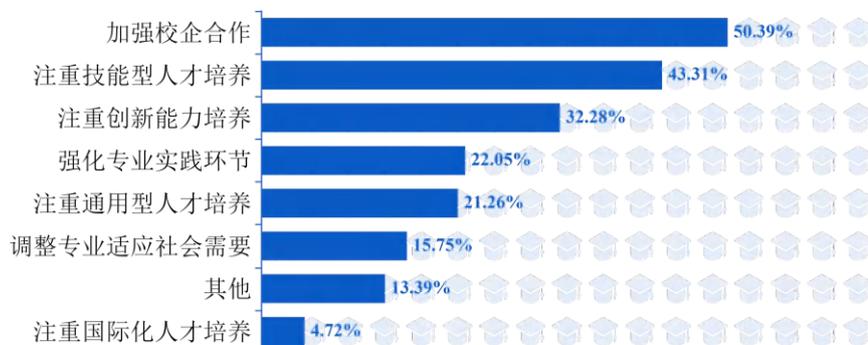


图 7-4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建议（多选题）

（二）就业服务评价

1.就业服务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满意度为 99.2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43.31%，“满意”占比 40.94%，“比较满意”占比 14.96%。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的评价较高的方面为“招聘场地安排对接”（4.55 分）、“招聘会统筹组织”（4.54 分）、“就业网站建设及信息服务”（4.53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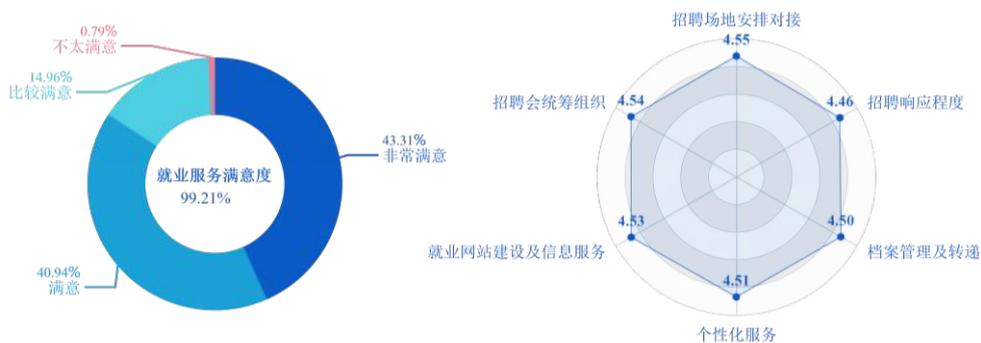


图 7-5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评价

2. 就业服务建议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就业服务需要加强的方面主要为“及时更新发布招聘信息”（占比 42.52%）、“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占比 41.73%）、“加大对毕业生的推荐力度”（占比 3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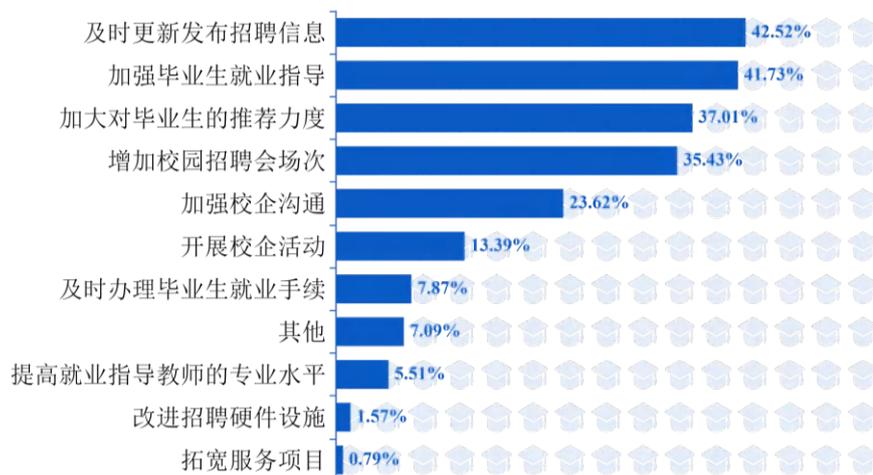


图 7-6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建议（多选题）

（三）到校招聘原因

用人单位选择到校招聘毕业生的原因主要为“学生综合素质高”（占比 55.91%）、“学校的声誉和水平”（占比 26.77%）、“业务与学校的重点专业相关”（占比 2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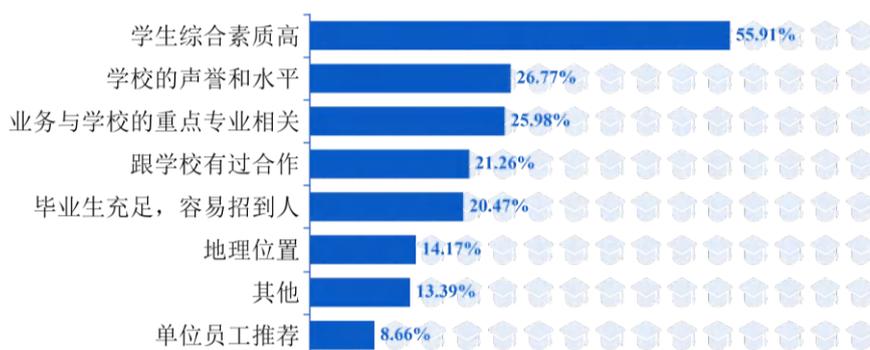


图 7-7 用人单位到校招聘原因（多选题）

第八章 校园招聘分析

校园招聘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直接面对面进行洽谈的有效方式，是毕业生就业的重要渠道。本部分数据来源于吉首大学“云就业”管理平台以及“吉首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吉首大学 2023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报告主要从单位储备情况、参会用人单位情况、校招行为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单位储备情况

以用人单位入驻时间统计用人单位储备情况²³，数据显示学校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校园招聘单位库中共积累 5347 家用人单位，其中 2023 届新入驻单位有 1772 家，学校校园招聘用人单位储备情况良好，可为校园招聘顺利开展提供丰富的单位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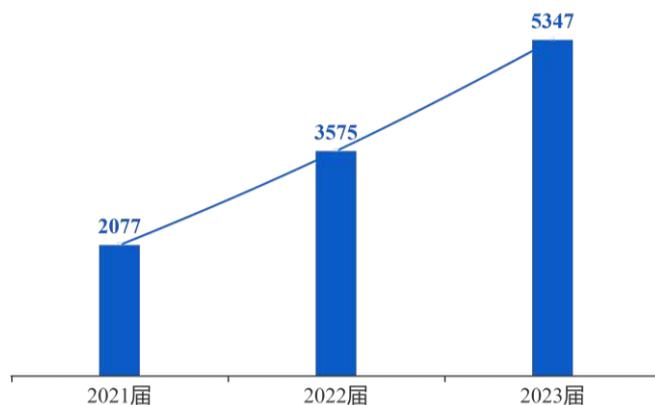


图 8-1 学校单位累计储备情况

二、参会用人单位情况

（一）单位地域

参与学校 2023 届毕业生校园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中，单位所在地主要分布在“湖南省”（占比 40.03%）、“广东省”（占比 26.35%）、“浙江省”（占比 7.27%）。

²³ 数据来源于云就业平台，每届入驻单位数据的取数范围为：上一年的 9 月 1 日至第二年的 8 月 31 日，如 2023 届的取数范围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最新数据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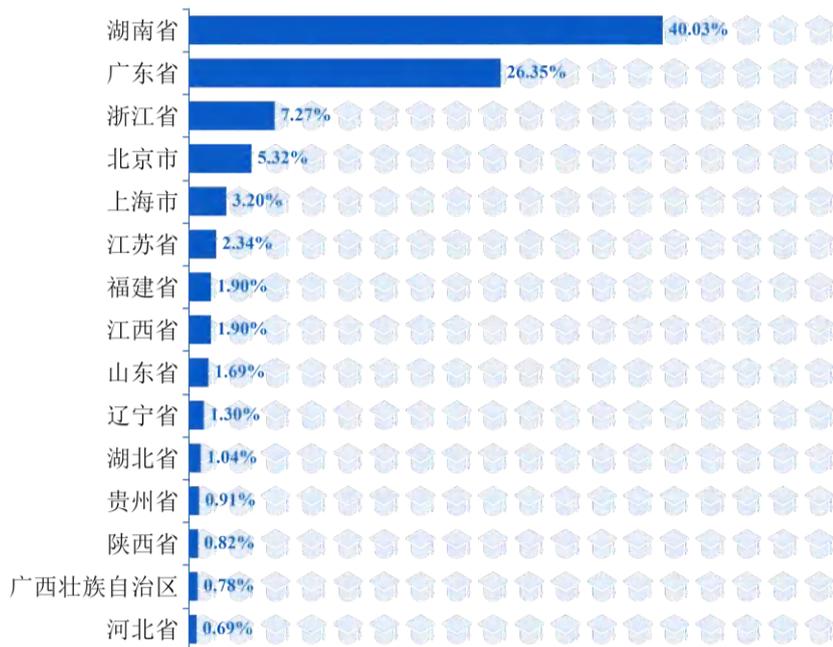


图 8-2 学校校园招聘用人单位地域分布 (Top15)

(二) 单位性质

参与学校 2023 届校园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中，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占比 77.37%）、“国有企业”（占比 10.08%）、“中初教育单位”（占比 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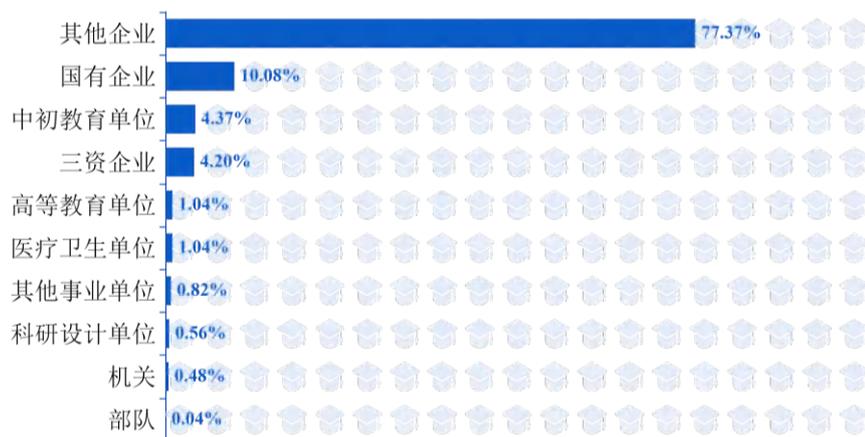


图 8-3 学校校园招聘用人单位性质分布

（三）单位行业

参与学校 2023 届校园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中，单位行业主要为“制造业”（占比 20.64%）、“教育”（占比 17.3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比 12.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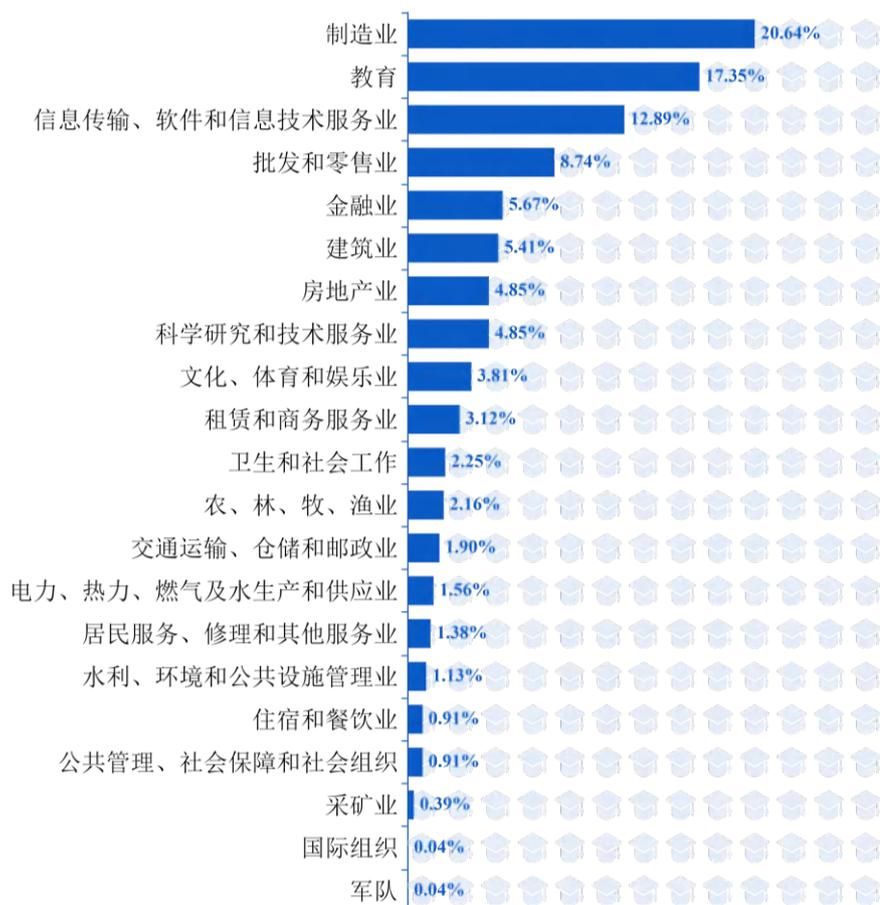


图 8-4 学校校园招聘用人单位行业分布

三、校招行为

（一）招聘途径

用人单位主要招聘渠道为“校园双选会”（占比 67.72%）、“学校官网发布招聘信息”（占比 48.03%）、“校园宣讲会”（占比 45.67%）。



图 8-5 用人单位招聘途径（多选题）

（二）招聘困难

用人单位在招聘过程中遇到过的困难主要为“毕业生求职意愿低”（占比 55.10%）、“求职人员面试的到约率低”（占比 36.73%）、“符合岗位要求的应聘者少”（占比 34.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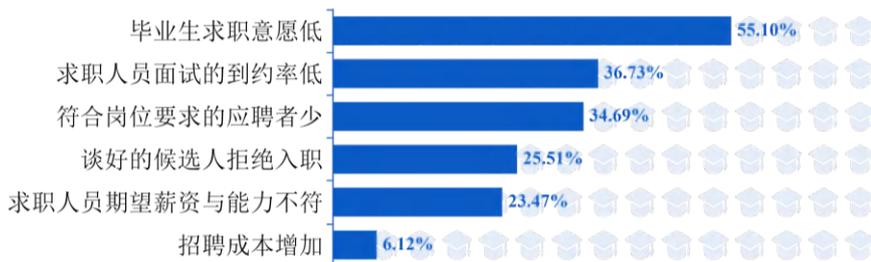


图 8-6 用人单位招聘遇到困难（多选题）

（三）热门招聘需求

通过对用人单位面向 2023 届毕业生在学校“云就业”平台上发布的专业需求来看，热门需求专业主要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工程”；热门招聘岗位主要为“中学教师”“储备干部培训生”。



图 8-7 用人单位热门需求专业（左）及热门岗位（右）

（四）用人单位专业对口关注度

通过对用人单位的调研数据进行分析，用人单位对专业对口的关注度为 89.76%，其中“非常关注”占比 20.47%，“关注”占比 50.39%，“比较关注”占比 18.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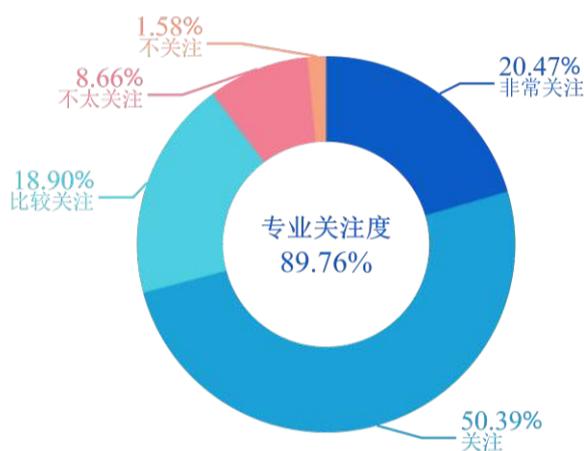


图 8-8 用人单位对专业对口关注度

第九章 毕业生就业发展趋势

一、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一) 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2021-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呈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其中 2023 届全体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17%。近三届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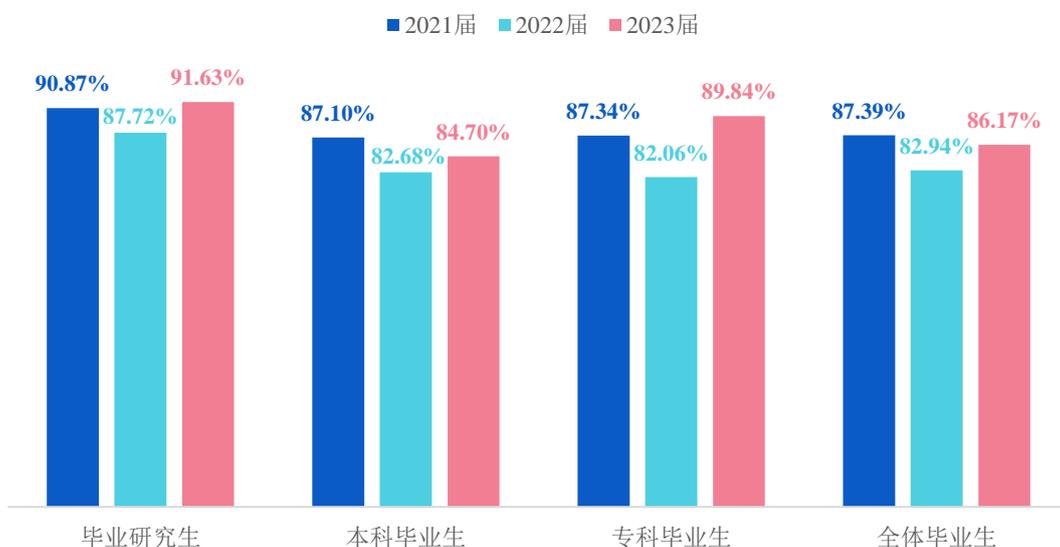


图 9-1 2021-2023 届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二) 升学率变化趋势

2021-2023 届毕业生升学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分学历来看，2023 届毕业研究生升学率略有下降；2023 届本科毕业生升学率相比 2022 届上升了 1.26%；2023 届专科毕业生升学率相比 2022 届上升了 1.49%。近三届毕业生升学率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图 9-2 2021-2023 届毕业生升学率变化趋势

二、专业相关度变化趋势

2021-2023 届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呈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化趋势，2023 届为 80.78%。近三届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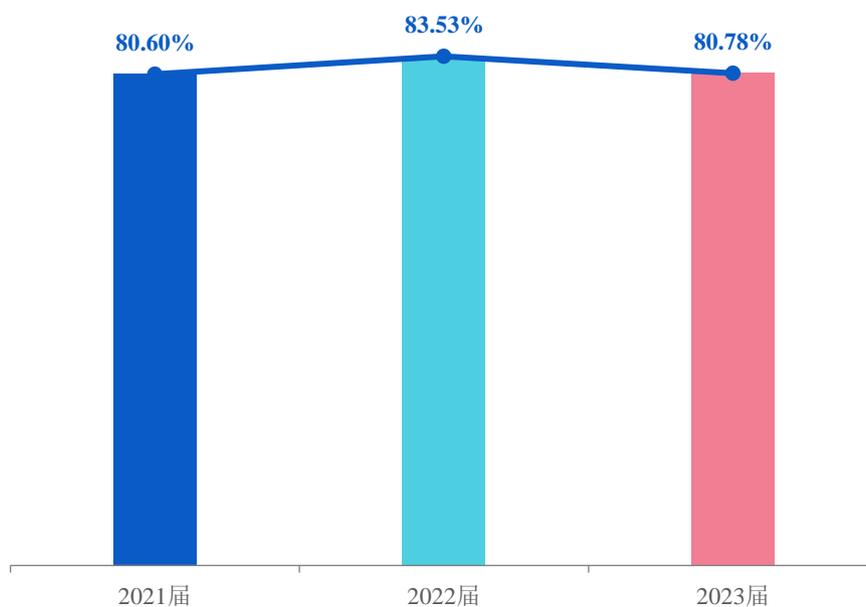


图 9-3 2021-2023 届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变化趋势

三、就业结构变化趋势

(一) 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趋势

1. 本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趋势

2022-2023 届本专科毕业生主要就业单位性质变化不大，其中 2023 届本专科毕业生在“其他企业”“基层项目”“医疗卫生单位”等单位的就业比例相较 2022 届有所下降，在“其他教学单位”“其他事业单位”等单位的就业比例有所上升。

表 9-1 2022-2023 届本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趋势

单位性质	2022 届		2023 届		趋势变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其他企业	2222	62.22%	2692	62.20%	下降
基层项目	400	11.20%	407	9.40%	下降
医疗卫生单位	290	8.12%	235	5.43%	下降
其他教学单位	253	7.08%	487	11.25%	上升
国有企业	221	6.19%	256	5.91%	下降
其他事业单位	62	1.74%	87	2.01%	上升
机关	57	1.60%	80	1.85%	上升
部队	39	1.09%	43	0.99%	下降
三资企业	16	0.45%	28	0.65%	上升
城镇社区	6	0.17%	5	0.12%	下降
高等学校	3	0.08%	4	0.09%	上升

2. 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趋势

2022-2023 届毕业研究生主要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较大，其中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在“其他企业”“其他教学单位”“医疗卫生单位”等单位的就业比例相较 2022 届有所上升，在“其他事业单位”“高等学校”“机关”等单位的就业比例有所下降。

表 9-2 2022-2023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性质变化趋势

单位性质	2022 届		2023 届		趋势变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其他企业	117	28.54%	186	30.24%	上升
其他事业单位	90	21.95%	47	7.64%	下降
高等学校	80	19.51%	88	14.31%	下降
机关	37	9.02%	36	5.85%	下降
医疗卫生单位	36	8.78%	76	12.36%	上升
其他教学单位	22	5.37%	116	18.86%	上升
国有企业	22	5.37%	44	7.15%	上升
科研助理	3	0.73%	3	0.49%	下降

单位性质	2022 届		2023 届		趋势变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三资企业	1	0.24%	4	0.65%	上升
基层项目	-	-	12	1.95%	上升

(二) 就业区域流向变化趋势

1. 本专科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变化趋势

2022-2023 届本专科毕业生就业经济区流向变化较小，主要以长江中游经济区、南部沿海经济区为主，其中 2023 届长江中游经济区就业的比例相比 2022 届有所下降，南部沿海经济区就业比例相比 2022 届有所上升。

表 9-3 2022-2023 届本专科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变化趋势

经济区	2022 届		2023 届		趋势变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长江中游经济区	2299	64.38%	2699	62.36%	下降
南部沿海经济区	541	15.15%	775	17.91%	上升
东部沿海经济区	258	7.22%	325	7.51%	上升
西南经济区	136	3.81%	148	3.42%	下降
北部沿海经济区	122	3.42%	127	2.93%	下降
大西北经济区	117	3.28%	121	2.80%	下降
黄河中游经济区	83	2.32%	99	2.29%	下降
东北综合经济区	15	0.42%	33	0.76%	上升

2. 毕业研究生就业区域流向变化趋势

2022-2023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经济区流向变化较小，主要以长江中游经济区、南部沿海经济区为主，其中 2023 届长江中游经济区就业的比例相比 2022 届有所下降，南部沿海经济区就业比例相比 2022 届有所上升。

表 9-4 2022-2023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区域流向变化趋势

经济区	2022 届		2023 届		趋势变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长江中游经济区	274	66.83%	398	64.72%	下降
南部沿海经济区	39	9.51%	63	10.24%	上升
北部沿海经济区	27	6.59%	40	6.50%	下降
西南经济区	26	6.34%	46	7.48%	上升
东部沿海经济区	21	5.12%	32	5.20%	上升
黄河中游经济区	20	4.88%	29	4.72%	下降
东北综合经济区	3	0.73%	4	0.65%	下降
大西北经济区	-	-	3	0.49%	上升

第十章 报告综述

一、2023 届毕业生整体就业情况

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情况较好，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吉首大学 2023 届毕业生共有 7572 人。其中，毕业研究生 705 人（占比 9.31%），本科毕业生 5646 人（占比 74.56%），专科毕业生 1221 人（占比 16.13%）。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届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6525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6.17%。其中，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63%，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4.70%，专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84%。截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2023 届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7009 人，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56%。其中，毕业研究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60%，本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45%，专科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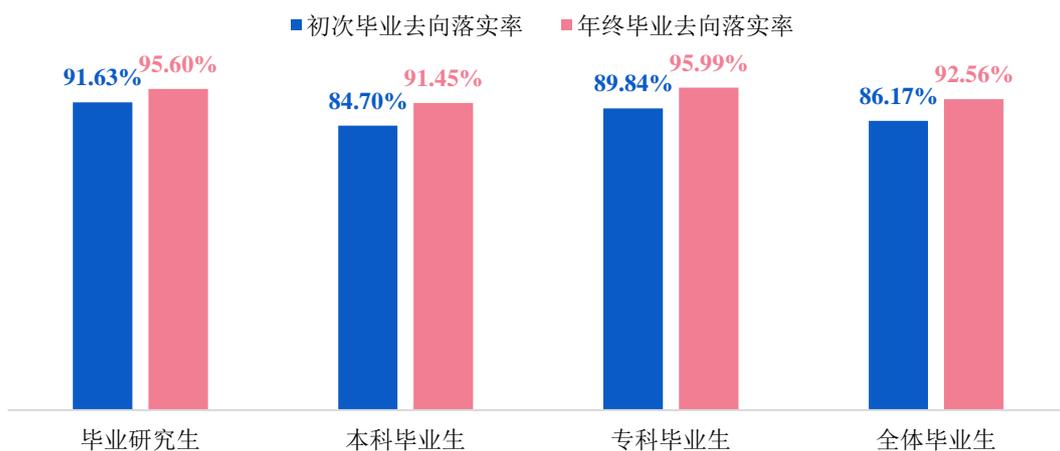


图 10-1 2023 届毕业生分学历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毕业生升学质量较高，升学院校类型符合学校培养定位。2023 届毕业生总体升学人数 1299 人，升学率为 17.16%。其中国（境）内升学 1276 人，国（境）内升学率为 16.85%；出国、出境 23 人，出国、出境率为 0.30%。分学历来看，毕业研究生升学 24 人（升学率 3.40%），本科毕业生升学 916 人（升学率 16.22%），专科毕业生升学 359 人（升学率 29.40%）。从升学院校层次来看，毕业生升入“双一流”建设高校 368 人，占国内升学人数的 28.84%，升入普通本科高校 904 人，占比 70.85%，升入科研院所 4 人，占比 0.31%。从升学院校类型来看，毕业生升学院校类型主要为“综合类院校”（732 人，占比 57.37%）、“师范类院校”（195 人，占比 15.28%）、“理工类院校”（176 人，占比 1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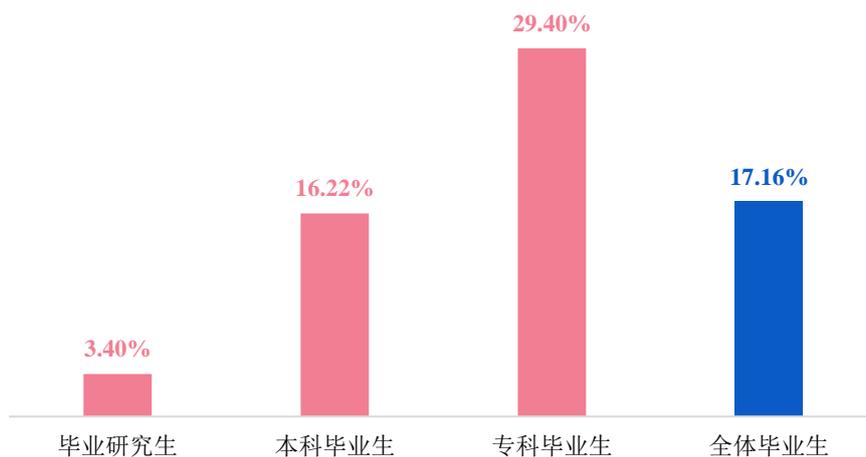


图 10-2 2023 届毕业生升学情况

二、2023 届毕业生就业特点

毕业生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服务各大重点战略地区，就业地域分布广泛。2023 届毕业生就业地覆盖 3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就业地区主要集中在“中部地区”（就业 3160 人，占比 63.93%）、“东部地区”（就业 1362 人，占比 27.55%），就业区域主要集中在“长江经济带”（就业 3615 人，占比 73.13%）、“‘一带一路’经济带”（就业 1412 人，占比 28.57%）、“粤港澳大湾区”（就业 743 人，占比 15.03%）。毕业生留湘就业率近六成（59.66%），其中毕业研究生留湘就业率 59.19%，本科毕业生留湘就业率为 54.87%，专科毕业生留湘就业率为 83.42%。毕业生省外就业热门地区主要为“广东省”“浙江省”“上海市”，省内主要流向城市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长沙市”“怀化市”。毕业生留在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张家界市就业的人数为 1095 人，留市就业率为 22.15%。其中，毕业研究生留市就业率为 23.25%，本科毕业生留市就业率为 14.06%，专科毕业生留市就业率为 60.73%。

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广泛，为“教育”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输送力量。2023 届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584 人，占比 32.0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34 人，占比 10.80%）、“卫生和社会工作”（376 人，占比 7.61%）。不同学历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不同，毕业研究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256 人，占比 41.63%）、“卫生和社会工作”（81 人，占比 13.1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7 人，占比 7.64%），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812 人，占比 22.6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71 人，占比 13.11%）、“制造业”（332 人，占

比 9.24%)，专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516 人，占比 70.1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3 人，占比 4.4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2 人，占比 4.35%）。相较而言，专科毕业生整体行业聚集度最高（78.94%），其次为毕业研究生（62.44%）、本科毕业生（44.96%）。

三、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情况

毕业生就业满意度较高。2023 届毕业生对自身目前的就业状态较为满意，整体满意度为 82.85%（毕业研究生 95.55%，本科毕业生 80.77%，专科毕业生 90.15%）；就业稳定性较高，就业稳定性为 84.76%（毕业研究生 89.17%，本科毕业生 84.62%，专科毕业生 82.44%）。毕业生在落实自身毕业去向后，对当前状态保持着满意的态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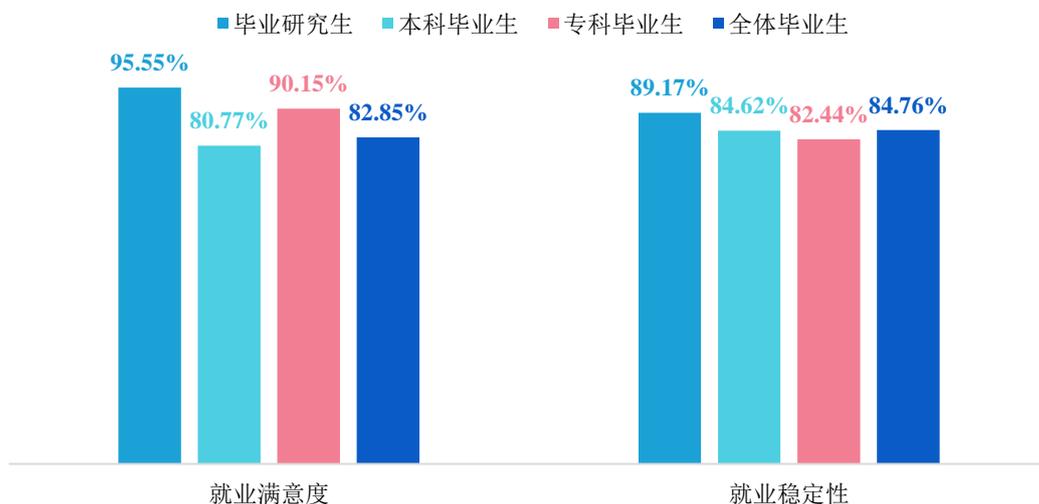


图 10-3 2023 届毕业生就业情况反馈

毕业生就业与所学专业对口度及自身期待匹配度较高，专业就业前景预期良好。2023 届毕业生就业与专业相关度体现了毕业生所学专业知识与技能与实际工作的契合情况。从不同学历毕业生的就业质量反馈来看，毕业研究生的反馈整体较好，其中就业专业相关度为 81.30%，专业前景预期较乐观（82.45%），职业期待匹配度较高（89.18%）；本科毕业生的就业专业相关度相对其他学历略低（79.54%），但职业期待匹配度仍保持较高水平（84.61%）；专科毕业生的就业专业相关度最高（88.47%），但专业前景预期较低（7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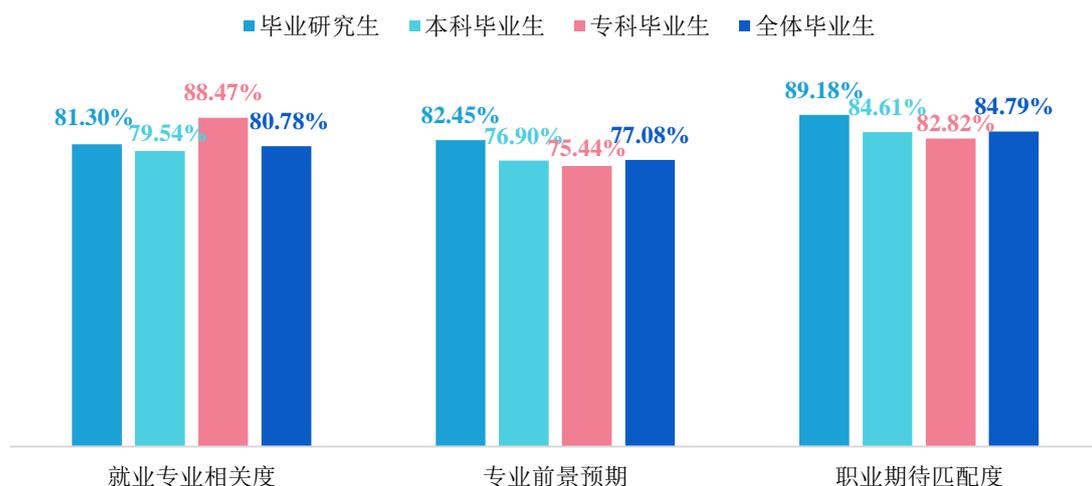


图 10-4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反馈

四、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评价情况

毕业生对母校评价较高，母校推荐意愿较强。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总体满意度（92.86%）、人才培养满意度（89.78%）、母校推荐度（91.62%）均保持较高水平，各学历毕业生对母校总评价均在 89% 以上，其中毕业研究生对母校的满意度（总体满意度 97.55%，人才培养满意度 95.91%）及推荐度（94.29%）均最高，本科毕业生和专科毕业生对母校评价差异较小。从就业创业服务评价来看，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1.41%，其中毕业研究生满意度为 96.25%，本科毕业生满意度为 90.89%，专科毕业生满意度为 92.36%。在五分制评价标准下，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评价较高的方面为“校园招聘宣讲”（4.17 分）、“实习实训”（4.15 分）、“就业指导课”（4.14 分）。整体而言，毕业生对母校各个方面认可度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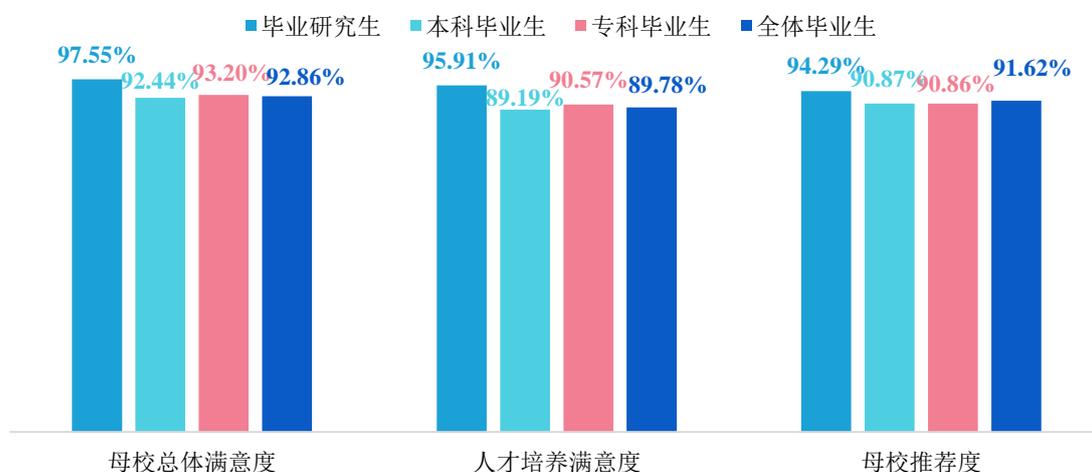


图 10-5 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整体评价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各个方面均评价较高。从不同学历来看，2023 届毕业研究生和专科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各方面的评价整体较高，相对而言本科生对母校教育教学评价略低。以实践教学而言，专科毕业生评价最高（98.90%），其次为毕业研究生（97.15%）。以教师授课水平而言，毕业生对母校授课教师表示高度认可和满意，各学历毕业生的满意度均超 97%，其中毕业研究生和专科毕业生满意度接近 100%。以课程设置而言，毕业生对其满意度评价相对实践教学和教师评价略低，为 85.77%，各学历毕业生对课程设置评价差异稍大，其中毕业研究生评价最高（94.28%），本科毕业生评价最低（84.46%）。另外，毕业生对母校课程设置的建议主要集中在“专业课内容的实用性”（占比 52.56%）、“实践课程安排次数”（占比 34.97%）、“专业课程与时俱进”（占比 32.16%），对教育教学整体建议主要集中在“实践教学”（占比 48.73%）、“专业课的内容及安排”（占比 38.41%）、“教学方法和手段”（占比 32.71%）。整体而言，学校教学质量水平较高，能较好地满足毕业生的需求，同时毕业生也对母校教育教学各个方面提出改进建议，为母校相关工作改革和提升提供参考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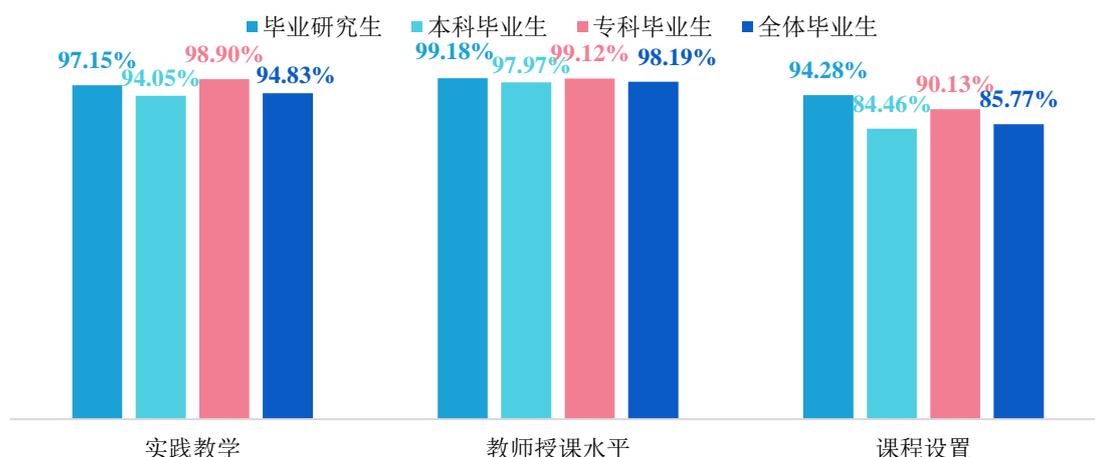


图 10-6 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分项评价

五、2023 年度用人单位总体评价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高，对毕业生能力及素质表示高度认可。2023 年度重点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为 99.2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38.58%，“满意”占比 34.65%，“比较满意”占比 25.98%。对毕业生个人能力及素质给予较高评价，其中用人单位对毕业生“信息获取及使用能力”评分为 4.41 分、“人际合作能力”评分 4.40 分、“科技应用能力”评分 4.39 分。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及就业服务认可度高。2023 年度重点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表示高度认同（满意度 100.00%），对学校人才培养的建议主要为“加强校企合作”（占比 50.39%）、“注重技能型人才培养”（占比 43.31%）、“注重创新能力培养”（占比 32.28%）。同时，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表示非常满意（满意度 99.21%），对学校就业服务给予较高评价的方面为“招聘场地安排对接”（4.55 分）、“招聘会统筹组织”（4.54 分）、“就业网站建设及信息服务”（4.53 分），对学校就业服务提出的建议主要为“及时更新发布招聘信息”（占比 42.52%）、“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占比 41.73%）、“加大对毕业生的推荐力度”（占比 37.01%）。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就业服务及毕业生整体满意度均较高，学校可通过加强校企联动、持续提升就业服务质量等措施，在毕业生和用人单位之间搭建“三位一体”的合作桥梁，帮助毕业生快就业、稳就业、好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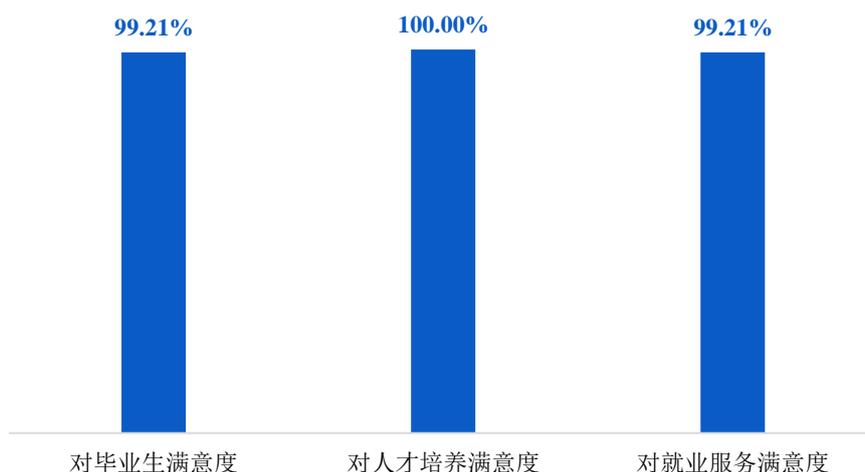


图 10-7 2023 年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及学校评价